



證券代號：3311

Silitech Technology Corporation 閱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二年年報

中華民國一〇三年五月十六日刊印

查詢網址：<http://newmops.twse.com.tw>
<http://www.silitech.com>

一、本公司發言人：黃郁卿 財務長
代理發言人：黃俊傑 副總經理
電話：(02) 2625-9206
傳真：(02) 2623-5987
e-mail：spokeman@silitech.com

二、總公司及淡水工廠

地址：新北市淡水區下圭柔山 123-1 號
電話：(02) 2623-2666

三、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閎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股務室
地址：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 392 號 1 樓
網址：www.silitech.com
電話：(02) 8798-2301

四、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蔡振財、鄭欽宗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網址：www.deloitte.com.tw
電話：(02)2545-99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資訊
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www.silitech.com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2
一、設立日期	2
二、公司沿革	2
參、公司治理報告	4
一、公司組織	4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6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7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32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33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33
七、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34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35
九、綜合持股比例	37
十、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與訓練	37
十一、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相關證照情形	37
肆、募資情形	38
一、資本及股份	38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3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3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3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3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3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3

伍、營運概況	44
一、業務內容	44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9
三、從業員工	56
四、環保支出資訊	56
五、勞資關係	57
六、重要契約	58
陸、財務概況	59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及會計師查核意見	59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65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71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72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153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223
七、資產價值減損之會計處理	223
八、資產負債評價科目提列方式的評估依據及基礎	223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224
捌、特別記載事項	230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30
二、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39
三、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39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39
玖、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39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回顧民國一百零二年，全球經濟緩慢復甦，閎暉公司面臨手機產業趨勢巨大的變化影響，導致營運遭受衝擊。閎暉公司在此轉型調整期間，一面致力於核心產品獲利的極大化與跨入新的應用範圍，另一面致力於金屬機殼事業部的成長與發展新產品如手機保護玻璃等。一百零二年度全球合併營收達新台幣 68.7 億元，稅後淨利 2.68 億元，每股稅後盈餘 1.43 元。

由於觸控手機的盛行持續侵蝕手機按鍵的需求，且主要客戶在一百零二年下半年面臨巨大變化，閎暉公司透過不斷的開發新產品與跨入新的應用領域降低此衝擊。其中手機輕合金產品受惠於智慧型手機市場的增加，加上優異技術深獲客戶認同，量產許多去年全球前幾大熱賣機種。此外手機保護玻璃相關機構件新產品也已經於去年開始出貨，預期今年各家手機廠商將推出更多外觀差異化產品，閎暉公司將憑藉優異的外觀設計經驗與生產技術結合手機廠商綿密的合作關係於今年進入大量生產階段。總計去年研發費用達新台幣 3.74 億元，佔公司營收比重為 5.4%。

綜觀本公司一百零三年度的營業展望，閎暉公司將持續秉持著客戶優先、品質第一、技術領先的經營理念，以「核心事業利潤的擴張」與「新產品的發展」作為公司未來發展之二大主軸。在手機按鍵部分，閎暉公司將持續努力，致力於獲利率極大化。在金屬事業部方面，閎暉公司將開發多樣化外觀產品，與更大尺寸產品強化競爭力，以期擴大市場占有率。在汽車零件部分持續朝拓展開發出多樣的機構產品。最後新產品手機保護玻璃去年已經進入小量量產階段，今年預期各家手機廠商對於外觀差異化產品的需求將升溫，閎暉公司將以深厚的客戶關係與差異化優異的外觀設計與量產能力為基礎，協助客戶解決機構組合問題，以期發展出閎暉下一階段的成長動能。

面對產業快速的變化，閎暉公司將以戰戰兢兢的心態持續不斷的努力，寄望經由客源共享與多元化產品相乘綜效，發揮核心競爭優勢，為股東、客戶與員工創造最大利益，共享經營成果。

最後，再次感謝股東們給予閎暉公司支持，並祝各位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90 年 10 月 26 日

二、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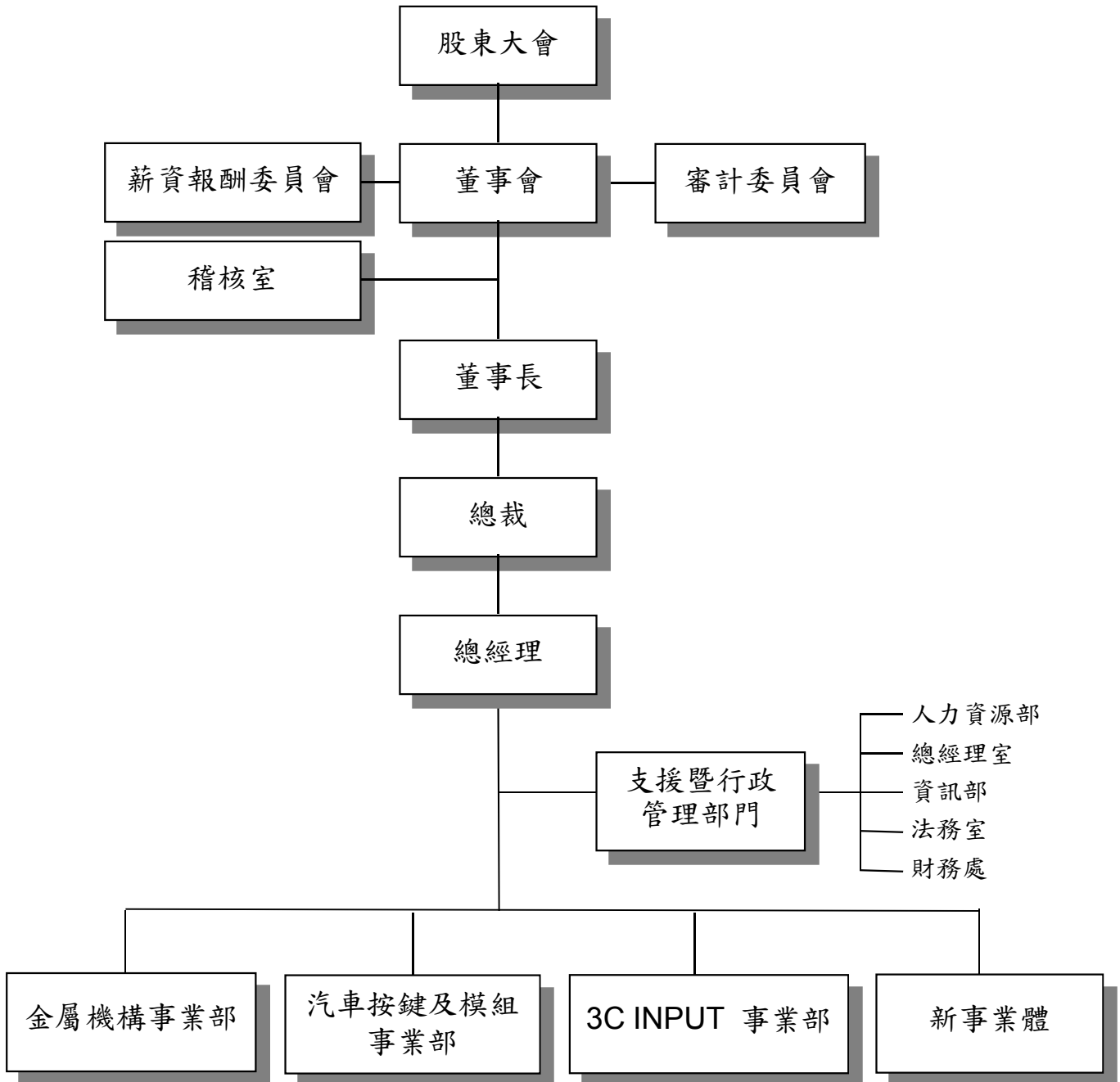
- 民國 67 年 — 成立旭麗橡膠事業部。
- 民國 72 年 — 開始生產 Auto Parts 產品。
- 民國 79 年 — 榮獲 FORD Q1 全球品質特優獎。
— 蟬聯財團法人中衛發展中心所舉辦之全國團結圈銅塔獎。
- 民國 80 年 — 再度榮獲第四屆全國團結圈金塔獎，並開始生產 OA 產品。
- 民國 81 年 — 頒佈『品質宣言』做為全體員工遵行準則。
- 民國 82 年 — 開始生產手機按鍵產品，並導入『顧客導向』之經營管理模式。
- 民國 83 年 — 淡水廠榮獲 ISO-9002 認證。
- 民國 84 年 — 馬來西亞廠榮獲 FORD Q1 全球品質特優獎及 ISO-9002 認證。
- 民國 85 年 — 深圳旭榮廠榮獲 ISO-9002 認證。
- 民國 86 年 — 淡水廠及馬來西亞廠獲得 QS-9000 認證。
- 民國 87 年 — 馬來西亞廠獲得 ISO-14001 認證。
- 民國 88 年 — 獲得 Chrysler 最佳供應商五角星獎。
— 深圳旭榮廠獲得 QS-9000 認證，同時旭盈電鍍廠開始營運。
- 民國 90 年 — 設立閎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實收資本額新台幣壹佰萬元整。同年 11 月現金增資至新台幣參億元。
- 民國 91 年 — 與旭麗(股)公司訂定分割計畫書，約訂概括承受旭麗(股)公司橡膠事業部。同年 5 月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分割計畫並於 7 月份辦理現金減資新台幣壹億伍仟萬元整。
— 經董事會通過，訂定 10 月 1 日為移轉基準日。
— 旭麗橡膠事業部分割讓與基準日，與旭麗換股增資至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概括承受旭麗(股)公司橡膠事業部相關營業資產、負債、相關權利義務及相關法律關係暨地位。
- 民國 92 年 — 經股東會通過，辦理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及員工紅利轉增資，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柒億捌仟零陸拾萬元。
— 深圳旭榮沙井廠榮獲沙井鎮加工貿易出口突出貢獻單位。
- 民國 93 年 — 經證期會核准，3 月正式於臺灣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買賣。
— 設立閎暉大陸常熟廠；淡水廠區成立鎂鋁合金事業部。
— 經股東會通過，辦理盈餘轉增資及員工紅利轉增資，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玖億壹仟壹佰肆拾陸萬伍仟元。
— 榮獲經濟部九十二年度出進口績優廠商金質獎。
— 榮獲 BenQ 及 Shin-Etsu 最佳供應商獎。

- 民國 94 年 —經股東會通過，辦理盈餘轉增資及員工紅利轉增資，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壹拾壹億參仟伍佰伍拾柒萬捌仟元。
—設立閱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榮獲華冠公司最佳供應商獎。
- 民國 95 年 —經股東會通過，辦理盈餘轉增資及員工紅利轉增資，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壹拾參億肆仟捌佰貳拾玖萬玖仟柒佰貳拾元。
—榮獲 Motorola 及華冠公司最佳供應商獎。
- 民國 96 年 —經股東會通過，辦理盈餘轉增資及員工紅利轉增資，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壹拾伍億零柒佰參拾萬壹仟伍佰玖拾元。
—設立蘇州旭隆模具製造有限公司。
—榮獲華冠公司最佳供應商獎。
- 民國 97 年 —經股東會通過，辦理盈餘轉增資及員工紅利轉增資，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壹拾柒億壹仟參佰柒拾柒萬壹佰陸拾元。
—設立旭佳表面處理(深圳)有限公司。
—榮獲三星公司年度保障銀獎。
- 民國 98 年 —經股東會通過，辦理盈餘轉增資及員工紅利轉增資，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壹拾柒億伍仟玖佰肆拾參萬柒仟柒佰肆拾元。
—榮獲德國 iF 設計獎(iF Material Award 2009)。
- 民國 99 年 —經股東會通過，辦理盈餘轉增資及員工紅利轉增資，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壹拾柒億玖仟貳佰貳拾貳萬伍仟捌佰捌拾元。
—設立閱暉(印度)有限公司。
- 民國 100 年 —經股東會通過，辦理盈餘轉增資及員工紅利轉增資，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壹拾捌億貳仟玖佰伍拾伍萬貳仟捌佰柒拾元。同年 12 月辦理庫藏股註銷減資至新台幣壹拾捌億玖佰伍拾伍萬貳仟捌佰柒拾元。
- 民國 101 年 —經股東會通過，辦理盈餘轉增資及員工紅利轉增資，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壹拾捌億肆仟伍佰陸拾肆萬貳仟捌佰參拾元。
- 民國 102 年 —經股東會通過，辦理盈餘轉增資及員工紅利轉增資，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壹拾捌億柒仟柒佰零伍萬柒仟伍佰元。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公司組織

(一)組織結構



(二)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u>主要部門</u>	<u>職掌及業務功能</u>
稽核室	◆ 協助董事會及經理人檢查及覆核內部控制制度之缺失及衡量營運之效果及效率，並適時提供改進建議以確保內部控制制度能持續有效實施及作為檢討修正內部控制制度之依據。
人力資源部	◆ 負責本公司人力資源、員工溝通、教育訓練、總務等相關事宜。
總經理室	◆ 協助總經理監督、管理經營績效、策略規劃及達成公司營運目標。
資訊部	◆ 負責本公司電腦資訊等相關事宜。
法務室	◆ 負責綜理各項合約之擬訂、審核、協助洽談，及提供與公司營運有關之法律資訊，同時統籌本公司國內外之專利權、著作權、商標權、營業秘密及技術授權等智慧財產相關業務。
財務處	◆ 推動及管理有關財務、會計、稅務及管理報表分析評估、預算編製等相關事宜。 ◆ 服務公司股東及編製提供相關資訊予證期局、交易所等。 ◆ 統籌公司資金收付、融資調度及外匯避險，以支應營運需求。 ◆ 負責資金管理運作相關事宜。 ◆ 統籌及建立本公司資金運作體系。 ◆ 負責本公司對內、對外新聞公關及執行等事宜。
汽車按鍵及模組事業部	◆ 下轄大馬地區，就近服務客戶，以發展完整按鍵產品線。
金屬機構事業部	◆ 研究及發展合金產品，應用於手機及其他之電子產品，設有供應鏈，擴大公司銷售產品類別。
3C INPUT 事業部	◆ 維持手機按鍵產品線之業務及發展光機電產品之應用。
新事業體	◆ 研究及發展玻璃產品應用於手機及平板之產品，擴大公司銷售產品領域。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資料

103年4月19日

職稱 (註1)	姓名	選(就) 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註 2)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持有股 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3)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光寶科技 (股)公司 代表人： 宋恭源	101.06.22	3年	90.10.26	59,146,130	32.69%	60,334,966	32.14%	0	0.00%	0	0.00%	交通大學名譽管理博士 台北工專電子工程科 德州儀器主任工程師	光寶集團、光寶科技、敦 南科技董事長 朋程科技公司董事 另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註一)	董事長 代表人	林華勳	姻親 二親 等
董事	光寶科技 (股)公司 代表人： 林行憲	101.06.22	3年	90.10.26	59,146,130	32.69%	60,334,966	32.14%	0	0.00%	0	0.00%	Tulane University MBA 交通大學電子物理系 德州儀器台灣分公司總經理	光寶科技(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光寶科技 (股)公司 代表人： 陳廣中	101.06.22	3年	90.10.26 95.06.23	59,146,130	32.69%	60,334,966	32.14%	0	0.00%	0	0.00%	中國文化大學化工系 美國 Compound Semi Inc. 製 造經理 德州儀器製造部主任	光寶集團、光寶科技總裁 光寶科技、敦南科技董事 代表人 另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註二)	無	無	無
董事	光寶科技 (股)公司 代表人： 邱輝欽	101.06.22	3年	90.10.26 102.03.11	59,146,130	32.69%	60,334,966	32.14%	0	0.00%	0	0.00%	台灣大學財務金融所 台北科技大學生產系統工 程與管理研究所 大眾電腦副總經理	光寶科技事業群總經理 龍生工業(股)公司董事 代表人	無	無	無
董事	光寶科技 (股)公司 代表人： 趙晟	101.06.22	3年	90.10.26 97.03.07	59,146,130	32.69%	60,334,966	32.14%	0	0.00%	0	0.00%	Kennedy-Western University 管理碩士 光寶科技(股)公司行銷長	3M PC Touch Solutions Pte. Ltd. 總經理	無	無	無
董事	光寶科技 (股)公司 代表人： 金用周	101.06.22	3年	90.10.26 96.11.16	59,146,130	32.69%	60,334,966	32.14%	0	0.00%	0	0.00%	中原理工學院工業工程系 德州儀器企劃部主任 光寶科技(股)公司副總	誠藝設計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昂寶電子(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職稱 (註1)	姓名	選(就) 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註 2)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持有股 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3)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光寶科技 (股)公司 代表人： 林華勳	101.06.22	3年	90.10.26	59,146,130	32.69%	60,334,966	32.14%	0	0.00%	0	0.00%	中國文化大學新聞系	雅基實業董事長	董事長	宋恭源	姻親 一親 等
董事	光寶科技 (股)公司 代表人： 吳聖揚	101.06.22	3年	90.10.26	59,146,130	32.69%	60,334,966	32.14%	0	0.00%	0	0.00%	中原大學工業工程系 德州儀器製造部主任 旭麗橡膠事業部總經理	閣暉實業總經理 另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註三)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張昌邦	101.06.22	3年	95.06.23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政治大學法律研究所碩士 復華金融控股(股)公司董 事長 經濟部政務次長 行政院副秘書長 財政部政務次長 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主 任委員	財團法人兩岸和平發 展基金會執行長 力晶科技(股)公司、台 塑石化(股)公司等公 司獨立董事 群益金鼎證券(股)公 司、和康生物科技(股) 公司董事代表人 福盈科技化學(股)公 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郭仁龍	101.06.22	3年	92.06.27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師範大學化學系 正威化學開發部經理 美國道康寧公司太平洋地 區橡膠事業部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邱德成	101.06.22	3年	99.06.14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政治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 碩士 台灣人壽保險(股)公司副 董事長	益鼎創業投資管理顧問 及九鼎創投等公司董事 長 益鼎、九鼎、利鼎、合鼎、 聯鼎、富鼎、啟鼎、華鼎 國際、遠鼎等創投公司總 經理 中華民國創業投資商業 同業公會副理事長 群光電能、國產實業等公 司獨立董事 義隆電子、力銘科技、盛 弘醫藥、希實工業、嘉 彰、堃科電子、承業生醫 投資控股等公司董事 台聯通運(股)公司 常務董事 信邦電子監察人	無	無	無

(二)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3年4月19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及持股比例(註2)
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3.78%
	宋恭源 持股:3.36%
	大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2.94%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2.88%
	花旗(台灣)託管群益託管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持股:2.11%
	花旗(台灣)銀行託管新加坡政府投資專戶 持股:2.06%
	大松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1.99%
	渣打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 持股:1.68%
	源寶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1.58%
	德銀託管瀚亞亞洲大洋洲高股息股票母基金戶 持股:1.46%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三)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3年4月19日

法人名稱(註1)	法人之主要股東(註2)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銀行受潤成投資控股公司信託專戶 持股:83.11% 潤成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7.55% 杜英宗 持股:3.25% 台新銀行受託南山人壽股票信託財產專戶 持股:2.07% 潤華染織廠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0.28% 潤泰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0.15% 吉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0.11% 郭文德 持股:0.11% 寶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0.05% 寶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0.05% 寶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0.05% 寶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0.05%
大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宋恭源 持股:0.80%、宋俊毅 持股:0.33%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100%
花旗(台灣)託管群益託管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不適用
花旗(台灣)銀行託管新加坡政府投資專戶	不適用
大松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宋恭源 持股:83.33%、宋俊毅 持股:0.33%
渣打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	不適用
源寶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宋恭源 持股:83.33%、宋俊毅 持股:0.33%
德銀託管瀚亞亞洲大洋洲高股息股票母基金戶	不適用

註1：如上表一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四)董事獨立性情形

姓名 (註1)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 其他 公開 發行 公司 獨立 董事 家數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光寶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宋恭源			是			✓				✓		✓		0
光寶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林行憲			是			✓	✓			✓	✓	✓		0
光寶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陳廣中			是			✓	✓			✓	✓	✓		0
光寶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邱輝欽			是			✓	✓			✓	✓	✓		0
光寶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趙 晟			是		✓	✓	✓			✓	✓	✓		0
光寶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金用周			是		✓	✓	✓			✓	✓	✓		0
光寶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林華勳			是	✓	✓	✓		✓		✓		✓		0
光寶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吳聖揚			是			✓	✓			✓	✓	✓		0
張昌邦	是	是	是	✓	✓	✓	✓	✓	✓	✓	✓	✓	✓	2
郭仁龍			是	✓	✓	✓	✓	✓	✓	✓	✓	✓	✓	0
邱德成			是	✓	✓	✓	✓	✓	✓	✓	✓	✓	✓	2

註1：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五)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3年4月19日

職稱 (註1)	姓名	選(就) 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 以內關係之經理 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吳聖揚	91.01.01	2,331	0.00%	0	0.00%	0	0.00%	中原大學工業工程系畢 德州儀器製造部主任 旭麗橡膠事業部總經理	另兼任其他公司之職 務(註一)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黃俊傑	91.01.01	51,076	0.03%	7,425	0.00%	0	0.00%	健行工專機械工程科畢 利樂科技副總經理 旭麗橡膠事業部協理	無	無	無	無
協理	尤瑞麟	94.08.01	647	0.00%	879	0.00%	0	0.00%	中原大學工業工程系畢 春源鋼鐵公司IE工程師 新技公司廠長	無	無	無	無
財務長	黃郁卿	92.06.01	24,449	0.01%	0	0.00%	0	0.00%	政治大學財務管理所畢 互盛(股)公司財務副理 致福(股)公司財務處長 光寶科技(股)公司財務處長	蘇州旭隆模具製造 有限公司監察人代表 人	無	無	無

註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一：Silittech (BVI) Holding Ltd.、Silittech (Bermuda) Holding Ltd.、Silittech Technology Corp. Ltd.、Silittech Technology Corporation Sdn. Bhd.、Silittech Technology (Europe) Ltd.、旭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閔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錡美精機機股份有限公司、閔暉(香港)控股有限公司、蘇州旭隆模具製造有限公司、Silittech International (India) Private Ltd、傑聖科技(股)公司等公司董事代表人；Silittech Tech. (Europe) Ltd.、閔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旭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蘇州旭隆模具製造有限公司等公司總經理。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 (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 (A+B+C+D+E+F+G)	
	本公司 (註9)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10)	本公司 (註9)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10)
低於 2,000,000 元	光寶科技(股)公司、光寶科技代表人(邱輝欽、趙晟、金用周)、張昌邦、郭仁龍、邱德成	光寶科技(股)公司、光寶科技代表人(邱輝欽、趙晟、金用周)、張昌邦、郭仁龍、邱德成	光寶科技(股)公司、光寶科技代表人(邱輝欽、趙晟、金用周)、張昌邦、郭仁龍、邱德成	光寶科技(股)公司、光寶科技代表人(邱輝欽、趙晟、金用周)、張昌邦、郭仁龍、邱德成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光寶科技代表人(吳聖揚)	光寶科技代表人(吳聖揚)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註 14)	7	7	8	8

-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3-1)或(3-2)。
-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董事酬勞金額。
-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
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紅利(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員工紅利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 註 7：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
- 註 8：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 註 9：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 註 10：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 註 11：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 註 12：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 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J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註 13：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之一。
- 註 14：係依支付對象計算(包括法人股東、法人股東代表人及自然人)。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 監察人之酬金：不適用(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或仟股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 特支費等 等(C) (註3)		盈餘分配之員工 紅利金額(D) (註4)				A、B、C及 D等四項總 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註9)		取得員工認 股權憑證數 額(註5)		取得限制員 工權利新股 股數 (註11)		有無 領取 來自 子公 司以 外轉 投資 事業 酬金 (註10)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 有公 司 (註6)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 有公 司 (註6)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 有公 司 (註6)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 所有 公司 (註6)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 所有 公司 (註6)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 所有 公司 (註6)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 所有 公司 (註6)	
								現金 紅利 金額	股票 紅利 金額	現金 紅利 金額	股票 紅利 金額							
總經理	吳聖揚	5,290	5,290	263	263	0	0	0	869	0	869	240	243	0	0	0	0	無
副總經理	黃俊傑																	

*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7)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E
低於 2,000,000 元	—	—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吳聖揚、黃俊傑	吳聖揚、黃俊傑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2	2

註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或(1-2)。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5：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

註6：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7：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8：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9：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10：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 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E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11：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之一。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或仟股

	職稱 (註1)	姓名 (註1)	股票紅利 金額	現金紅利 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總經理	吳聖揚	1,305	0	1,305	0.49
	副總經理	黃俊傑				
	協理	尤瑞麟				
	財務長	黃郁卿				

註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盈餘分配情形。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經理人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 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 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 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 財務部門主管
- (5) 會計部門主管
- (6) 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紅利（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4.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增(減)比例(%)	
	101年度		102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董 事	1.59	1.59	2.28	2.30	0.69	0.71
總經理及 副總經理	1.02	1.02	2.40	2.43	1.38	1.41

由上表可知，相較101年度，102年度之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增加，係因當年度稅後純益減少所致。

(2) 本公司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①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

本公司董事之酬勞除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配比例規定外，並考量董事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同時也參考國內外業界水準，授權由董事會議定之。本公司經理人其報酬除依本公司章程辦理外，並考慮同業市場之薪資水準、於公司內之職責範圍及對公司營運目標之貢獻度給付酬金。

② 訂定酬金之程序

年度盈餘分配之董事酬勞依本公司章程規定係以本公司每年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及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再加計前期累積未分配盈餘，除提列部份為保留盈餘外，餘額分配其董事酬勞以不高於百分之五分配之。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係依經董事會通過之本公司薪酬管理辦法辦理。

③ 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除參考國內外業界水準外，另對本公司整體營運參與之程度、貢獻之價值及未來風險而給予合理的報酬。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02 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 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註 1)	實際出(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註 2)	備註
董 事 長	光寶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宋恭源	0	6	0	無
董 事	光寶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林行憲	5	1	83	無
董 事	光寶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陳廣中	6	0	100	無
董 事	光寶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邱輝欽	5	1	83	無
董 事	光寶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趙 晟	2	4	33	無
董 事	光寶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金用周	5	1	83	無
董 事	光寶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林華勳	0	6	0	無
董 事	光寶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吳聖揚	6	0	100	無
獨立董事	張昌邦	6	0	100	無
獨立董事	郭仁龍	6	0	100	無
獨立董事	邱德成	5	1	83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無此事項。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二次。於第五屆第五次董事會提案討論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擬捐贈財團法人光寶文教基金會案，宋恭源董事、林行憲董事及陳廣中董事不參與該案討論與表決。於第五屆第六次董事會提案討論本公司獨立董事酬勞案，張昌邦董事、郭仁龍董事及邱德成董事不參與該案討論與表決。
-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1. 本公司已依「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訂定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以資遵循，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輸入董事出席董事會情形及於公司網站揭露董事會重大決議事項。
 2. 本公司於 101 年 6 月 22 日股東常會董事改選後即成立審計委員會，主要職責除依證券交易法第 14-5 條規定執行外，並將第一季及第三季財務報告納入審核，以落實資訊揭露透明度。
 3. 本公司於 101 年 6 月 22 日股東常會董事改選後即聘任本公司獨立董事擔任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主要職責係以專業客觀之地位，就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予以評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其決策之參考。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6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列席率(%) (B/A) (註)	備註
獨立董事	張昌邦	6	0	100	無
獨立董事	郭仁龍	6	0	100	無
獨立董事	邱德成	5	1	83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暨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此事項。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事項。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除依法在各次查核報告交付時與獨立董事交換意見外，並列席參與審計委員會議報告各項業務，此外本公司會計師也定期參與公司審計委員會議，平時視需要可隨時聯絡進行了解，互動情形良好。

註：*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獨立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獨立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本公司於101年6月22日股東常會改選時，成立審計委員會同時廢止監察人制度。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p> <p>(一) 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p> <p>(二) 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p> <p>(三) 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p>	<p>(一) 一般股務問題由股務單位處理，針對公司問題由發言人處理。</p> <p>(二) 公司可掌握董事、經理人及持股10%以上之主要股東之持股情形，並依規定申報相關資訊。</p> <p>(三) 本公司已依相關法令規範建立管理制度，以適當控管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及建立適當之防火牆。</p>	<p>(一) 符合治理實務守則規範。</p> <p>(二) 符合治理實務守則規範。</p> <p>(三) 符合治理實務守則規範。</p>
<p>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一) 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p> <p>(二) 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p>	<p>(一) 本公司十一席董事中設置三席獨立董事。</p> <p>(二) 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p>	<p>(一) 符合治理實務守則規範。</p> <p>(二) 符合治理實務守則規範。</p>
<p>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p>	<p>本公司設有發言人、股務室，並可透過公司網站、電話、傳真等方式與利害關係人建立溝通管道。</p>	<p>本公司設有公開資訊網站以供利害關係人參考溝通。</p>
<p>四、資訊公開</p> <p>(一) 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p> <p>(二) 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p>	<p>本公司已將產品資訊、財務資料、人力資源及公司之最新消息…等揭露於公司網站上，由專人負責蒐集及揭露相關資訊，並有中英文之版本，提供股東與利害關係人參考。同時，本公司訂有發言人制度並落實遵循。</p>	<p>(一) 符合治理實務守則規範。</p> <p>(二) 符合治理實務守則規範。</p>
<p>五、公司設置提名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p>	<p>本公司已設置薪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並制訂相關規程，現況運作均符合治理實務守則規範。</p>	<p>符合治理實務守則規範。</p>
<p>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p> <p>本公司目前尚無訂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但已依公司治理之精神及原則落實於規章制度及日常運作中。</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員工人手一本『員工手冊』清楚交代員工享有之相關權利義務及行為準則。 2. 本公司重視僱員關懷，除定期主管訪談作「職涯規劃」並設有員工申訴管道(包括「性侵害防治專線」及相關辦法…等)。 3. 本公司設有投資人關係部門，由專人隨時與投資者進行溝通並設有公司網站以供利害關係人參考。 4. 本公司之主要客戶與供應商均已合作多年，形成策略夥伴，共同成長、相互提攜，在良好合約規範及法規保護中，關係緊密、共存共榮。 5. 本公司重視所有關係人均能以利害與共、休戚相關的心態，遵守本份、克盡職守以共創公司福祉。 6. 董事均具有產業專業背景及實務經驗並依其專業需求進行進修，公司除定期於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相關法令增修情形外，亦視實際需要舉辦研討會及提供相關法規資訊。 				
董事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宋恭源	富邦綜合證券(股)公司	證券法規介紹	2.0	
	群益證券法規研習班	上市公司證券法規研習	2.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與風險管理	3.0
			公司治理與內部控制	3.0
			公司治理與風險管理	3.0
			董監內線交易之法律責任	3.0
			財務危機類型與案例分析	3.0
		薪酬委員會之設置及實務運作	3.0	
	治理、風險與遵循	3.0		
林行憲	富邦綜合證券(股)公司	證券法規介紹	2.0	
	群益證券法規研習班	上市公司證券法規研習	2.0	
	資策會	台灣資訊產業核心競爭力之建構	3.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與內部控制	3.0
			公司治理與風險管理	3.0
陳廣中	富邦綜合證券(股)公司	證券法規介紹	2.0	
	群益證券法規研習班	上市公司證券法規研習	2.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與風險管理	3.0	
吳聖揚	富邦綜合證券(股)公司	證券法規介紹	2.0	
	經濟部工業合作推動小組	高階經理人訓練	40.0	
張昌邦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私募基金對企業及其公司治理影響所及之探討	3.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會如何面對 IFRS 風潮	3.0	
			薪酬委員會之設置及實務運作	3.0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董事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郭仁龍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實務研習班	12.0
		董監事連帶責任問題之探討	3.0
		非會計背景之財務人員如何洞悉財務報表與分析應用研習班	3.0
		審計委員會之實務運作	3.0
		策略與關鍵績效指標	3.0
		母子公司經營架構和相關的董監事職權劃分	3.0
		企業營運必備的風險管理機制	3.0
	富邦綜合證券(股)公司	證券法規介紹	2.0
	大華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	財務報表分析進階班之課程	12.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薪酬委員會工作推展與指導原則之設定	3.0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職能及有效運作要點	3.0
		獨立董事與審計委員會運作實務	3.0
	臺灣證券交易所	102年上市公司獨立董事職能座談會	3.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下之財務報表分析	3.0
		台商子公司有效內控內稽實務解析	6.0
<p>7. 本公司依法訂定內部制度及管理規章，進行各種風險管理及定期自我評估。</p> <p>8. 「客戶第一」是公司既定政策，藉此取得業界前五大客戶信賴及好評；並隨時關注付款及信用狀況以確保公司權益。</p> <p>9. 本公司已為董事及重要職員投保「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險」。</p>			
<p>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無。</p>			
<p>註一：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參考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所發布之「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參考範例」之規定。</p> <p>註二：如為證券商、證券投資信託事業、證券投資顧問事業及期貨商者，應敘明風險管理政策、風險衡量標準及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p> <p>註三：所稱公司治理自評報告，係指依據公司治理自評項目，由公司自行評估並說明，各自評項目中目前公司運作及執行情形之報告。</p>			

(四)薪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家數	備註 (註3)
		商務、法 務、會計 或公司 業務需 料系公 大專校 以上	法官、檢 察官、律 師、會計 師或公 司其他 業務之 考試及 領有證 書之專 門業及 技術人 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公 司業務 之工 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張昌邦	是	是	是	✓	✓	✓	✓	✓	✓	✓	✓	3	不適用
獨立董事	郭仁龍			是	✓	✓	✓	✓	✓	✓	✓	✓	0	不適用
獨立董事	邱德成			是	✓	✓	✓	✓	✓	✓	✓	✓	1	不適用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8)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3：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5項之規定。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01年6月22日至104年6月21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3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邱德成	3	0	100	無
委員	張昌邦	3	0	100	無
委員	郭仁龍	3	0	100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事項。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事項。

註：

- (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p> <p>(一)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p> <p>(二)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p> <p>(三)公司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p>	<p>(一)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總體政策」及管理系統，每年檢討實施成效。</p> <p>(二)已設立企業社會責任管理委員會為專職單位，徹底落實履行企業社會責任。</p> <p>(三)本公司不定期舉辦董事與員工之企業社會責任訓練及宣導事項。本公司將「企業倫理道德與商業行為準則」張貼於公司網站中，每一個閱暉人都能瞭解有義務在工作中表現出這些基本理念。將「企業倫理道德理念」落實於公司內部管理制度，作為依循的具體指南，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連結，且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藉此逐步將企業社會責任觀念深植於每個員工，並成為閱暉公司之企業文化。</p>	<p>(一)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範。</p> <p>(二)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範。</p> <p>(三)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範。</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p> <p>(二)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p> <p>(三)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p> <p>(四)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p>	<p>(一)產品於研發設計階段中，即已將綠色設計之概念置入，如具環保之材料，使用對環境無衝擊之製程皆已導入。</p> <p>(二)本公司依法令規定，訂定符合本產業之環境管理制度，並於法令修改時更新管理制度。</p> <p>(三)本公司為善盡環境保護責任，已設立環境管理專責人員。</p> <p>(四)本公司以綠色設計及持續改善之HSF政策，確保本公司使用之原料與製造之產品都能符合歐盟及所有客戶群之有害物質管制之要求。於營運活動中勵行節能減碳，停用紙杯，做好資源回收及分類，隨手關閉電源，午休關燈、下班關電腦，節約水資源，設置電子簽核系統，減少表單、文件之紙張印出，鼓勵同仁多加利用雙面列印或掃描降低紙張的用量，進而減少樹木砍伐，為地球盡一份心力。</p>	<p>(一)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範。</p> <p>(二)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範。</p> <p>(三)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範。</p> <p>(四)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範。</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及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及雇用政策無差別待遇，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程序及落實之情形。</p> <p>(二)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p> <p>(三)公司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以及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之情形。</p> <p>(四)公司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p> <p>(五)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p> <p>(六)公司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p>	<p>(一)本公司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依相關法令訂定管理制度與規範並且確實執行，雇用政策並無差別待遇，員工合法權益均得以完全保障。</p> <p>(二)本公司致力於提供員工健康、安全之工作環境，每年定期對員工實施安全與健康之教育訓練。設有保健室，服務的內有：提供健檢報告諮詢、意外傷害處理、辦理健康促進活動、醫藥設備採購、集乳室管理。</p> <p>(三)本公司建立與員工溝通之機制(如營運會議、產銷會議、福委會)，定期召開會議，使員工可充份了解公司之營運方向與狀況。</p> <p>(四)本公司誠實地出售產品與服務，以誠信與正直與我們的客戶建立長期關係，我們確實傾聽客戶的聲音，瞭解客戶真正的需求，維護消費者的權益是本公司的一貫政策，另在本公司網站中除有產品介紹外，也有與我們聯繫的方式。</p> <p>(五)本公司透過宣導與供應商共同響應以符合國際環保規範，並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p> <p>(六)本公司為光寶文教基金會捐助人，積極參與公益活動並深耕社區文化教育以回饋社會。全體員工響應一人一樹造林計劃，認養220棵樹木，為地球的永續發展共同努力。</p>	<p>(一)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範。</p> <p>(二)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範。</p> <p>(三)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範。</p> <p>(四)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範。</p> <p>(五)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範。</p> <p>(六)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範。</p>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公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p> <p>(二)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p>	<p>(一)本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已公佈於本公司網站中。本公司認為做好企業社會責任，將有助於提升我們長期的營運成長和競爭力。</p> <p>(二)本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其內容包括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之制度架構、主要關係人及其關注之議題，闡述如何落實推動公司治理、發展永續環境及維護社會公益等。</p>	<p>(一)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範。</p> <p>(二)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範。</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p>	<p>本公司目前尚無訂立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但已依企業社會責任之精神及原則訂定「企業社會管理手冊」及規章制度並完全落實在日常運作中。</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p>	<p>(一)環保-本公司在從事業務活動或設計與製造產品時，都必須遵守訂定之環境管理制度執行，力行節能減碳，用心愛地球。</p> <p>(二)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本公司為光寶文教基金會捐助人，積極參與公益活動並深耕社區文化教育以回饋社會。主要宗旨在培育人文素養、扶持兒童成長、關懷企業文化、倡導公益活動及孕育創新人才等，從人文、公益、教育與文化等面向投注心力。</p> <p>(三)社會公益-全體員工於八八水災捐出一日所得，幫助災民重建家園再次站立起來，亦將持續參與社會公益。</p> <p>(四)消費者權益-本公司基於產品與服務的優點在全球市場中公平競爭，我們所有的行銷與廣告應準確與真實，誠信正直、顧客導向是我們的核心理念。</p> <p>(五)人權-本公司嚴格遵守相關勞動法令的規定，拒絕雇用未滿15歲童工及所有18歲以下的員工不得執行危險性工作。本公司一向關心並重視員工福利，辦理各項多采多姿的福利活動，亦提供員工全方位的照顧-加入健全的勞健保制度、由公司辦理員工團體保險計劃，多元化的福利措施-舉辦年終聯歡會、舉辦員工旅遊、廠區設有員工餐廳及福利社、補助成立社團，員工旅遊補助、生日及節慶禮金、員工子女獎助金、新婚及生育、兵役入伍、喪亡慰問等補助，對員工的關懷不遺餘力。</p> <p>(六)安全衛生-本公司致力於提供員工安全、衛生之工作環境，公司每年為全體員工提供免費的體檢服務，讓員工了解自身的健康狀況；針對具有引發職業病風險的職位，公司根據相關法律要求，每年定期為特定職業病危害崗位的員工提供全面的職業病體檢，預防職業病的發生，保證員工的身體健康，亦設有保健室照護員工。嚴禁威脅、暴力或肢體恐嚇的行為，每一員工皆有一本「員工手冊」，內容載明員工享有之相關權利義務及行為準則。</p> <p>(七)其他社會責任活動 -</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全體員工響應一人一樹造林計劃，認養220棵樹木。林地位於臺大實驗林清水溝營林區10林班 98-6號造林地，是目前極需水土復育之林地。 2、我們重視人才發展，提供員工一個快樂成長學習的工作環境，支持並鼓勵終身學習。構建發掘優秀人才，開發員工潛能激發員工熱情，留住核心關鍵人才之平台，提昇公司整體組織競爭能力，共同完成公司的願景與使命。 3、我們在公開披露經營資訊方面遵守所有法規條例。所有定期報告、呈報文件及公開資訊無論採用口頭或書面形式，都完整、公正、準確、及時、便於理解、沒有重大疏漏，提供股東與利害關係人參考。 	
<p>七、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p>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公司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承諾積極落實之情形。</p> <p>(二)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情形，以及方案內之作業程序、行為指南及教育訓練等運作情形。</p> <p>(三)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時，對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等措施之情形。</p>	<p>(一)本公司之「企業倫理道德與商業行為準則」內容闡述本公司之誠信經營政策。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承諾積極落實在我們所有的商業行為中。</p> <p>(二)本公司為防範不誠信行為訂定「商業道德行為作業辦法」將其落實於公司內部管理，透過教育訓練作為全體員工依循的具體指南。</p> <p>(三)「商業道德行為作業辦法」中規範：</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我們遵循最高標準的道德要求，遵守道德與法律規範從事商業經營。禁止任何方式的貪污、索賄及傷害公司商譽之行為。 2. 員工應隨時保持警覺，迴避與其職務有關之利益衝突，且不得從事任何可能影響公司利益或與公司利益衝突之業務、投資或活動。 3. 員工不得主動或被動，向與業務相關之第三方收取或提供現金、禮券、支票、股票、禮品或其他任何有價值之回扣、贈與或特殊待遇（包含用餐、旅遊或娛樂招待等）… 等，不正當收益。 	<p>(一)符合誠信經營守則規範。</p> <p>(二)符合誠信經營守則規範。</p> <p>(三)符合誠信經營守則規範。</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公司商業活動應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並於商業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之情形。</p> <p>(二)公司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以及董事會督導情形。</p> <p>(三)公司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及提供適當陳述管道運作情形。</p> <p>(四)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有效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之運作情形，以及內部稽核人員查核之情形。</p>	<p>(一)本公司只與合法的、有道德的客戶及供應商進行交易。賄賂或回扣都是不被允許的，並於商業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本公司設置「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推動企業誠信經營之理念，董事會不定期督導運作狀況。</p> <p>(三)本公司已訂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並設置「道德委員會」為陳述管道。</p> <p>(三)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之有效會計制度，內部稽核人員每年進行查核。</p>	<p>(一)符合誠信經營守則規範。</p> <p>(二)符合誠信經營守則規範。</p> <p>(三)符合誠信經營守則規範。</p> <p>(四)符合誠信經營守則規範。</p>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三、公司建立檢舉管道與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之運作情形。	如有發現違反誠信經營之情事，外部(供應商/客戶)透過HR信箱檢舉。內部員工直接向主管反映或以署名的形式書面報告投入意見(申訴)箱，申訴人可向人力資源部門索取『員工意見(或申訴)書』。	符合誠信經營守則規範。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情形。 (二)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放置公司網站等)。	(一)本公司將「企業倫理道德與商業行為準則」張貼於公司網站中，闡明本公司誠信經營之理念。 (二)本公司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如：公司之產品內容、投資訊息等之中英文版，放置於公司網站中。	(一)符合誠信經營守則規範。 (二)符合誠信經營守則規範。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目前尚無訂立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但已依誠信經營之精神及原則訂定「企業倫理道德與商業行為準則」及制訂「商業道德行為作業辦法」完全落實在日常運作中。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商業往來廠商宣導公司誠信經營決心、政策及邀請其參與教育訓練、檢討修正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對所有往來之供應商送交書面之「致本公司供應商備忘錄」，內容闡明本公司誠信經營之決心及實踐方式，亦載明本公司設置「道德委員會」為有關誠信經營之互動管道。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相關規章已揭露於本公司網站中。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閱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3年3月26日

本公司民國一零二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及溝通，及5. 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零三年三月二十六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11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閱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宋恭源



總經理：吳聖揚



2. 委託會計師審查報告書：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股東會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會議日期	重要議案摘要	決議結果	執行情形
102.06.11	承認一〇一年度決算表冊	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已承認決議結果。
	承認一〇一年度盈餘分派 (1) 股東股利： 股票股利每股 0.10 元 現金股利每股 3.40 元 (2) 員工紅利： 股票 59,271,060 元 現金 72,442,417 元 (3) 董事酬勞共 8,780,898 元	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1. 現金股利發放日： 102 年 9 月 11 日 2. 增資股票發放日： 102 年 9 月 11 日
	承認一〇一年度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通過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已依修訂後之作業辦法運作。
	通過修訂「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作業辦法」案	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已依修訂後之作業辦法運作。
	通過修訂「董事選舉辦法」案	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已依修訂後之作業辦法運作。

董事會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會議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決議結果	執行情形
102.07.12	1. 訂定本公司一〇二年度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配股暨配發現金股息基準日等相關作業程序。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均依規定公告申報。
102.08.09	1. 本公司一〇二年度第二季合併度財務報表。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均依規定公告申報。
102.11.11	1. 本公司一〇三年度稽核計畫。 2. 本公司一〇二年度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 3. 修訂本公司「股務單位內部控制制度作業程序」。 4. 修訂本公司「票據管理辦法」。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均依規定公告申報。
103.03.26	1. 本公司一〇二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2. 本公司一〇二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 3. 本公司一〇二年度盈餘分派案。 4. 擬辦理一〇二年度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5.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 6.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份條文。 7. 本公司對關係人捐贈事宜。 8. 召開一〇三年股東常會案。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均依規定公告申報。
103.05.12	1. 本公司一〇三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 2. 修訂本公司「股務單位內部控制制度作業程序」。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均依規定公告申報。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蔡振財	鄭欽宗	102 年全年度	—

註：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其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0	V	0
2	2,000 千元 (含) ~4,000 千元		V	0	0
3	4,000 千元 (含) ~6,000 千元		0	0	V
4	6,000 千元 (含) ~8,000 千元		0	0	0
5	8,000 千元 (含) ~10,000 千元		0	0	0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0	0	0

-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不適用。
-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不適用。
-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公司如在最近二年度及其期後期間有更換會計師情形者，應揭露下列事項：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者：

更換日期	民國 102 年 11 月 11 日董事會通過		
更換原因及說明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原委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蔡振財會計師及柯志賢會計師為之，因該事務所內部工作調度與安排，故改委由該所之蔡振財會計師及鄭欽宗會計師兩位會計師續為之。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況		
	主動終止委任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不適用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第四點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者：不適用。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5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六、本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02 年度		當年度截至 4 月 19 日 停止過戶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大股東	光寶科技(股)公司	597,375	0	0	0
董事代表人	宋恭源	0	0	0	0
董事代表人	林行憲	0	0	0	0
董事代表人	陳廣中	0	0	0	0
董事代表人	邱輝欽	0	0	0	0
董事代表人/總經理	吳聖揚	(201,968)	0	(30,000)	0
董事代表人	趙晟	0	0	0	0
董事代表人	林華勳	0	0	0	0
董事代表人	金用周	0	0	0	0
獨立董事	張昌邦	0	0	0	0
獨立董事	郭仁龍	0	0	0	0
獨立董事	邱德成	0	0	0	0
副總經理	黃俊傑	(23,792)	0	0	0
協理	尤瑞麟	(24,974)	0	0	0
協理	王嘉賢(註3)	(25,986)	0	0	0
財務長	黃郁卿	(51,907)	0	0	0

註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註2：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尚應填列下表。

註3：王嘉賢先生於102年12月1日離職。

股權移轉資訊

姓名 (註1)	股權移轉 原因(註2)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 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 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交易 價格
無	—	—	—	—	—	—

註1：係填列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姓名。

註2：係填列取得或處分。

股權質押資訊

姓名 (註1)	質押變動 原因(註2)	變動 日期	交易 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 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 過百分之十股東之 關係	股數	持股 比率	質押 比率	質借(贖回) 金額
無	—	—	—	—	—	—	—	—

註1：係填列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姓名。

註2：係填列質押或贖回。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光寶科技(股)公司	60,334,966	32.14%	0	0.00%	0	0.00%	源泰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同一人	—
							宋恭源	該公司董事長	—
光寶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宋恭源	1	0.00%	0	0.00%	0	0.00%	光寶科技(股)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	—
							林華勳	姻親二親等	
光寶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林行憲	1	0.00%	0	0.00%	0	0.00%	光寶科技(股)公司	該公司董事	—
光寶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陳廣中	1	0.00%	0	0.00%	0	0.00%	光寶科技(股)公司	該公司總裁	—
光寶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邱輝欽	0	0.00%	0	0.00%	0	0.00%	光寶科技(股)公司	該公司事業群總經理	—
光寶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吳聖揚	2,331	0.00%	0	0.00%	0	0.00%	—	—	—
光寶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趙晟	0	0.00%	0	0.00%	0	0.00%	—	—	—
光寶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金用周	0	0.00%	0	0.00%	0	0.00%	—	—	—
光寶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林華勳	0	0.00%	0	0.00%	0	0.00%	宋恭源	姻親二親等	—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8,797,047	4.69%	0	0.00%	0	0.00%	郭文德	該公司董事長	—
南山人壽保險(股)公司 代表人:郭文德	0	0.00%	0	0.00%	0	0.00%	南山人壽保險(股)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	—
花旗(台灣)託管新加坡政府投資專戶	5,007,762	2.67%	0	0.00%	0	0.00%	—	—	—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4,454,580	2.37%	0	0.00%	0	0.00%	吳東進	該公司董事長	—
新光人壽保險(股)公司 代表人:吳東進	0	0.00%	0	0.00%	0	0.00%	新光人壽保險(股)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	—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1,411,140	0.75%	0	0.00%	0	0.00%	—	—	—

大通託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1,406,862	0.75%	0	0.00%	0	0.00%	—	—	—
源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44,664	0.61%	0	0.00%	0	0.00%	光寶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同一人	—
							宋恭源	該公司董事長	—
源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宋恭源	1	0.00%	0	0.00%	0	0.00%	源泰投資(股)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	—
							林華勳	姻親二親等	
德銀託管維斯登翠新興市場小型資本股利基金	1,137,692	0.61%	0	0.00%	0	0.00%	—	—	—
花旗(台灣)託管新加坡金管局委新加坡政府	1,012,532	0.54%	0	0.00%	0	0.00%	—	—	—
德銀託管維斯登翠新興市場證券收益基金專戶	945,230	0.50%	0	0.00%	0	0.00%	—	—	—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九、本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Silitech (BVI) Holding Ltd.	95,181,926	100.00	—	—	95,181,926	100.00
Lite-On Japan Ltd.	980,300	7.87	6,161,700	49.49	7,142,000	57.36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十、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與訓練

經理人	受訓課程 / 時數
黃郁卿	審計/公司治理/職業道德與法律責任 共 12 小時

十一、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相關證照情形

證照	人數	
	財務	內部稽核
中華民國會計師 (CPA)	1	
國際內部稽核師 (CIA)	1	2
證券商高級業務員	2	
期貨商業業務員	2	
投信投顧業務員信託業業務人員	3	
理財規劃人員	1	
產物保險業務員	1	
記帳士	1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股本形成經過

股本來源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0.10	10	100	1,000	100	1,000	創立股本	—	註1
90.12	10	30,000	300,000	30,000	300,000	現金增資 299,000	—	註2
91.07	10	15,000	150,000	15,000	150,000	減資 150,000	—	註3
91.10	10	80,000	800,000	45,000	450,000	分割增資 300,000	300,000	註4
92.06	10	80,000	800,000	78,060	780,600	盈餘轉增資 330,600	—	註5
93.08	10	120,000	1,200,000	91,147	911,465	盈餘轉增資 130,865	—	註6
94.08	10	120,000	1,200,000	113,558	1,135,578	盈餘轉增資 224,113	—	註7
95.09	10	300,000	3,000,000	134,830	1,348,300	盈餘轉增資 212,722	—	註8
96.09	10	300,000	3,000,000	150,730	1,507,302	盈餘轉增資 159,002	—	註9
97.08	10	300,000	3,000,000	171,377	1,713,770	盈餘轉增資 206,468	—	註10
98.09	10	300,000	3,000,000	175,944	1,759,438	盈餘轉增資 45,668	—	註11
99.08	10	300,000	3,000,000	179,223	1,792,226	盈餘轉增資 32,788	—	註12
100.08	10	300,000	3,000,000	182,955	1,829,553	盈餘轉增資 37,327	—	註13
100.12	10	300,000	3,000,000	180,955	1,809,553	減資註銷股份 20,000	—	註14
101.08	10	300,000	3,000,000	184,564	1,845,643	盈餘轉增資 36,090	—	註15
102.08	10	300,000	3,000,000	187,706	1,877,057	盈餘轉增資 31,414	—	註16

- 註 1：核准日期及文號：90.10.26 經(○九○)商 90121318
 註 2：核准日期及文號：90.12.31 經(○九○)商 09001521970
 註 3：核准日期及文號：91.07.22 經授商字第 09101284750
 註 4：核准日期及文號：91.10.29 經授商字第 09101427660
 註 5：核准日期及文號：92.06.24 經授商字第 09201197310
 註 6：核准日期及文號：93.08.16 經授商字第 09301154730
 註 7：核准日期及文號：94.08.12 經授商字第 09401155260
 註 8：核准日期及文號：95.09.06 經授商字第 09501200670
 註 9：核准日期及文號：96.09.05 經授商字第 09601219870
 註 10：核准日期及文號：97.08.22 經授商字第 09701212800
 註 11：核准日期及文號：98.09.07 經授商字第 09801204090
 註 12：核准日期及文號：99.08.20 經授商字第 09901190900
 註 13：核准日期及文號：100.08.24 經授商字第 10001196060
 註 14：核准日期及文號：100.12.16 經授商字第 10001281880
 註 15：核准日期及文號：101.08.27 經授商字第 10101174340
 註 16：核准日期及文號：102.08.26 經授商字第 10201174340

2. 股份種類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上市)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187,705,750	112,294,250	300,000,000	—

3.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 股東結構

停止過戶日：103 年 4 月 19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	0	2	45	26,929	109	27,085
持有股數	0	13,251,627	64,685,851	91,159,438	18,608,834	187,705,750
持股比例	0.00%	7.06%	34.46%	48.57%	9.91%	100.00%
本公司無陸資持股						

註：第一上市(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揭露其陸資持股比例；陸資係指大陸地區人民來臺投資許可辦法第 3 條所規定之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其他機構或其於第三地區投資之公司。

(三)股權分散情形

1. 普通股

停止過戶日：103年4月19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9,164	601,675	0.32 %
1,000 至 5,000	13,536	26,417,545	14.07 %
5,001 至 10,000	2,406	16,464,204	8.77 %
10,001 至 15,000	819	9,462,330	5.04 %
15,001 至 20,000	350	6,070,935	3.23 %
20,001 至 30,000	357	8,305,824	4.43 %
30,001 至 50,000	226	8,496,380	4.53 %
50,001 至 100,000	139	9,229,389	4.92 %
100,001 至 200,000	48	6,416,853	3.42 %
200,001 至 400,000	19	5,082,569	2.71 %
400,001 至 600,000	9	4,260,471	2.27 %
600,001 至 800,000	2	1,245,100	0.66 %
800,001 至 1,000,000	1	945,230	0.50 %
1,000,001 以上	9	84,707,245	45.13 %
合計	27,085	187,705,750	100.00 %

2. 特別股：無。

(四)主要股東名單

停止過戶日：103年4月19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0,334,966	32.14%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8,797,047	4.69%
花旗(台灣)託管新加坡政府投資專戶		5,007,762	2.67%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4,454,580	2.37%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1,411,140	0.75%
大通託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1,406,862	0.75%
源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44,664	0.61%
德銀託管維斯登翠新興市場小型資本股利基金		1,137,692	0.61%
花旗(台灣)託管新加坡金管局委新加坡政府		1,012,532	0.54%
德銀託管維斯登翠新興市場證券收益基金專戶		945,230	0.50%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項	年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截至 4 月 30 日止(註 8)
	度				
目					
每股 市價 (註1)	最	高	84.90	59.00	43.40
	最	低	42.00	32.20	34.80
	平	均	62.18	46.32	38.23
每股 淨值 (註2)	分 配 前		34.30	32.98	32.82(註 8)
	分 配 後		30.70	(註 9)	—
每股 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83,515	186,950	187,706
	每股盈餘 (註3)	調整前	4.67	1.43	(0.25)(註 8)
		調整後	4.62	(註 9)	—
每股 股利	現金股利		3.40	1.00(註 9)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0.10	0.07(註 9)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註4)		—	—	—
投資 報酬 分析	本益比(註5)		13.31	32.39	—
	本利比(註6)		18.29	46.32(註 9)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7)		5.47	2.16(註 9)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 9：一〇二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常會決議。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本公司之企業生命週期正值成長階段，為考量未來營運擴展、資金需求及稅制對公司、股東之影響，本公司盈餘之分配，其現金股利部份不低於當年度分配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本公司每年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及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再加計前期累積未分配盈餘，除提列部份為保留盈餘外，餘額分配比例如下：

員工紅利 不低於百分之十。

董事酬勞 不高於百分之五。

其餘分配股東股利。

前項所稱之員工如為分配股票紅利包含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及分配方式授權董事會決定之。

2. 本年度擬決議股利分配情形

本公司 102 年度可供分配盈餘為新台幣 2,385,082,904 元，經 103 年 3 月 26 日董事會通過其盈餘分配如下：股東股票股利（每股 0.07 元）13,139,400 元及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1.00 元）187,705,753 元，員工現金紅利 23,235,475 元、員工股票紅利 12,511,400 元及董事酬勞 2,383,125 元，其中員工股票紅利 12,511,400 元，其發行股數以股東會前一日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計算之，計算不足一股之員工紅利以現金發放；另盈餘轉增資 1,313,940 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前述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案俟股東常會通過，報請主管機關核准後，另訂除權除息基準日及現金股利發放日期，按除權除息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及其持股比例分配之，不足一股之畸零股部分得由股東自行拼湊，於除權基準日起五日內向本公司股務室登記，未如期辦理者或仍未足一股之畸零股，一律按面額折付現金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並按股票面額由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依「公開發行公司公開財務預測資訊處理準則」規定，本公司無需公開一〇三年度財務預測資訊，故相關資訊並不適用。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有關資訊

請詳本章(六)1. 股利政策說明。

2. 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 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列基礎係依過去經驗及考量經營現況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估列之。

- (2) 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其股數係以本年度股東會前一日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計算之，計算不足一股之員工紅利以現金發放。
- (3) 倘若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3.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金額及設算每股盈餘等資訊

(1) 擬議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事酬勞金額：

本公司 103 年 3 月 26 日 經董事會通過	配發項目	金額(元)
	員工現金紅利	23,235,475
	員工股票紅利	12,511,400
	董事酬勞	2,383,125

本公司 102 年度認列費用估列金額為 NT\$38,130,000 元與董事會擬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之金額並無任何差異。

- (2) 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及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4.12%。
- (3) 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1.43 元。

4. 上年度盈餘用以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情形

單位：新台幣元

	股東常會決議 實際配發情形	原董事會通過之 擬議配發情形	差異
員工紅利—股票	59,271,060	59,271,060	—
員工紅利—現金	72,442,417	72,442,417	—
董事酬勞	8,780,898	8,780,898	—

員工股票紅利依當年度本公司股東會前一日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以每股 45.74 元計算之，計發行新股 1,295,825 股，不足一股之員工紅利新台幣 24 元，則以現金發放。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及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業務內容	營業比重			
		101 年度		102 年度	
		銷售額	比例	銷售額	比例
外觀機構 零組件	手機、平板電腦等手持裝置與車用市場之按鍵、按鍵模組、保護玻璃、金屬機構件的設計、製造與銷售	9,052,543	100%	6,865,096	100%

2.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主要產品	目前之商品項目
按鍵產品 (含薄膜按鍵)	手機、電話機、汽車音響及車用按鍵、遙控器、電腦鍵盤、計算機、PDA、語言翻譯機及各式輸入裝置之底襯按鍵及表面按鍵
模組產品	手機及汽車、電腦用整合性產品，結合按鍵、軟性或硬性印刷電路板、背光源(如 LED)及 IC 電路等整合性產品，滿足客戶一次購足需求
金屬機構產品 (內構及外觀件)	手機及 3C 等產品

3.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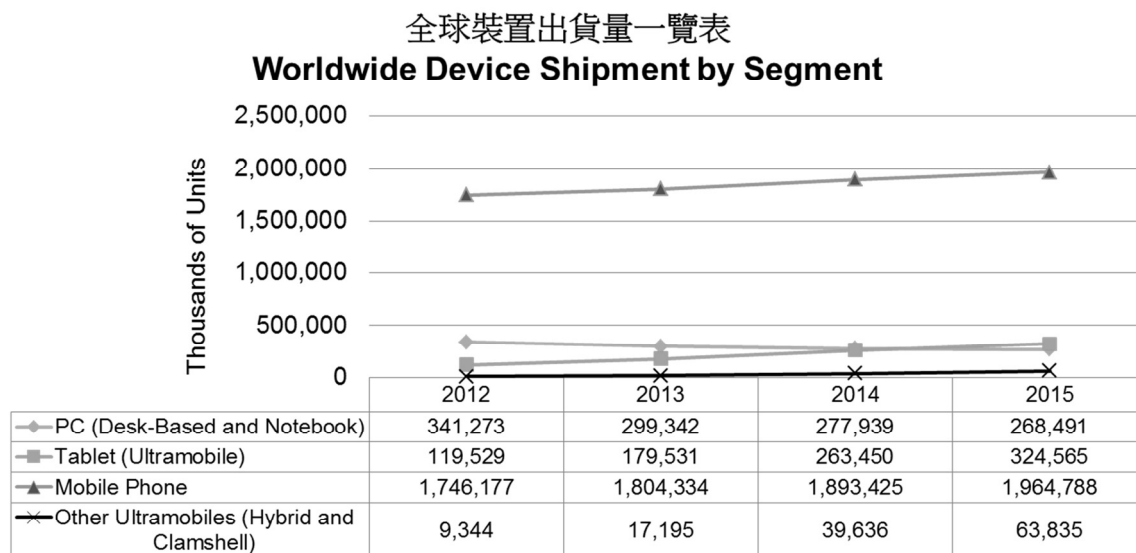
- (1)各式薄型按鍵組合開發。
- (2)按鍵模組化持續研發與功能更新。
- (3)配合手機外殼研發新式材料的應用。
- (4)精密模、治具開發。
- (5)3C 等通訊產品人、機介面產品研發。
- (6)手機視窗模組開發應用。
- (7)各類環保無毒材料開發。
- (8)抗指紋處理開發。
- (9)耐刮塗料。
- (10)塑膠件彩色金屬化。
- (11)各式材料開發應用與新式表面處理技術。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現況與發展

本公司為一專業的外觀機構設計與製造廠商，3C 產業相關產品更占本公司極大之營業比重，以下針對全球 3C 市場做概略說明。

(1) 3C 市場發展概況



Source: Gartner (December 2013)

根據市調機構 Gartner 統計，全球手機市場銷售量在 102 年達到 18.04 億支，預計 103 年將進一步成長 5% 至 18.93 億支，平板電腦也從 102 年的 1.79 億台繼續大幅增長至 103 年的 2.63 億台。

在智慧手機的趨勢方面，市場調查機構 IDC 指出，由於大螢幕和低價智慧手機在新興市場銷售暢旺，102 年全球智慧手機銷售量首度突破 10 億支大關，比 101 年成長 38.4%，佔所有手機銷售量的 55.1%。在印度與中國等新興市場，150 美元的智慧手機為更多消費者帶來行動運算體驗，也刺激全球智慧手機銷售量大幅增長。

至於平板電腦趨勢，Gartner 認為，較小而方便攜帶、價格更便宜的平板電腦，未來將可吸引更多消費者購買，根據其在巴西、中國、法國、德國、義大利、英國、美國和日本的市場研究結果，超過三分之二的平板電腦是在居家以外的地方使用，例如度假時，因此方便攜帶非常重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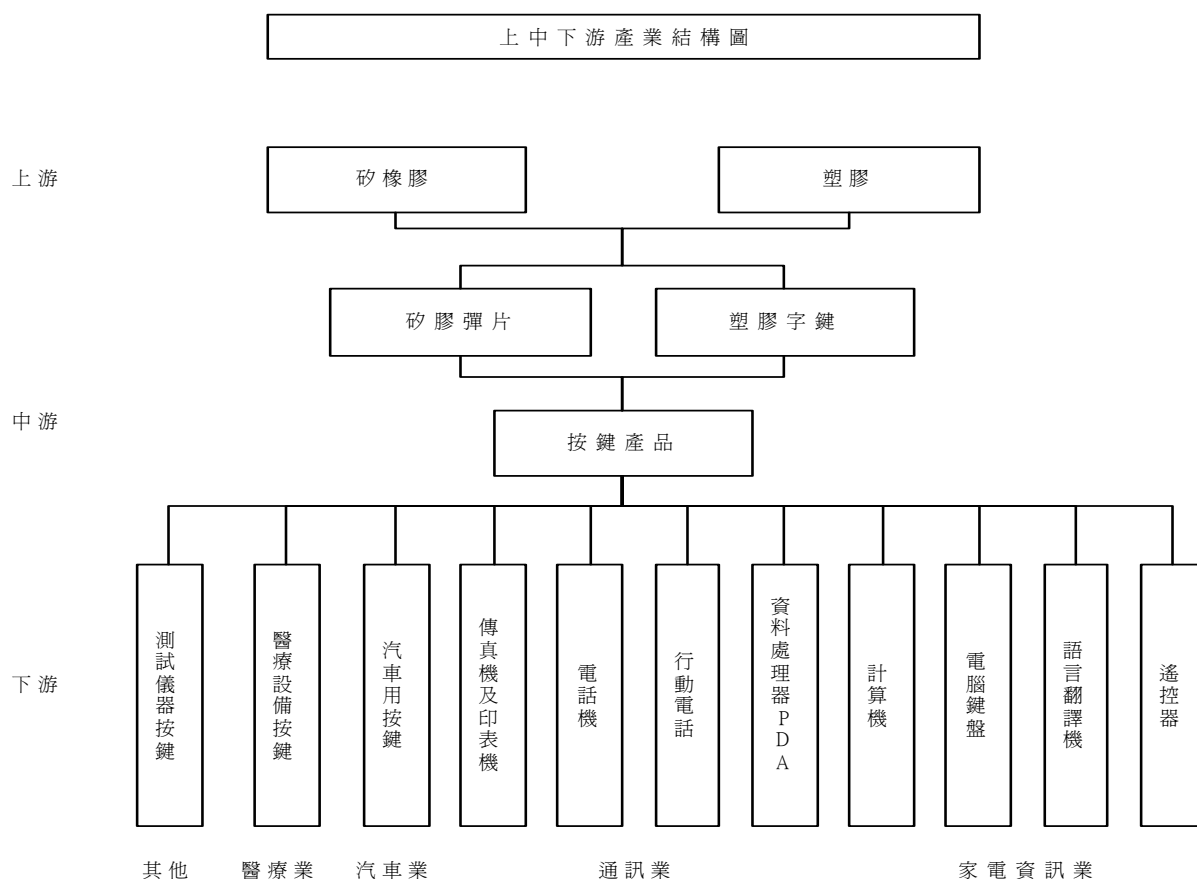
(2) 3C 市場大廠概況

隨著智慧手機在全球手機市場中的地位日益重要，三星在 102 年進一步穩坐全球手機市場龍頭，根據 IDC 調查，三星 102 年全球市占率達 24.5%，比 101 年的 23.6% 進一步提升；諾基亞則從 101 年的 19.3% 下滑到 102 年的 13.8%，仍居第二；蘋果的市占率由 7.8% 提高到 8.4%，排名第三；LG 由 3.3% 增長到 3.8%，排名第四，華為也從 2.7% 成長至 3%，位居第五。

在智慧手機表現方面，聯想在 102 年銷售量達 4,450 萬支，比前一年度增長了近一倍，達 91.7%，也擠進前五大之譜，IDC 預估，聯想在 103 年將有機會進一步威脅第三名華為與第四名 LG 的地位。三星在 Galaxy S3、S4 與 Note 等暢銷機種帶動下，維持智慧手機龍頭地位，102 年占率達 31.3%，蘋果 102 年銷售量雖然比前一年成長，但在缺乏低價機種支撐的情況下，市占率反而從 18.7% 下滑到 15.3%，仍排名第二，103 年和中國移動攜手後，能否縮短與三星的差距有待觀察。

在平板電腦市場方面，Gartner 指出，蘋果在 102 年仍以市占率 36% 穩坐第一寶座，但比 101 年的 52.8% 下滑不少，三星、華碩、聯想等 Android 陣營市場接受度提高，尤以三星因整合 Galaxy 手機與平板的營銷策略，102 年的市占率大幅提高至 19.1%，不僅進逼蘋果，更和第三名後市占率均低於 6% 的水準，遠遠拉開距離。

2. 產業上、中、下游關聯性



資料來源：閔暉

3. 產品之發展趨勢

本公司設計生產各式按鍵產品，均以通訊、資訊、消費性電子產品及汽車用按鍵等產業應用為主，除已供貨給 Nokia、Samsung、RIM、Motorola、Sony、LG 等手機大廠外，以及中國大陸前三大品牌廠中興、華為、小米外，更為台灣手機按鍵廠中唯一可直接供貨給日本廠商者，未來本公司發展方向將有：

(1) 產業面

目前，亞洲地區因生產成本較低，按鍵產量佔全球 7 成以上，尤其手機按鍵更逾全球 9 成，日系按鍵廠因日本手機廠減少幾乎已退出供應鏈，未來高比率之高單價按鍵產品可望繼續由亞洲按鍵廠掌控，亞洲小廠雖林立卻不易進入此領域，產銷秩序可望維持穩定。

(2) 產品面

未來手機、平板電腦與車用多媒體裝置，將持續朝向輕薄短小，外型多樣化、多媒體相關應用、強調個人化特色、視覺焦點的外觀裝飾等方向發展，手機按鍵附加價值將隨之提升與更受重視，輕薄的金屬機構件、強化耐磨的保護玻璃需求也將持續提高。

(3) 技術面

塑膠超薄按鍵因具備輕薄短小、金屬光澤、且可配合手機多樣化外觀，已成為當前超薄型手機的主流按鍵產品。本公司除金屬按鍵已配合客戶開始量產外，更維持技術的領先而率先投入超薄型高精度塑膠按鍵的研發，以掌握未來發展趨勢。本公司也持續發展 3D 玻璃技術，以配合穿戴裝置、智慧手機未來曲面螢幕的發展趨勢。

(4) 競爭情形

矽橡膠按鍵開關起源於日本，目前主要原物料仍多掌控於日商手中，日商 Polymatech、ShinEtsu 及 Sunarrow 挾 20 餘年技術開發經驗，穩居全球手機按鍵領導地位，也是本公司主要之競爭對手。

高係數的安全性需求及精確的密合技術，使本公司目前為台灣地區唯一可供貨給國際汽車大廠的廠商，如 Ford、Chrysler、GM 及 Robert Bosch 等。中國經濟快速的發展帶動汽車市場的成長動力強勁，本公司已進軍車用按鍵模組市場，成為國內按鍵廠中唯一可生產汽車按鍵產品的廠商，並透過歐洲合作伙伴爭取到大陸汽車大廠之訂單。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研發費用	312,290	341,366	377,348	370,585	373,758
佔營收百分比	2.89%	2.47%	2.77%	4.09%	5.44%

2.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本公司一向注重研發與智慧財產權，截至本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取得正式專利證書/專利號(不含失效、逾期、申請中或公告中之專利)之有效專利共計 101 項。目前已成功開發技術或產品計有塑膠與橡膠結合型按鍵第一至第十二代、金屬鏡面質感塗裝與印刷、低溫真空濺鍍塑膠金屬化、金屬與塑膠平面按鍵、無鎳製程產品(Ni-free)、超薄含 EL / LED+導光板之背光按鍵模組製造及設計、立體字體按鍵、薄膜與彈性體之模組化按鍵、QWERTY 按鍵、具段落功能之觸控按鍵、多重顯示按鍵模組、具有導光功能的一體式按鍵、漸層顏色外觀處理開發、ATO (客戶零庫存產品) ”just in time concept”、liquid plastic 硬質體、多種 QWERTY keypad、Colorful NCVM Keypad、表面特殊塗裝、Cubic / Holographic Keypad、Ultra-Thin Plating Component、LGF as Assembly Keypad Base、1pcs LG with Separated Lighting Areas、Backside Printing ATO For Metallic Surface Color、UVPP IML Seamless、Gradient LGR、Assembly To Separate、Smart Touch Panel Keypad Module、雙面導光結構、金屬質感的塑膠件、Colorful Aluminium Anodizing 等產品。

同時，針對 RoHS、Green Product 等環保規範，本公司也都能符合規範與客戶要求，替環境的保護貢獻一己之力。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短期計畫	長期計畫
生產	◆以台灣為生產及研發中心，有效調節及彈性調配全球各生產據點，提升生產效率，降低生產成本。	◆提升自動化生產製程，有效降低生產成本，並建立全球彈性生產模式，就近生產、即時交貨，滿足客戶多樣化需求。
行銷	◆參與客戶先期設計(Join Design)，積極創造產品高附加價值，配合產業資訊持續收集，有效提升本公司產品之全球市場佔有率。	◆發揮全球專業分工精神，藉美、日、歐、亞現有行銷據點，持續推展及建置全球行銷網，以提升本公司全球市場領先地位及佔有率。
營運	◆積極籌設全球營運總部，統籌企業內資源，發揮經營綜效。	◆穩健中尋求同業或異業之策略聯盟，以發展成為國際級企業集團為目標。
研發	◆結合市場發展趨勢，持續開發新產品，強化工程驗證及開發時程，有效縮短產品量產前置作業，以滿足客戶需求。	◆建構全方位研發團隊，積極投入外觀機構零組件相關產品研製及開發。
財務	◆發揮財務控管精神，配合並支持公司長短期發展需求，進行有關籌資計畫。	◆配合公司營運規模及產業上下游整合發展，充實海內外籌資管道，厚植企業發展根基。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公司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金額	%	金額	%
內 銷 收 入			3,456	0.04	12,408	0.18
外 銷 收 入	中 國		4,232,251	46.75	3,872,151	56.40
	印 度		1,635,652	18.07	731,868	10.66
	匈 牙 利		432,096	4.77	65,327	0.95
	馬 來 西 亞		267,461	2.95	208,613	3.05
	其 他		2,481,627	27.42	1,974,729	28.76
外 銷 合 計			9,049,087	99.96	6,852,688	99.82
合 計			9,052,543	100.00	6,865,096	100.00

註：為全球合併資料。

2. 市場佔有率及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本公司營業以手機按鍵及模組產品為主，全球市場佔有率已提升至 25% 以上。在面臨手機大廠市佔率消長快速與市場成長率減緩的情況下，本公司在險勢中穩健成長，躍居全球第一大供應商的地位，未來將繼續開發高單價、高附加價值產品。其他如車用按鍵、金屬機構件與保護玻璃等產品線，目前市占率雖然僅在個位數水準，但由於市場持續增長，未來可望進一步提升。

3. 競爭利基

研發能力具系統化、科學化、即時化	本公司藉技術平台持續分享及 APQP 研發交流與 PLM 管理模式，不斷強化研發技術能力，佐以 PM 專案式領導機制的順利運作，以滿足客戶需求為導向，即時提供客戶 Total Solution 與一次購足服務，因此得以獲邀參與各大手機廠按鍵產品的先期設計(Early Joint Design)，而備受手機大廠倚重。
架構完善的生產據點	本公司前身(原旭麗)早於 83 年於大陸設廠生產，權衡整體生產成本，本公司妥善運用東南亞及大陸地區相對低廉之勞動生產成本，結合台灣高階產品研發與生產，架構出完善之全球生產據點，台灣、大陸及馬來西亞等生產基地，陸續獲得 ISO 9000、ISO 14000、TS16949 及美國福特、克萊斯勒 Best Supplier 等品保認證。

綿密而深入的銷售通路	目前本公司於美國、歐洲、日本、東南亞及中國大陸紛設有綿密而深入當地之銷售通路，除就近提供客戶迅速、即時服務外，更逐步建立產品高品質、交期準確、價格合理之競爭優勢。
堅強穩固之供應鏈管理	近年，本公司已開始實施 VQM 管理模式，發揮中衛體系精神，積極協助本公司協力廠商，從事生產流程改善、擴大合作範圍以及有效提升協力廠品質，因此堅強而穩固的供應鏈管理(Supply Chain Management)已成為本公司重要的競爭利基之一。
經驗豐富的經營團隊	本公司注重人才培育，經營團隊累計實務經驗均超過 10 年以上，合作默契與管理信念均彼此契合，可有效帶領公司穩健發展，朝向國際級外觀機構零組件專業大廠邁進。

4.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等手持裝置市場持續成長	<p>智慧型手機在應用功能不斷演進及市售價格下滑下，全球手機大廠競相推出智慧型手機，成長潛力仍舊十分巨大，其中，以中國市場的表現最為亮眼。隨著中國經濟實力的崛起，包括中國市場在內的亞太市場已成為智慧型手機廠商的兵家必爭之地，中國品牌華為、聯想也順勢而起，擠入全球前五大智慧手機品牌。隨著新興市場崛起，全球智慧型手機走向平價、高規格的態勢明顯，預期品牌大廠將大舉擴張低價產品線。</p> <p>平板電腦市場也持續增長，朝向大螢幕、輕薄等趨勢發展，由於平板電腦供應鏈大多與智慧手機供應鏈重疊，也有利於本公司金屬與玻璃機構件發展。</p>
手機外觀設計越受重視	<p>隨消費者需求變化快速、個性化及多彩化的外觀要求，已使手機生命週期自平均 1.5 年縮減至 9 個月，為此各大手機廠多採機海戰術以滿足消費者需求，手機提供多樣式的操作應用變得更為重要，連帶也使手機按鍵、金屬機構件與保護玻璃等設計需求越受重視。</p>
穿戴裝置、無線鍵盤等配件市場增長	<p>在智慧手機與平板電腦規格戰已達高峰，配件市場的差異化開始亦顯重要，包括 Sony、Samsung、HTC 等都已切入智慧手錶等穿戴裝置市場，或推出具差異化特色的橡膠皮套，或由品牌原廠推出搭配平板電腦的無線鍵盤做為標準配備。</p> <p>這類配件產品講求個性化、多彩化、輕薄小型化，需搭配人體工學，考慮塑膠、橡膠、金屬與玻璃等多元材料的混用設計，和閃暉的外觀機構零組件能力不謀而合。</p>

(2) 不利因素

人、機介面多元化	按鍵係諸多電子產品之人、機介面，除按鍵外，目前尚有語音、手寫或觸控面板等替代性產品。但與一般產品相較之下，價格略顯高昂，短期尚難以完全取代按鍵，至於長期變化則有待評估。
大陸勞工成本提升	中國大陸經濟快速成長，近年勞工基本薪資不斷調漲，再加上人民幣升值，使得整體大陸人事成本不斷提高，增加在大陸生產之成本。
大陸競爭者崛起	中國大陸 3C 品牌逐漸興起，帶動整體生產之配套供應鏈逐漸成熟，生產與品質管控能力逐漸提升，雖然目前系統化研發與設計能力尚不成氣候，但未來議價能力可能逐漸威脅台商之經營。

(3) 因應對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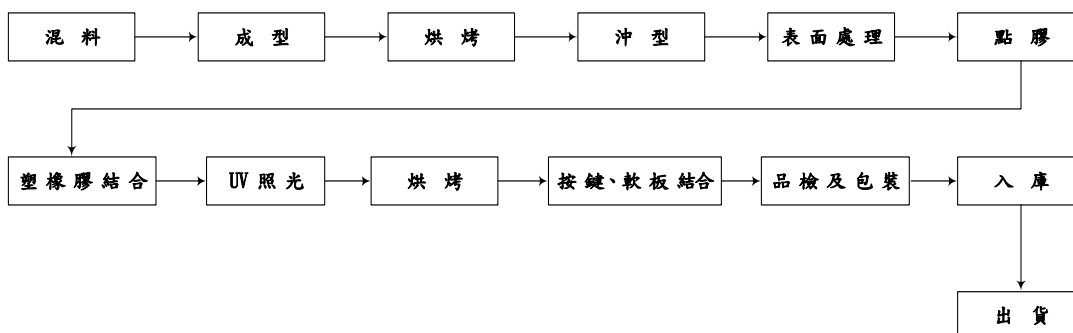
項目	說明
掌握產品發展趨勢	短期內語音、手寫或觸控面板等替代性產品仍應無法完全取代按鍵，然為確保企業發展長期競爭優勢，本公司除積極拓展按鍵產品應用於相關領域，以分散經營風險，亦積極掌握按鍵產品發展趨勢，以及早因應。本公司已拓展產品線，包括輕合金金屬件適合支撐智慧手機大螢幕的結構，在大螢幕趨勢下提供保護玻璃的新選擇。
提高自動化比重	本公司持續提高 IE 與自動化生產比重，提升製程能力，持續降低人力比重並提高生產素質，以因應大陸工資不斷調漲之衝擊。
建置中國大陸研發團隊	本公司致力於配合客戶生產差異化與高附加價值之產品，因應中國品牌崛起，為就近服務客戶的設計需求，提供即時快速的設計服務與生產彈性，本公司已在中國大陸建立新的研發團隊，以期提升整體研發效能。

(二)主要產品用途及產製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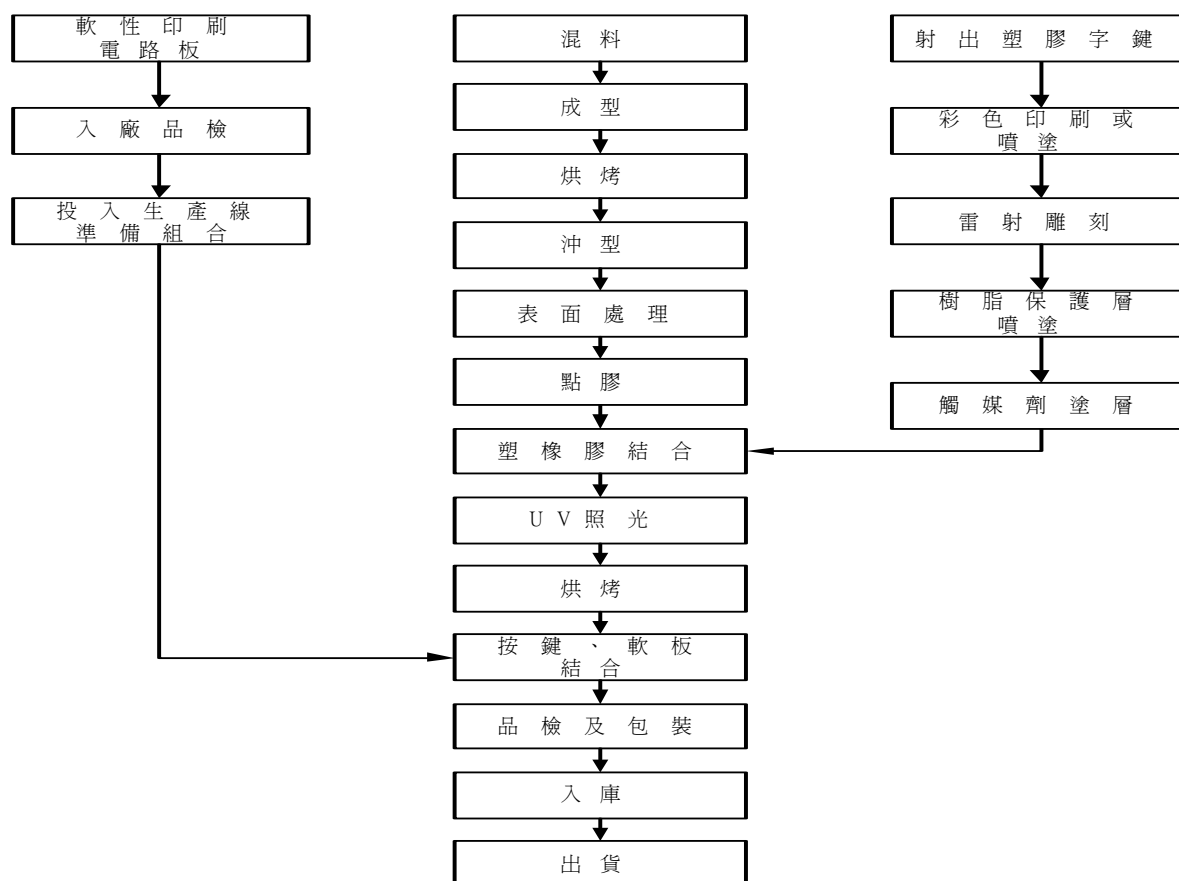
1. 本公司目前主要產品可應用於通信產業、通訊產業、家電產業、汽車音響及車用按鍵、筆記型電腦鍵盤、PDA 等產業用的元件或模組產品。

2. 產製流程分別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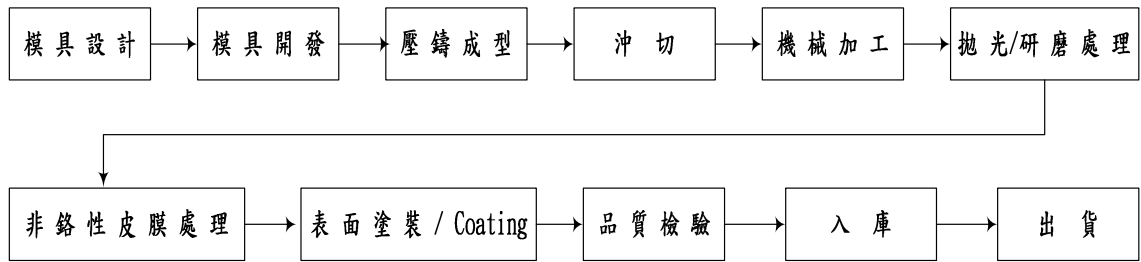
(1)按鍵



(2)模組產品



(3) 金屬機構產品



(三) 主要原料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來源	供應情形
矽膠原料	日本、美國	良好
塑膠原料	日本、美國	良好
化工材油墨	台灣、日本	良好
玻璃原料	美國、日本	良好
金屬原料	日本、大陸	良好

(四) 主要進銷貨名單

1.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1 年			102 年			103 年度第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名稱	金額	占103年度截至前一季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無	—	—	無	—	—	無	—	—	—

變動原因說明：截至103年度第一季，本公司合併資訊中並無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

註1：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2.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1 年			102 年			103 年度第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名稱	金額	占103年度截至前一季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客戶	1,757,321	19	A 客戶	1,194,508	17	A 客戶	218,285	19	無
2	B 客戶	1,155,898	13	C 客戶	791,843	12	C 客戶	211,389	19	無
3	其他	6,139,324	68	其他	4,878,745	71	其他	700,801	62	—
	銷貨淨額	9,052,543	100	銷貨淨額	6,865,096	100	銷貨淨額	1,130,475	100	—

變動原因說明：B 客戶 102 年及 103 年第一季的銷貨淨額變動，主要為產品市場需求減緩所致。

註1：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仟片(組)

生 產 量 值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101 年度			102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按 鍵 產 品	569,075	411,693	6,348,598	569,075	348,955	5,594,838
合 計	569,075	411,693	6,348,598	569,075	348,955	5,594,838

註 1：產能係指公司經衡量必要停工、假日等因素後，利用現有生產設備，在正常運作下所能生產之數量。

註 2：各產品之生產具有可替代性者，得合併計算產能，並附註說明。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片(組)

銷 售 量 值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101 年度				102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按 鍵 產 品	229	3,456	251,364	9,049,087	2,404	12,408	190,352	6,852,688
合 計	229	3,456	251,364	9,049,087	2,404	12,408	190,352	6,852,688

三、從業員工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從業員工資料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截至 4 月 30 日)
員工人數	直接員工	5,865	4,958	3,896
	間接員工	1,952	1,739	1,271
	合計	7,817	6,697	5,167
平均年歲		25.43	27.27	28.18
平均服務年資		2.49	2.79	3.12
學歷分布比率 (%)	博士	0.01	0.03	—
	碩士	1.51	1.73	1.88
	大專	15.30	15.91	15.27
	高中	52.40	43.75	43.66
	高中以下	30.78	38.58	39.19

四、環保支出資訊

- (一)本公司最近二年度，並無重大環境污染等情事。
- (二)本公司並無任何環境污染狀況，其因生產所需之製程及原料的使用，均無產生污染之虞，且各生產作業之廢棄物均依環保署認可之合格清運商清運。
- (三)為落實環保理念及善盡社會責任，本公司除遵循環境保護之相關法令及主管機關之環保要求外，並制定相關管理辦法，持續推行環保訓練藉以提升員工環保意識及觀念，本公司通過 ISO14001 認證，使公司由產品設計開始，改善製程、嚴格要求、我們希望在符合顧客需求，同時兼顧減少環境危害的前提下，達成最佳的產品設計與製程善盡企業環保責任。
- (四)針對「歐盟 RoHS 有毒物質管制規範」，本公司已於 93 年底成立產品有害物質減免(HSF)專案，從原料廠商的宣導與要求，材料的進料檢驗，產品製造過程的監控，一直到產品完成後由第三方檢測公司 SGS 的檢驗合格證明，確保本公司使用之原料與製造之產品都能符合歐盟及所有客戶群之 RoHS 有害物質管制之要求。
- (五)2008 年起，針對歐盟新增管制物質 PFOA / PFOS 進行全廠產品與材料清查與控管，使所有原料與製造之產品都能確保不含該新增之有害物質；同年度也進行原材料鹵素(氯&溴)含量的清查，(鹵素主要來源在部分樹脂與色料中)，透過含鹵物質的禁用與無鹵材料的取代並導入量產，於隔年 2009 年完成所有含鹵原料的替代，符合客戶鹵素含量小於 900ppm 的要求，成為無鹵合格供應商。

五、勞資關係

- (一) 本公司任何時候都以尊重的和公正的態度對待勞資關係，一向關心並重視員工福利，除依法提撥福利金，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遴選福利委員訂定年度計劃俾利辦理各項多采多姿的福利活動外，亦提供員工全方位的照顧-加入健全的勞健保制度、由公司辦理員工團體保險計劃，多元化的福利措施-舉辦年終聯誼表揚大會、廠區設有員工餐廳及福利社，利潤與成果共享-實施員工入股分紅，以豐富充實員工福利。本公司同時設有員工意見箱，以使員工與公司有更多的雙向溝通管道。
- (二) 本公司為安定員工退休後生活，藉以提高在職期間服務精神，除延續已依勞基法訂定之「員工退休管理辦法」-舊制，明訂員工退休條件、退休金給付標準、退休申請及退休金給付事宜，依法成立員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每月依「員工退休準備金提撥及管理辦法」，提撥員工退休準備金，並以員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存儲於法定金融機構。並於 94.7.1 起依照政府公佈之「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公司之「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施行辦法」，明訂退休金提撥(繳)標準及請領條件，並載明舊制、新制之銜接與轉換之權利行使。
- (三) 人才是企業的命脈，本公司為培養優良的接班人，訂有完善之人才發展計劃及教育訓練講習，於每年依各單位之實際需求並配合年度預算之籌編，擬定全年度教育訓練計劃表。依照不同工作職能別，規劃各級主管之管理課程，並規定員工必須參加公司辦理之各項教育訓練及相關教育訓練機構研習，若因職務或工作上之需要，得申請或由直屬主管指定派外訓練。課程結束後員工需繳交心得報告或簡報，其成果將做為日後員工晉升的資格標準之一。102 年度訓練課程主要係針對 ISO14001、ISO9001、六個標準差、QC 七大手法及專案管理、管理職能、商業模式、CSER 等進行教育與研習，全年度總訓練費用約 201 萬，訓練總時數達 59,014 小時，參與訓練員工約 29,172 人次。
- (四) 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之規範
本公司為維持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特依員工工作規則管理辦法，規範本公司及所屬員工應忠勤職守並遵從公司所有規章及相關法令，不得藉故推諉抗拒，另為加強勞資合作及意見交流，本公司除召開勞資會議外亦設立申訴管道及懲戒辦法，以增進勞資雙方的溝通及促進勞資關係和諧。此外，本公司並訂定「企業社會管理手冊」，作為全體員工所共享的道德價值觀念，也是本公司的經營理念。
- (五)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為建立安全衛生的管理體制並避免職業災害發生，本公司特訂定工業安全實施辦法及安全衛生工作守則，透過勞工安全衛生委員會的不定期討論勞工安全事宜外，並加強安全教育的宣導及訓練，以推動員工自我防護制度，進而落實並創造一個優質安全衛生的文化。鑑於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的重要性，本公司特設立勞工安全衛生管理人員，負責本公司勞工安全衛生的推動，並實施自動檢查。除定期進行各項機器設備維護，並落實依操作使用說明實施外，另為預防災變及使從業人員對安全衛生作業有所認識，本公司亦進行一般人員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課程，使全體員工能了解各項法令規定並確實遵行之，同時教育與訓練員工對於防護設備之準備維持與使用，及事故的急救與通報。透過完整的規劃與宣導並徹底執行，降低所有員工潛在的職業災害風險，以期達到零災害目標。

(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因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且目前勞資和諧，亦無發生勞資糾紛之虞。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銷售合約	切結保密、不予揭露	切結保密、不予揭露	銷售本公司產品訂定交貨之機種、貨品、規格、交貨期間與數量等相關約定	無
中長期借款合同合約	台灣土地銀行等銀行團	102.02.18~107.02.18	總授信金額為新台幣 24 億元之中長期聯貸借款	應維持一定財務比例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及會計師查核意見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3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3)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流動資產							6,342,23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註2)							2,822,736
無形資產							16,644
其他資產(註2)							460,485
資產總額							9,642,099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627,824
	分配後						—
非流動負債							1,786,688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414,512
	分配後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不適用，本公司尚未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表					6,161,241
股本							1,877,057
資本公積							753,817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434,202
	分配後						—
其他權益							96,165
庫藏股票							—
非控制權益							66,346
權益總額	分配前						6,227,587
	分配後						—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個體財務資料(註1)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流動資產				2,313,194	2,708,04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註2)				185,103	231,440
無形資產				13,324	6,278
其他資產(註2)				5,915,574	5,556,318
資產總額				8,427,195	8,502,076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568,059	543,446
	分配後			2,195,578	(註6)
非流動負債				580,465	1,768,904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148,524	2,312,350
	分配後			2,776,043	(註6)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 權益				6,278,671	6,189,726
股本				1,845,643	1,877,057
資本公積				707,504	753,817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862,815	3,480,251
	分配後			3,216,840	(註6)
其他權益				(137,291)	78,601
庫藏股票				—	—
非控制權益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6,278,671	6,189,726
	分配後			5,651,152	(註6)

不適用，本公司尚未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表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2)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1：上開財務報告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當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價者，應予列註辦理日期及重估增值金額。

註3：上開財務報告係經會計師核閱。

註4：上稱分配後數字，請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5：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註6：102年度盈餘分配案尚待103年股東常會決議。

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3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2)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營業收入				9,052,543	6,865,096	1,130,475
營業毛利				2,263,226	1,299,594	81,188
營業損益				1,029,181	197,610	(109,51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63,485	162,241	44,306
稅前淨利				1,192,666	359,851	(65,206)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866,805	264,567	(48,913)
停業單位損失				—	—	—
本期淨利(損)				866,805	264,567	(48,91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不適用，本公司尚未採用國際財 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表			(220,480)	215,292	17,60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46,325	479,859	(31,305)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866,984	267,738	(46,049)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179)	(3,171)	(2,86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648,804	479,303	(28,48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2,479)	556	(2,820)
每股盈餘				4.68	1.43	(0.25)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個體財務資料(註1)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營業收入					3,297,071	2,512,687
營業毛利					614,205	432,139
營業損益					15,146	(91,23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051,086	399,693
稅前淨利					1,066,232	308,461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866,984	267,738
停業單位損失					—	—
本期淨利(損)					866,984	267,73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不適用，本公司尚未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表			(218,180)	211,56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48,804	479,303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866,984	267,738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648,804	479,30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
每股盈餘					4.68	1.43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2)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1：上開財務報告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上開財務報告係經會計師核閱。

註3：停業單位損失以減除所得稅後之淨額列示。

註4：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二)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資料-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7年(註2)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流動資產		3,036,467	4,041,498	3,765,110	4,452,912	2,310,869
基金及投資		2,591,659	4,290,445	4,995,488	5,860,496	5,900,757
固定資產		150,958	124,065	173,875	197,338	203,740
無形資產		—	—	—	—	—
其他資產		11,487	16,757	48,189	37,883	24,336
資產總額		5,790,571	8,472,765	8,982,662	10,548,629	8,439,702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176,855	1,801,911	1,780,818	2,664,376	1,556,676
	分配後	1,659,579	2,567,264	2,870,737	3,587,248	2,184,195
長期負債		—	1,200,000	1,080,000	1,005,000	201,000
其他負債		185,989	225,901	337,530	367,590	341,387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372,321	3,237,289	3,207,825	4,046,443	2,108,540
	分配後	1,855,045	4,002,642	4,297,744	4,969,315	2,736,059
股本		1,713,771	1,759,438	1,792,226	1,809,553	1,845,643
資本公積		273,792	406,180	511,350	628,963	718,396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412,369	3,176,183	3,861,177	3,988,712	3,904,838
	分配後	1,912,707	2,393,436	2,753,536	3,047,744	3,258,863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40	11	(1)	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143,847	19,164	(264,398)	74,959	(137,735)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庫藏股票		(125,529)	(125,529)	(125,529)	—	—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4,418,250	5,235,476	5,774,837	6,502,186	6,331,162
	分配後	3,935,526	4,470,123	4,684,918	5,579,314	5,703,643

註1：上開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97年度之財務報表若干項目經重分類，俾配合98年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表達。

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7年(註2)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營業收入	4,150,331	4,110,104	5,959,321	6,677,679	3,297,071
營業毛利	937,800	867,325	1,188,359	1,099,915	605,075
營業損益	443,072	237,045	535,472	425,349	7,75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81,401	1,186,323	1,269,278	1,193,267	1,083,353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8,741)	(9,269)	(63,800)	(52,369)	(35,995)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損益	1,205,732	1,414,099	1,740,950	1,566,247	1,055,108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1,118,391	1,263,476	1,467,741	1,333,874	857,094
停業部門損益	—	—	—	—	—
非常損益	—	—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 累積影響數	—	—	—	—	—
本期損益	1,118,391	1,263,476	1,467,741	1,333,874	857,094
每股盈餘	6.54	7.34	8.33	7.42	4.67
追溯調整後 每股盈餘	6.24	7.06	8.08	7.27	4.62

註1：上開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97年度之財務報表若干項目經重分類，俾配合98年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表達。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98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柯志賢、陳清祥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9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蔡振財、柯志賢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0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蔡振財、柯志賢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1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蔡振財、柯志賢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2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蔡振財、鄭欽宗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財務分析

年 度 (註 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3年3月 31日(註2)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分析項目 (註3)							
財務 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				40.64	38.02	35.4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251.62	291.34	283.92
償 債 能 力	流動比率 (%)				201.26	335.65	389.61
	速動比率 (%)				187.24	310.17	355.48
	利息保障倍數 (%)				35.97	15.17	(7.08)
經 營 能 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2.76	3.94	3.64
	平均收現日數				132	93	100
	存貨週轉率 (次)				12.42	16.32	11.74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3.02	4.67	4.96
	平均銷貨日數				29	22	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不適用，本公司尚未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表			3.06	2.49	1.62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73	0.66	0.46
獲 利 能 力	資產報酬率 (%)				7.17	2.78	(0.40)
	權益報酬率 (%)				13.47	4.25	(0.7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註7)				64.62	19.17	(3.47)
	純益率 (%)				9.58	3.90	(4.07)
	每股盈餘 (元)				4.68	1.43	(0.25)
現 金 流 量	現金流量比率 (%)				49.23	27.36	(5.3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42.81	138.31	不適用
	現金再投資比率 (%)				9.83	(0.62)	(0.81)
槓 桿 度	營運槓桿度				2.44	6.71	(3.65)
	財務槓桿度				1.03	1.15	0.93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增減變動達 20% 之原因分析：

1. 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增加原因：係因流動負債減少所致。
2. 利息保障倍數降低原因：係因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減少所致。
3. 應收款項週轉率、存貨週轉率及應付款項週轉率增加原因：主要係為應收款項期末餘額、存貨期末餘額及應付餘額期末餘額皆降低所致。
4. 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降低原因：主要係因稅後損益降低所致。
5. 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原因：係因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減少所致。
6. 營運槓桿度增加原因：主要係為營業收入淨額及營業利益減少所致。

年 度 (註 1)		最近五年度個體財務分析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				25.50	27.2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3,705.58	3,438.74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				147.52	498.31
	速動比率 (%)				144.06	490.84
	利息保障倍數 (%)				40.40	14.56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3.03	4.66
	平均收現日數				120	78
	存貨週轉率 (次)				21.45	68.92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3.26	5.83
	平均銷貨日數				17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17.67	12.06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35	0.3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9.38	3.39
	權益報酬率 (%)				13.63	4.29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註 7)				57.77	16.43
	純益率 (%)				26.30	10.66
	每股盈餘 (元)				4.68	1.4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48.14	151.9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18.96	118.74
	現金再投資比率 (%)				(2.35)	2.40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46.10	(5.02)
	財務槓桿度				(1.27)	0.80

不適用，本公司尚未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表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增減變動達 20% 之原因分析：

1. 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增加原因：係因流動負債減少所致。
2. 利息保障倍數降低原因：係因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減少所致。
3. 應收款項週轉率、存貨週轉率及應付款項週轉率增加原因：主要係為應收款項期末餘額、存貨期末餘額及應付餘額期末餘額皆降低所致。
4. 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降低原因：主要係因稅後損益降低所致。
5. 現金流量比率增加原因：係因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所致。
6. 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原因：係因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大於現金股利發放數所致。
7. 營運槓桿度減少原因：主要係為營業收入及營業利益減少所致。
8. 財務槓桿度增加原因：營業利益減少所致。

*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公司個體財務比率分析。

*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 5 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 (2) 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 1：上開財務報告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上開財務報告係經會計師核閱。

註3：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7：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二)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年 度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97年(註2)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23.70	38.21	35.71	38.36	24.98	
	長期資金占 固定資產比率(%)	2,926.81	5,187.18	3,942.39	3,804.23	3,206.13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58.02	224.29	211.43	167.13	148.45	
	速動比率(%)	248.74	219.10	203.55	157.06	145.04	
	利息保障倍數(%)	66.15	172.93	83.89	43.78	39.99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59	4.11	5.82	5.41	3.04	
	平均收現日數	79	89	63	67	120	
	存貨週轉率(次)	28.82	34.29	45.03	32.58	21.52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76	3.54	4.33	4.99	3.27	
	平均銷貨日數	13	11	8	11	17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23.44	29.89	40.00	35.98	16.44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2	0.58	0.68	0.68	0.3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9.57	17.80	17.02	13.97	9.24	
	股東權益報酬率(%)	26.11	26.18	26.66	21.73	13.36	
	占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	25.85	13.47	29.88	23.51	0.42
		稅前純益	70.36	80.37	97.14	86.55	57.17
	純益率(%)	26.95	30.74	24.63	19.98	26.00	
	每股盈餘(元)	6.54	7.34	8.33	7.42	4.6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93.92	120.40	41.56	23.33	48.8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94.00	225.12	205.05	150.60	126.31	
	現金再投資比率(%)	9.09	24.03	(0.34)	(5.73)	(2.27)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10	3.73	2.19	2.57	90.08	
	財務槓桿度	1.05	1.04	1.04	1.07	(0.40)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增減變動達20%之原因分析：

1. 負債占資產比率：主要係因應付帳款減少所致。
2. 應收款項週轉率：主要係因營收減少所致。
3. 存貨週轉率：主要係因銷貨成本減少所致。
4. 固定資產週轉率：主要係因營收減少所致。
5. 總資產週轉率：主要係因營收減少所致。
6. 獲利能力：主要係因營收減少所致。
7. 現金流量比率：主要係因營業活動現金流量增加而流動負債減少所致。
8. 現金再投資比率：主要係因營業活動現金流量增加而現金股利發放減少所致。
9. 營運槓桿度：主要係因營業淨利減少所致。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合併財務分析(註1)					
		97年 (註2)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52.69	53.38	54.79	53.66	40.04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51.84	190.66	229.64	242.59	237.09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44.79	170.70	177.77	176.35	203.31	
	速動比率(%)	129.38	160.22	163.46	160.56	189.53	
	利息保障倍數(%)	16.61	31.63	62.26	42.81	35.60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16	3.98	4.46	3.62	2.79	
	平均收現日數	88	92	82	101	131	
	存貨週轉率(次)	16.08	17.99	19.81	14.85	12.4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03	3.93	3.81	3.31	2.98	
	平均銷貨日數	23	20	18	25	29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2.82	3.12	4.18	4.28	3.02	
	總資產週轉率(次)	1.00	1.04	1.13	1.00	0.7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2.85	12.59	12.32	9.98	7.10	
	股東權益報酬率(%)	25.47	26.04	26.42	21.27	13.21	
	占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	63.50	82.86	104.61	90.99	55.07
		稅前純益	77.63	89.28	109.55	98.14	63.94
	純益率(%)	12.19	11.81	10.68	9.71	9.47	
每股盈餘(元)	6.54	7.34	8.33	7.42	4.6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37.96	53.30	53.66	8.77	51.0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17.71	126.49	149.99	133.71	146.94	
	現金再投資比率(%)	13.15	23.34	22.76	(5.41)	10.4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26	1.65	1.71	2.10	3.77	
	財務槓桿度	1.08	1.04	1.02	1.03	1.03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增減變動達20%之原因分析：

1. 負債占資產比率：主要係因應付帳款減少所致。
2. 應收款項週轉率：主要係因營收減少所致。
3. 存貨週轉率：主要係因銷貨成本減少所致。
4. 固定資產週轉率：主要係因營收減少所致。
5. 總資產週轉率：主要係因營收減少所致。
6. 獲利能力：主要係因營收減少所致。
7. 現金流量比率：主要係因營業活動現金流量增加而流動負債減少所致。
8. 現金再投資比率：主要係因營業活動現金流量增加而現金股利發放減少所致。
9. 營運槓桿度：變動成本及費用降低，故營運槓桿度增加。

註1：上開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97年度之財務報表若干項目經重分類，俾配合98年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表達。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固定資產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3)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
(註4)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5)。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3：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4：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的固定資產總額。

註5：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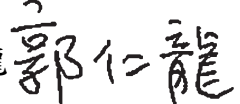
閱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及盈餘分派之議案，其中財務報告業經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蔡振財、鄭欽宗會計師查核竣事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及盈餘分派之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之四條及公司法第二百零九條規定報告如上，敬請鑑察。

此 致

本公司一〇三年股東常會

閱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郭仁龍 

中 華 民 國 一〇三 年 三 月 二十八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02 年度（自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閱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宋 恭 源



中 華 民 國 1 0 3 年 3 月 2 6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閱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閱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如附註四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子公司財務報表並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子公司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其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3,549 仟元、6,171 仟元及 5,998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0.04%、0.06% 及 0.04%；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523 仟元、600 仟元及 684 仟元，均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0.01%；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分別為 (2,810) 仟元及 242 仟元，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之 0.6% 及 0.04%。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閱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102年12月31日、民國101年12月31日及1月1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閱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102及101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蔡 振 財

蔡 振 財



會計師 鄭 欽 宗

鄭 欽 宗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中 華 民 國 103 年 3 月 26 日



閱 華 實 業 有 限 公 司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暨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 及 1 月 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四及六)	\$ 4,904,288	49	\$ 4,771,348	45	\$ 5,117,365	3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及七)	285	-	-	-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附註四及九)	255	-	5,684	-	21,811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附註四及九)	1,044,188	10	1,561,544	15	2,674,617	19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附註四及二四)	294,884	3	575,807	5	1,719,371	12			
1200	其他應收款 (附註四)	64,861	1	49,093	-	105,285	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附註四及二四)	41,462	-	52,551	1	47,153	-			
1220	當期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十)	13,651	-	-	-	-	-			
130X	存貨 (附註四及十)	355,676	3	326,340	3	767,097	5			
1410	預付款項	167,078	2	199,216	2	196,667	2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6,886,628	68	7,541,583	71	10,649,366	75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及八)	167,918	2	162,535	1	158,552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四及十一)	65,688	1	66,733	1	72,616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及十二)	2,762,100	27	2,760,364	26	3,160,596	22			
1780	無形資產 (附註四)	10,640	-	17,513	-	29,19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十)	62,782	1	51,061	-	66,750	-			
1920	存出保證金 (附註四)	6,505	-	6,967	-	10,985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附註十三)	136,607	1	86,052	1	130,887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3,212,240	32	3,151,225	29	3,629,583	25			
1XXX	資 產 總 計	\$ 10,098,868	100	\$ 10,692,808	100	\$ 14,278,949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四及十四)	\$ 119,112	1	\$ -	-	\$ 96,201	1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附註四及七)	820	-	438	-	2,877	-			
2150	應付票據 (附註四)	39,831	-	96,447	1	198,978	1			
2170	應付帳款 (附註四)	906,133	9	1,316,652	12	2,882,550	20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附註四及二四)	4,397	-	20,816	-	47,672	-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十)	57,240	1	91,344	1	229,421	2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附註四及十六)	1,891	-	5,362	-	62,834	1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附註四及二四)	9,905	-	25,851	-	55,452	-			
2219	其他應付款 (附註四及十五)	834,510	8	1,093,696	10	1,581,281	11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附註四及十四)	-	-	1,007,307	10	894,874	6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77,901	1	89,228	1	62,136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2,051,740	20	3,747,141	35	6,114,276	43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附註四及十四)	1,440,000	14	201,000	2	1,217,039	8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附註四及十七)	88,634	1	65,952	1	78,360	1			
2645	存入保證金 (附註四)	2,830	-	2,685	-	3,060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十)	256,772	3	328,749	3	345,152	2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788,236	18	598,386	6	1,643,611	11			
2XXX	負債總計	3,839,976	38	4,345,527	41	7,757,887	54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附註四及十八)										
股 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1,877,057	19	1,845,643	17	1,809,553	13			
3200	資本公積	753,817	7	707,504	7	618,071	4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068,394	11	982,685	9	849,298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37,715	1	-	-	264,387	2			
3350	未分配盈餘	2,274,142	22	2,880,130	27	2,829,045	20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3,480,251	34	3,862,815	36	3,942,730	28			
3400	其他權益	78,601	1	(137,291)	(1)	74,958	-			
31XX	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6,189,726	61	6,278,671	59	6,445,312	45			
36XX	非控制權益	69,166	1	68,610	-	75,750	1			
3XXX	權益總計	6,258,892	62	6,347,281	59	6,521,062	46			
負債與權益總計		\$ 10,098,868	100	\$ 10,692,808	100	\$ 14,278,949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3 年 3 月 26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宋恭源

經理人：吳聖揚

會計主管：黃郁卿



閱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2年度		10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二四）	\$6,865,096	100	\$9,052,54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九及二四）	(5,565,502)	(81)	(6,789,355)	(75)
5900	營業毛利	1,299,594	19	2,263,188	25
5920	與關聯企業之已實現損益	-	-	38	-
5950	已實現之營業毛利	<u>1,299,594</u>	<u>19</u>	<u>2,263,226</u>	<u>25</u>
	營業費用（附註十九及二四）				
6100	推銷費用	(276,996)	(4)	(308,267)	(4)
6200	管理費用	(451,230)	(7)	(553,939)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73,758)	(5)	(371,839)	(4)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101,984)</u>	<u>(16)</u>	<u>(1,234,045)</u>	<u>(14)</u>
6900	營業利益	<u>197,610</u>	<u>3</u>	<u>1,029,181</u>	<u>11</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92,032	1	62,748	1
7130	股利收入	1,606	-	-	-
7190	其他收入（附註十九及二四）	81,092	1	118,926	1
7225	處分投資利益	1,687	-	4,216	-
7230	外幣兌換利益（附註十九）	13,144	-	32,931	-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285	-	-	-
7590	什項支出	(5,113)	-	(21,276)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2年度		10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6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損失	(\$ 843)	-	(\$ 439)	-
7510	利息費用	(25,392)	-	(34,106)	-
7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 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 額	<u>3,743</u>	-	<u>485</u>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162,241</u>	<u>2</u>	<u>163,485</u>	<u>2</u>
7900	稅前淨利	359,851	5	1,192,666	13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十)	(<u>95,284</u>)	(<u>1</u>)	(<u>325,861</u>)	(<u>3</u>)
8200	本期淨利	<u>264,567</u>	<u>4</u>	<u>866,805</u>	<u>10</u>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263,810	4	(242,691)	(3)
8360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4,768)	-	(7,274)	-
837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 益份額	(526)	-	21	-
8390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 分相關之所得稅(費 用)利益(附註二十)	(<u>43,224</u>)	(<u>1</u>)	<u>29,464</u>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稅 後淨額)合計	<u>215,292</u>	<u>3</u>	(<u>220,480</u>)	(<u>3</u>)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479,859</u>	<u>7</u>	<u>\$ 646,325</u>	<u>7</u>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267,738	4	\$ 866,984	10
8620	非控制權益	(<u>3,171</u>)	-	(<u>179</u>)	-
8600		<u>\$ 264,567</u>	<u>4</u>	<u>\$ 866,805</u>	<u>10</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479,303	7	\$ 648,804	7
8720	非控制權益	<u>556</u>	-	(<u>2,479</u>)	-
8700		<u>\$ 479,859</u>	<u>7</u>	<u>\$ 646,325</u>	<u>7</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每股盈餘 (附註二一)	102年度		10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9710	基 本	\$ 1.43		\$ 4.68	
9810	稀 釋	\$ 1.42		\$ 4.5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3 年 3 月 26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宋恭源



經理人：吳聖揚



會計主管：黃郁卿





財團法人 廣安醫院 聯合醫院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
每股股利為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業務其他權益	權益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留特別盈餘公積	盈餘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A1	180,955	\$ 1,809,553	\$ 618,071	\$ 849,298	\$ 264,387	\$ 2,829,045	\$ 74,959	\$ (1)	\$ 6,445,312	\$ 75,750	\$ 6,521,062
B1	-	-	133,387	-	(133,387)	-	-	-	-	-	-
B3	-	-	-	(264,387)	264,387	-	-	-	-	-	-
B5	1,810	18,096	-	-	(922,872)	-	-	-	(922,872)	-	(922,872)
B9	-	-	-	-	(18,096)	-	-	-	-	-	-
N1	1,799	17,994	89,433	-	-	-	-	-	107,427	-	107,427
T1	-	-	-	-	-	-	-	-	(4,661)	-	(4,661)
D1	-	-	-	-	866,984	-	-	-	866,984	(179)	866,805
D3	-	-	-	-	(5,931)	-	(212,270)	-	(218,180)	(2,300)	(220,480)
D5	-	-	-	-	861,053	-	(212,270)	-	648,804	(2,472)	646,325
Z1	184,564	1,845,643	707,504	982,685	2,880,130	(137,311)	-	20	6,278,671	68,610	6,347,281
B1	-	-	85,709	-	(85,709)	-	-	-	-	-	-
B3	-	-	-	137,715	(137,715)	-	-	-	-	-	-
B5	-	-	-	-	(627,519)	-	-	-	(627,519)	-	(627,519)
B9	1,846	18,456	-	-	(18,456)	-	-	-	-	-	-
N1	1,296	12,958	46,313	-	-	-	-	-	59,271	-	59,271
D1	-	-	-	-	267,738	-	-	-	267,738	(3,171)	264,567
D3	-	-	-	-	(4,327)	-	215,869	23	211,565	3,727	215,292
D5	-	-	-	-	263,411	-	215,869	23	479,303	556	479,859
Z1	187,706	\$ 1,877,067	\$ 753,817	\$ 1,068,394	\$ 137,715	\$ 2,274,142	\$ 78,558	\$ 43	\$ 6,189,726	\$ 69,166	\$ 6,258,892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3 年 3 月 26 日查核報告)



會計主管：黃郁卿



經理人：吳嘉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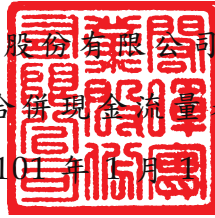
董事長：宋恭源



閱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2年度	10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359,851	\$ 1,192,666
A20000	調整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86,315	390,524
A20200	攤銷費用	30,058	44,034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	558	439
A20900	利息費用	25,392	34,106
A21200	利息收入	(92,032)	(62,748)
A21300	股利收入	(1,606)	-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利益之份額	(3,743)	(485)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損失	1,341	4,011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1,687)	(4,216)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2,493
A23800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6,280)	-
A29900	存貨報廢損失	13,391	33,786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5,429	16,127
A31150	應收帳款	517,356	1,113,073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280,923	1,143,564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3,190)	58,826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1,089	(5,398)
A31200	存 貨	(36,447)	404,478
A31230	預付款項	28,070	(2,549)
A32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438)	(2,878)
A32130	應付票據	(56,616)	(102,531)
A32150	應付帳款	(410,519)	(1,565,898)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6,419)	(26,856)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	(243,620)	(324,98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2年度	101年度
A3219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 15,946)	(\$ 29,601)
A32200	負債準備	(3,471)	(57,47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1,327)	27,092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u>17,638</u>	<u>(18,339)</u>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764,070	2,261,265
A33100	收取之利息	89,454	59,115
A33200	收取之股利	2,066	1,212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6,028)	(35,635)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u>(268,177)</u>	<u>(441,055)</u>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561,385</u>	<u>1,844,902</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150,000)	-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151,687	-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529)	(4,433)
B014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2,481	-
B02300	處分子公司淨現金流入	-	13,967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856)	(32,102)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281	67,716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462	4,018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7,197)	(5,510)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u>(281,478)</u>	<u>(132,406)</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92,149)</u>	<u>(88,750)</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19,112	-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96,201)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440,000	-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213,054)	(892,664)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145	-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	(375)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u>(627,519)</u>	<u>(922,872)</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81,316)</u>	<u>(1,912,112)</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2年度	101年度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 145,020</u>	<u>(\$ 190,057)</u>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32,940	(346,017)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4,771,348</u>	<u>5,117,365</u>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4,904,288</u>	<u>\$ 4,771,348</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3 年 3 月 26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宋恭源



經理人：吳聖揚



會計主管：黃郁卿



閱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閱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 90 年 10 月依中華民國公司法成立，並於 93 年 3 月在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買賣。母公司主要係由旭麗股份有限公司(已於 91 年 11 月 4 日併入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投資設立，其於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持有母公司普通股之股權比例皆為 32.37%。本公司主要經營業務為模具製造、橡(塑)膠製品製造及銷售。

本公司與旭麗股份有限公司於 91 年 3 月 27 日訂定分割計畫書，約定概括承受旭麗股份有限公司橡膠事業部，此計劃經 91 年 5 月 17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並於 91 年 9 月 5 日董事會通過以 91 年 10 月 1 日為移轉基準日，由本公司概括承受該部門之營業、資產及負債。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3 年 3 月 26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於 103 年 1 月 28 日宣布之「我國全面升級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版本之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 104 年起由金管會認可之 2010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升級至 2013 年版 IFRSs(不含 IFRS 9「金融工具」)。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認可下列歸屬於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修訂準則

及解釋，且尚未發布非屬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生效日。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u>
<u>已納入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準則及解釋</u>	
IFRSs 之修正「IFRSs 之改善－對 IAS 39 之修正 (2009 年)」	2009 年 1 月 1 日或 2010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嵌入式衍生工具」	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以後結束之年度期間生效
「IFRSs 之改善 (2010 年)」	2010 年 7 月 1 日或 2011 年 1 月 1 日
「2009 年-2011 年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IFRS 7 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 年 7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政府貸款」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 10「合併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1「聯合協議」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2「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0、IFRS 11 及 IFRS 12 之修正「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規定指引」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7 之修正「投資個體」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 年 7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27 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28 之修訂「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32 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0「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 年 1 月 1 日
<u>未納入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準則及解釋</u>	
「2010 年-2012 年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註 2)
「2011 年-2013 年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註 3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註 3

(接次頁)

(承前頁)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IAS 19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年7月1日
IAS 36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IAS 39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年1月1日
IFRIC 21「徵收款」	2014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給與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IFRS 2之修正；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IFRS 3之修正；IFRS 13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3：IASB將IFRS 9生效日暫定為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二)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造成之會計政策重大變動說明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若合併公司係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且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符合前述條件之其他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

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金融負債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負債方面，其分類及衡量之主要改變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之後續衡量，該金融負債公允價值變動金額中歸因於該負債之信用風險變動者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不予重分類至損益，其剩餘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則列報於損益。若上述關於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之會計處理引發或加劇會計配比不當，則該負債之利益或損失全數列報於損益。

2.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現行準則更為廣泛，例如，現行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三層級揭露，依照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3. IAS 1「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之修正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者及(2)後續（於符合條件時）將重分類至損益者。相關所得稅亦應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4. IAS 19「員工福利」

2011年之修訂

該修訂準則規定確定福利義務變動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變動係於發生時認列，因而排除過去得按「緩衝區法」處理之選擇，並加速前期服務成本之認列。此外，「淨利息」將取代適用修訂準則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並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

5. 2010-2012 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0-2012 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修正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IFRS 3「企業合併」及 IFRS 8「營運部門」等若干準則。IFRS 2 之修正係改變既得條件及市價條件定義，並增列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定義。該修正釐清績效條件所訂之績效目標得按合併公司或同一集團內另一個體之營運（非市價條件）或權益工具之市價（市價條件）設定。該績效目標之設定得與合併公司整體或部分（例如某一部門）績效有關，而達成績效目標之期間則不得長於服務期間。此外，該修正並釐清股價指數目標因同時反映合併公司本身與集團外其他企業之績效，故非屬績效條件。

IFRS 3 之修正係釐清企業合併之或有對價，無論是否為 IAS 39 或 IFRS 9 之適用範圍，應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係認列於損益。

IFRS 8 之修正係釐清若合併公司將具有相似經濟特性之營運部門彙總揭露，應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管理階層於運用彙總基準時所作之判斷。此外，該修正亦釐清合併公司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時，始應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至企業資產總額之調節資訊。

IFRS 13 之修正係釐清適用 IFRS 13 後，無設定利率之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若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仍得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IAS 24「關係人揭露」之修正係釐清，為合併公司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之管理個體係屬合併公司之關係人，應揭露管理個體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而致報導個體發生之已支付或應支付金額，惟無須揭露該等薪酬之組成類別。

6. 2011-2013 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1-2013 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修正 IFRS 3、IFRS 13 及 IAS 40「投資性不動產」等若干準則。

IFRS 3 之修正係釐清 IFRS 3 不適用於聯合協議本身財務報表中關於其設立之會計處理。

IFRS 13 之修正係對適用以淨額基礎衡量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公允價值之例外（即「組合例外」）進行修正，以釐清該例外範圍包括 IAS 39 或 IFRS 9 適用範圍內並依其規定處理之所有合約，即使該合約不符合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定義亦然。

IAS 40 之修正係釐清合併公司應同時依 IAS 40 及 IFRS 3 判斷所取得之投資性不動產係屬取得資產或屬企業合併。

(三)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解釋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對合併公司財務報表影響之說明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依據金管會於 98 年 5 月 14 日宣布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 102 年起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編製財務報告。

合併公司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係為首份 IFRSs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合併公司轉換至 IFRSs 日為 101 年 1 月 1 日。轉換至 IFRSs 對合併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影響說明，係列於附註二九。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合併公司於轉換至 IFRSs 日之初始資產負債表係依據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認列與衡量，除該準則所規定禁止追溯適用部分 IFRSs 之規定，以及對部分 IFRSs 之規定給予豁免選擇外（合併公司之豁免選擇參閱附註二九），合併公司係追溯適用 IFRSs 之規定。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1. 合併報告編製準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含特殊目的個體）之財務報告。

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分攤綜合損益總額至非控制權益

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2年 12月31日	101年 12月31日	101年 1月1日	
母公司	Silitech (BVI) Holding Ltd.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100%	Silitech (BVI) Holding Ltd. 係本公司設立於 British Virgin Islands 從事投資業務之子公司
Silitech (BVI) Holding Ltd.	Silitech (Bermuda) Holding Ltd.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100%	Silitech (Bermuda) Holding Ltd. 係本公司設立於 Bermuda 從事投資業務之子公司
Silitech (Bermuda) Holding Ltd.	Silitech Technology Corporation Ltd.	橡(塑)膠製品及電腦週邊之製造	100%	100%	100%	Silitech Technology Corporation Ltd. 係本公司設立於香港地區從事橡(塑)膠製品製造之子公司
Silitech (Bermuda) Holding Ltd.	Silitech Technology Corporation Sdn. Bhd.	矽膠、按鍵及其他電腦附件之製造	100%	100%	100%	Silitech Technology Corporation Sdn. Bhd. 係本公司設立於馬來西亞地區從事矽膠、按鍵及其他電腦附件製造之子公司
Silitech (Bermuda) Holding Ltd.	Silitech Technology (Europe) Ltd.	模具及按鍵之銷售	100%	100%	100%	Silitech Technology (Europe) Ltd. 係本公司設立於英國地區從事按鍵銷售服務之子公司
Silitech (Bermuda) Holding Ltd.	閩暉(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100%	閩暉(香港)控股有限公司係本公司設立於香港地區從事投資業務之子公司
Silitech (Bermuda) Holding Ltd.	Silitech International (India) Private Limited	從事研發、生產組裝、銷售通訊及汽車電子相關產品	100%	100%	100%	Silitech International (India) Private Limited 係本公司設立於印度地區從事橡(塑)膠製品製造之子公司
閩暉(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閩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從事經營汽車音響相關零配件、鋁鎂合金零配件及橡膠產品之產銷業務	100%	100%	100%	閩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係本公司於江蘇省蘇州市從事研發、生產工程塑料及塑料合金、新型電子元器件(新型機電元件)、汽車電子裝置、精沖模、精密型腔膜、模具標準件生產，五金件開發生產，銷售公司自產產品之子公司
Silitech Technology Corporation Ltd.	旭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從事生產經營各式芯軸及橡膠製品、塑膠製品、滾輪組件、橡膠料模具、激光器、音圈馬達、觸控模組、塑膠視窗組件及玻璃視窗組件之產銷業務	100%	100%	100%	旭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係本公司於廣東省深圳市從事生產經營各式芯軸及橡膠製品、塑膠製品、滾輪組件、橡膠料模具、激光器、音圈馬達、觸控模組、塑膠視窗組件及玻璃視窗組件產銷業務之子公司
Silitech Technology Corporation Ltd.	旭盈有限公司(已於101年9月處分)	電 鍍	-	-	55%	旭盈有限公司係本公司設立於香港地區從事金屬及塑膠表面電鍍處理業務之子公司
Silitech Technology Corporation Ltd.	參巨達實業有限公司(已於102年11月處分)	電 鍍	-	100%	100%	參巨達實業有限公司係本公司設立於香港地區從事金屬及塑膠表面電鍍處理業務之子公司
Silitech Technology Corporation Ltd.	蘇州旭隆模具製造有限公司	研發生產各類精沖模、精密型腔模、模具標準件及新型電子元器件(敏感元器件及傳感器);銷售公司自產產品	60%	60%	60%	蘇州旭隆模具製造有限公司係本公司設立於江蘇省蘇州市從事各類模具產銷業務之子公司。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明 說
			102年 12月31日	101年 12月31日	101年 1月1日	
旭盈有限公司	旭盈表面處理(深圳)有限公司(已於101年9月處分)	電 鍍	-	-	100%	旭盈表面處理(深圳)有限公司係本公司設立於廣東省深圳市從事金屬及塑膠表面電鍍處理業務之子公司
參巨達實業有限公司	旭佳表面處理(深圳)有限公司(已於101年12月處分)	電 鍍	-	-	100%	旭佳表面處理(深圳)有限公司係本公司設立於廣東省深圳市從事金屬及塑膠表面電鍍處理業務之子公司

Silitech Technology (Europe) Ltd.係非重要子公司，其財務報告非經母公司之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其餘子公司係由查核母公司財務報表之會計師查核。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合併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

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權益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除合併公司預期於該無形資產經濟年限屆滿前處分該資產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2. 除 列

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共用資產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時，則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反之，則分攤至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進行減損測試，或於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割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C.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及現金及約當現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

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及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
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目的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於後續會計期間結束日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三。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及匯率交換及用以管理合併公司之利率及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十二)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若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衡量，其帳面金額係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若貨幣之時間價值影響重大）。

(十三)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四)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退休金，提供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確定福利義務產生之所有精算損益於發生期間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於福利已既得之範圍

內立即認列，非屬已既得之部分則於福利成為既得前之平均期間內，以直線基礎攤銷。

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代表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調整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並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後之金額。任何依此方式計算所產生之資產，不得超過累積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加上該計畫之可得退還資金及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發生縮減或清償時，認列縮減或清償之損益。

(十五) 稅 捐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合併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

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期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若當期所得稅或遞延所得稅係自企業合併所產生，其所得稅影響數納入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合併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分別為 355,676 仟元、326,340 仟元及 767,097 仟元。

(二) 確定福利計畫之認列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及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員工離職率及長期平均調薪率之估計，若該等估計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合併公司應計退休金負債之帳面金額分別為 88,634 仟元、65,952 仟元及 78,360 仟元。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968	\$ 1,152	\$ 1,093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384,864	2,017,097	3,288,731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	<u>3,518,456</u>	<u>2,753,099</u>	<u>1,827,541</u>
	<u>\$ 4,904,288</u>	<u>\$ 4,771,348</u>	<u>\$ 5,117,365</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銀行存款	0.01%~3.20%	0.01%~3.15%	0.01%~3.15%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流動</u>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匯率交換合約	<u>\$ 285</u>	<u>\$ -</u>	<u>\$ -</u>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流動</u>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匯率交換合約	\$ -	\$ 357	\$ 2,793
遠期外匯合約	<u>820</u>	<u>81</u>	<u>84</u>
小計	<u>\$ 820</u>	<u>\$ 438</u>	<u>\$ 2,877</u>

(一)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匯率交換合約如下：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u>102年12月31日</u>			
匯率交換合約	美金兌人民幣	2014.01.16~ 2014.01.21	USD12,500/ RMB 75,928
<u>101年12月31日</u>			
匯率交換合約	美金兌新台幣	2013.01.14	USD24,000/ NTD 697,200
<u>101年1月1日</u>			
匯率交換合約	美金兌新台幣	2012.01.09	USD28,000/ NTD 844,960

(二)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u>102年12月31日</u>			
遠期外匯合約	美金兌馬幣	2014.01.08~ 2014.03.10	USD 1,450/ MYR 4,694
	歐元兌馬幣	2014.02.26	EUR 50/ MYR 226
<u>101年12月31日</u>			
遠期外匯合約	美金兌馬幣	2013.01.07~ 2013.03.19	USD 1,730/ MYR 5,299
<u>101年1月1日</u>			
遠期外匯合約	美元兌馬幣	2012.01.09~ 2012.02.24	USD 700/ MYR 2,220

合併公司 102 及 101 年度從事遠期外匯及匯率交換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但因未能完全符合避險會計之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u>非 流 動</u>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 149,465	\$ 149,465	\$ 149,465
國外未上市(櫃)普通股	<u>18,453</u>	<u>13,070</u>	<u>9,087</u>
	<u>\$ 167,918</u>	<u>\$ 162,535</u>	<u>\$ 158,552</u>
依金融資產衡量種類區分			
備供出售	\$ 167,918	\$ 162,535	\$ 158,55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	-	-	-
	<u>\$ 167,918</u>	<u>\$ 162,535</u>	<u>\$ 158,552</u>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九、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應收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 255	\$ 5,684	\$ 21,811
<u>應收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	\$ 1,049,154	\$ 1,563,344	\$ 2,675,554
減：備抵呆帳	(4,966)	(1,800)	(937)
	<u>\$ 1,044,188</u>	<u>\$ 1,561,544</u>	<u>\$ 2,674,617</u>

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90 天。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240 天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合併公司對於帳齡超過 240 天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 備抵呆帳，對於帳齡在 1 天至 240 天之間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合併公司無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期初餘額	\$ 1,800	\$ 937
加：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3,090	874
外幣換算差額	76	(11)
期末餘額	<u>\$ 4,966</u>	<u>\$ 1,800</u>

合併公司讓售應收帳款之相關資訊如下：

102 年度：無。

101 年度：

交易對象	期 已預支金額	初 本 讓售金額	期 本 已收現金額	截 至 期 末 已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 年利率(%)	額 度
花旗銀行	<u>EUR 3,798</u>	<u>EUR 976</u>	<u>EUR 4,774</u>	<u>EUR -</u>	1.47-1.81	USD 30,000
	<u>USD 4,202</u>	<u>USD 13,166</u>	<u>USD 17,368</u>	<u>USD -</u>	1.78-1.85	

上述額度可循環使用。

依讓售合約之規定，因商業糾紛而產生之損失由本公司承擔，因信用風險而產生之損失則由該等銀行承擔。

十、存 貨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原 料	\$ 63,649	\$ 59,909	\$ 136,858
物 料	2,894	2,456	7,603
在 製 品	75,318	98,216	193,618
製 成 品	213,122	165,593	411,841
在途存貨	693	166	17,177
	<u>\$ 355,676</u>	<u>\$ 326,340</u>	<u>\$ 767,097</u>

102 及 101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5,565,502 仟元及 6,789,355 仟元。

102 及 101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淨變現價值跌價損失(回升利益)及報廢損失分別為(6,280)仟元、13,391 仟元及 2,493 仟元、33,786 仟元。

十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投資關聯企業			
上市(櫃)公司			
Lite-On Japan Ltd.	<u>\$ 65,688</u>	<u>\$ 66,733</u>	<u>\$ 72,616</u>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公 司 名 稱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Lite-On Japan Ltd.	7.87%	7.87%	7.87%

本公司與本公司之母公司持有 Lite-On Japan Ltd. 股權合計超過百分之二十，對該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採權益法評價。

採用權益法之上市(櫃)公司股權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依股票收盤價計算之市價資訊如下：

公 司 名 稱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Lite-On Japan Ltd.	<u>\$ 52,785</u>	<u>\$ 46,883</u>	<u>\$ 47,085</u>

有關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彙整性財務資訊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總資產	<u>\$ 2,448,042</u>	<u>\$ 2,318,003</u>	<u>\$ 2,666,644</u>
總負債	<u>\$ 1,787,087</u>	<u>\$ 1,641,462</u>	<u>\$ 1,916,454</u>
	102年度		101年度
本年度營業收入	<u>\$ 5,566,996</u>		<u>\$ 6,387,705</u>
本年度淨利(損)	<u>\$ 47,539</u>		<u>\$ 7,893</u>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 57,489</u>		<u>\$ 40,983</u>

102 及 101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試驗設備	運輸設備	租賃改良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成本									
101年1月1日餘額	\$ 53,880	\$ 1,738,189	\$ 2,643,427	\$ 193,259	\$ 23,212	\$ 433,477	\$ 163,471	\$ 157,829	\$ 5,406,744
增添	-	-	22,483	3,563	1,528	1,359	2,326	843	32,102
處分	-	(6,267)	(192,268)	(11,708)	(1,195)	-	(9,734)	(2,491)	(223,663)
重分類	-	5,824	35,324	17,183	472	54,120	4,706	(2,728)	114,901
淨兌換差額	(231)	(43,442)	(69,131)	(3,917)	(374)	(13,738)	(2,980)	(4,744)	(138,557)
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53,649</u>	<u>\$ 1,694,304</u>	<u>\$ 2,439,835</u>	<u>\$ 198,380</u>	<u>\$ 23,643</u>	<u>\$ 475,218</u>	<u>\$ 157,789</u>	<u>\$ 148,709</u>	<u>\$ 5,191,527</u>
累計折舊									
101年1月1日餘額	\$ -	\$ 401,157	\$ 1,226,996	\$ 113,833	\$ 13,837	\$ 322,778	\$ 113,909	\$ 53,638	\$ 2,246,148
處分	-	(6,267)	(125,603)	(8,862)	(1,195)	-	(9,155)	(854)	(151,936)
折舊費用	-	71,805	209,308	23,421	2,740	41,680	17,058	24,512	390,524
淨兌換差額	-	(7,659)	(29,788)	(2,172)	(163)	(10,259)	(1,866)	(1,666)	(53,573)
重分類	-	-	334	57	-	4,272	907	(5,570)	-
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459,036</u>	<u>\$ 1,281,247</u>	<u>\$ 126,277</u>	<u>\$ 15,219</u>	<u>\$ 358,471</u>	<u>\$ 120,853</u>	<u>\$ 70,060</u>	<u>\$ 2,431,163</u>
101年1月1日淨額	<u>\$ 53,880</u>	<u>\$ 1,337,032</u>	<u>\$ 1,416,431</u>	<u>\$ 79,426</u>	<u>\$ 9,375</u>	<u>\$ 110,699</u>	<u>\$ 49,562</u>	<u>\$ 104,191</u>	<u>\$ 3,160,596</u>
101年12月31日淨額	<u>\$ 53,649</u>	<u>\$ 1,235,268</u>	<u>\$ 1,158,588</u>	<u>\$ 72,103</u>	<u>\$ 8,424</u>	<u>\$ 116,747</u>	<u>\$ 36,936</u>	<u>\$ 78,649</u>	<u>\$ 2,760,364</u>
成本									
102年1月1日餘額	\$ 53,649	\$ 1,694,304	\$ 2,439,835	\$ 198,380	\$ 23,643	\$ 475,218	\$ 157,789	\$ 148,709	\$ 5,191,527
增添	-	-	11,000	2,669	809	498	3,294	1,586	19,856
處分	-	(2,088)	(86,108)	(6,136)	(8,907)	(139,693)	(14,613)	(2,695)	(260,240)
重分類	-	30,901	166,700	26,945	4,429	5,453	5,115	27,536	267,079
淨兌換差額	(1,722)	66,650	101,660	5,926	577	23,982	3,879	8,326	209,278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51,927</u>	<u>\$ 1,789,767</u>	<u>\$ 2,633,087</u>	<u>\$ 227,784</u>	<u>\$ 20,551</u>	<u>\$ 365,458</u>	<u>\$ 155,464</u>	<u>\$ 183,462</u>	<u>\$ 5,427,500</u>
累計折舊									
102年1月1日餘額	\$ -	\$ 459,036	\$ 1,281,247	\$ 126,277	\$ 15,219	\$ 358,471	\$ 120,853	\$ 70,060	\$ 2,431,163
處分	-	(2,088)	(71,297)	(5,957)	(5,822)	(138,944)	(12,836)	(2,674)	(239,618)
折舊費用	-	74,089	212,089	24,521	3,102	32,748	14,147	25,619	386,315
淨兌換差額	-	13,389	45,635	3,574	372	18,004	2,506	4,060	87,540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544,426</u>	<u>\$ 1,467,674</u>	<u>\$ 148,415</u>	<u>\$ 12,871</u>	<u>\$ 270,279</u>	<u>\$ 124,670</u>	<u>\$ 97,065</u>	<u>\$ 2,665,400</u>
102年12月31日淨額	<u>\$ 51,927</u>	<u>\$ 1,245,341</u>	<u>\$ 1,165,413</u>	<u>\$ 79,369</u>	<u>\$ 7,680</u>	<u>\$ 95,179</u>	<u>\$ 30,794</u>	<u>\$ 86,397</u>	<u>\$ 2,762,100</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20至45年
機電動力及隔間工程	3至20年
機器設備	5至10年
試驗設備	3至10年
運輸設備	4至5年
租賃改良	5至10年
辦公設備	3至5年
其他設備	3至20年

十三、其他非流動資產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預付設備款	\$ 83,609	\$ 23,806	\$ 52,707
土地使用權	37,166	36,847	36,067
其他	15,832	25,399	42,113
	<u>\$ 136,607</u>	<u>\$ 86,052</u>	<u>\$ 130,887</u>

十四、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無擔保借款			
信用額度借款	<u>\$ 119,112</u>	<u>\$ -</u>	<u>\$ 96,201</u>

信用額度借款之利率於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分別為 1.74% 及 8.235%。

(二) 長期借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無擔保借款			
母公司信用借款	\$ 1,440,000	\$ 1,005,000	\$ 1,809,000
子公司－閱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信用借款	-	203,307	302,913
小 計	1,440,000	1,208,307	2,111,913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	(1,007,307)	(894,874)
長期借款	<u>\$ 1,440,000</u>	<u>\$ 201,000</u>	<u>\$ 1,217,039</u>

母公司－土地銀行聯貸案，為充實中期營運資金及因應資本支出計畫所需資金之長期信用借款，借款額度新台幣 2,400,000 仟元，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已動用新台幣 1,440,000 仟元，採浮動利率計息（102 年 12 月 31 日為 1.6734%）。借款期間自 102 年 2 月 18 日至 107 年 2 月 18 日，自 106 年 8 月 18 日起，首次清償 480,000 仟元，並於 107 年 2 月 18 日清償剩餘本金餘額 960,000 仟元。

母公司－土地銀行聯貸案，為充實中期營運資金及因應資本支出計畫所需資金之長期信用借款，借款額度新台幣 3,000,000 仟元，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已動用新台幣 2,010,000 仟元，採浮動利率計息（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分別為 1.7061%

及 1.6712%)。借款期間自 98 年 3 月 16 日至 103 年 3 月 16 日，自 100 年 12 月 16 日起，每 3 個月為一期，共分 10 期平均攤還該等未清償本金餘額，已提前於 102 年 2 月清償完畢。

閱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台北富邦商業銀行中長期信用借款，借款額度為美金 10,000 仟元，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已全額動用，採浮動利率計息（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分別為 1.0615% 及 1.26806%）。借款期間自 99 年 8 月 27 日至 102 年 8 月 27 日，自 101 年 8 月 27 日起，每 6 個月為 1 期，第 1、2 期分別償還美金 3,000 仟元，第 3 期償還美金 4,000 仟元，已於 102 年 8 月清償完畢。

依上述借款合同規定（以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為基礎）：

1. 流動比率應維持在 100%（含）以上。
2. 現金調整之負債比率（負債總額加或有負債扣除現金後除以有形淨值）應維持在 100%（含）以下。
3. 利息保障倍數應維持在 4 倍（含）以上。

十五、其他應付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付設備款	\$ 65,322	\$ 20,981	\$ 55,541
應付薪資及獎金	247,543	397,751	584,033
應付休假給付	23,793	26,481	31,768
應付郵電費	21,747	23,193	20,644
應付稅捐	10,246	26,072	45,988
應付模具款	155,903	185,568	217,319
應付勞務費	34,690	85,153	109,719
其他	275,266	328,497	516,269
	<u>\$ 834,510</u>	<u>\$ 1,093,696</u>	<u>\$ 1,581,281</u>

十六、負債準備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流動</u>			
退貨及折讓	<u>\$ 1,891</u>	<u>\$ 5,362</u>	<u>\$ 62,834</u>

退貨及折讓之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管理階層之判斷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並於相關產品出售當年度認列為營業收入之減項。

十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 2.5 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計畫資產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合併公司對於馬來西亞之曾孫公司－Silitech Technology Corp. Sdn. Bhd. 其符合條件員工，係採用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精算評價於衡量日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折現率	1.750%~4.000%	1.625%~3.750%	1.750%~4.000%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2.000%	1.875%	2.000%
薪資預期增加率	3.000%~5.000%	3.000%~5.000%	3.000%~5.000%

計畫資產之整體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精算師對於相關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考量前述計畫資產之運用及最低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有關確定福利計畫所認列之損益金額列示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7,973	\$ 8,991
利息成本	1,922	2,062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988)	(979)
前期服務成本	13,200	(1,523)
縮減或清償損失(利益)	<u>-</u>	<u>(24,271)</u>
	<u>\$ 22,107</u>	<u>(\$ 15,720)</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5,246	(\$ 18,444)
推銷費用	2,714	701
管理費用	6,611	(21)
研發費用	<u>7,536</u>	<u>2,044</u>
	<u>\$ 22,107</u>	<u>(\$ 15,720)</u>

於 102 及 101 年度，合併公司分別認列 4,144 仟元及 5,931 仟元精算損失於其他綜合損益。截至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精算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金額分別為 10,075 仟元及 5,931 仟元。

合併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之			
現值	\$ 74,704	\$ 99,633	\$ 102,082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2,032)	(50,915)	(46,567)
提撥短絀	72,672	48,718	55,515
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	<u>15,962</u>	<u>17,234</u>	<u>22,845</u>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88,634</u>	<u>\$ 65,952</u>	<u>\$ 78,360</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期初確定福利義務	\$ 99,633	\$102,082
當期服務成本	7,973	8,991
利息成本	1,922	2,062
縮減影響數	(258)	(16,093)
精算損失	4,388	6,765

(接次頁)

(承前頁)

	102年度	101年度
前期服務成本	\$ 14,723	(\$ 4,088)
福利支付數	(53,072)	-
國外退休計畫之兌換差額	(605)	(86)
期末確定福利義務	<u>\$ 74,704</u>	<u>\$ 99,633</u>

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期初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50,915	\$ 46,567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988	979
精算損失	(380)	(509)
雇主提撥數	3,581	3,878
福利支付數	(53,072)	-
期末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 2,032</u>	<u>\$ 50,915</u>

計畫資產之主要類別於資產負債表日公允價值之百分比係依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基金資產配置資訊為準：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權益工具	46	38	41
債務工具	<u>54</u>	<u>62</u>	<u>59</u>
	<u>100</u>	<u>100</u>	<u>100</u>

合併公司選擇以轉換至 IFRSs 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參閱附註二九）：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u>\$ 74,704</u>	<u>\$ 99,633</u>	<u>\$ 102,082</u>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 2,032</u>)	(<u>\$ 50,915</u>)	(<u>\$ 46,567</u>)
提撥短絀	<u>\$ 72,672</u>	<u>\$ 48,718</u>	<u>\$ 55,515</u>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u>\$ 19,483</u>	<u>\$ 6,765</u>	<u>\$ -</u>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u>\$ 380</u>	<u>\$ 509</u>	<u>\$ -</u>

合併公司預期於 102 及 101 年度以後一年內對確定福利計畫提撥分別為 3,144 仟元及 3,600 仟元。

十八、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300,000</u>	<u>300,000</u>	<u>300,000</u>
額定股本	<u>\$ 3,000,000</u>	<u>\$ 3,000,000</u>	<u>\$ 3,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仟股)	<u>187,706</u>	<u>184,564</u>	<u>180,955</u>
已發行股本	<u>\$ 1,877,057</u>	<u>\$ 1,845,643</u>	<u>\$ 1,809,553</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 102 年 6 月 11 日股東常會決議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共計 77,727 仟元，前述增資案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本公司並訂定於 102 年 8 月 6 日為增資基準日，前述增資案業已辦妥變更登記。

本公司 101 年 6 月 22 日股東常會決議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共計 125,523 仟元，前述增資案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本公司並訂定於 101 年 8 月 12 日為增資基準日，前述增資案業已辦妥變更登記。

(二) 資本公積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股票發行溢價	<u>\$ 753,817</u>	<u>\$ 707,504</u>	<u>\$ 618,071</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公司債轉換溢價、庫藏股票交易及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員工認股權及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已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及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再加計前期累積未分配盈餘，除提列部分為保留盈餘外，餘額分配比例如下：

1. 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十。
2. 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五。
3. 其餘分配股東股利。

前項所稱之員工如為分配股票紅利包含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及分配方式授權董事會決定之。

本公司之企業生命週期正值成長階段，為考量未來營運擴展、資金需求及稅制對公司、股東之影響，母公司盈餘之分配，其現金股利部分不低於當年度分配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102 及 101 年度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之估列係依過去經驗及考量經營現況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35,747 仟元及 131,713 仟元；應付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2,383 仟元及 8,781 仟元。年度終了後，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允價值決定。股票公允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的收盤價（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後）。

本公司於分配 101 年度以前之盈餘時，必須依(89)台財證(一)字第 100116 號函及金管證一字第 0950000507 號函令等相關規定，就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利益及損失等累計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分別於 102 年 6 月 11 日及 101 年 6 月 22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1 及 100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1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100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85,709	\$ 133,387		
特別盈餘公積 (迴轉)	137,715	(264,387)		
股東股票股利	18,456	18,096	\$ 0.10	\$ 0.10
股東現金股利	627,519	922,872	3.40	5.10

本公司分別於 102 年 6 月 11 日及及 101 年 6 月 22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配發 101 及 100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員工紅利	\$ 72,442	\$ 59,271	\$ 131,299	\$ 107,427
董監事酬勞	8,781	-	11,936	-

101 及 100 年度員工股票紅利股數為 1,296 仟股及 1,799 仟股，係按 102 及 101 年度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公允價值 45.74 元及 59.70 元計算。

101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係按本公司依據修訂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之 101 年度財務報表並參考本公司依據修訂後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IFRSs 所編製之 101 年 12 月 31 日資產負債表作為盈餘分配案之基礎。

102 及 101 年度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 101 及 100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金額並無差異。

本公司 103 年 3 月 26 日董事會擬議 102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u>盈 餘 分 配 案</u>	<u>每 股 股 利 (元)</u>
法定盈餘公積	\$ 26,774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137,715)	
現金股利	187,706	\$ 1.00
股票股利	13,139	0.07

有關 102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尚待預計於 103 年 6 月 17 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九、本期淨利

(一) 其他收入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租金收入	\$ 12,984	\$ 9,444
代收開模款項轉收入	30,082	50,287
下腳收入	13,372	12,501
其 他	<u>24,654</u>	<u>46,694</u>
	<u>\$ 81,092</u>	<u>\$118,926</u>

(二) 折舊及攤銷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337,676	\$341,771
營業費用	<u>48,639</u>	<u>48,753</u>
	<u>\$386,315</u>	<u>\$390,524</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7,342	\$ 21,887
銷售費用	515	448
管理費用	19,730	15,516
研發費用	<u>2,471</u>	<u>6,183</u>
	<u>\$ 30,058</u>	<u>\$ 44,034</u>

(三) 員工福利費用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退職後福利 (附註十八)		
確定提撥計畫	\$ 31,360	\$ 30,337
確定福利計畫	<u>22,107</u>	<u>(15,720)</u>
	53,467	14,617
其他員工福利	<u>2,103,842</u>	<u>2,396,797</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2,157,309</u>	<u>\$ 2,411,414</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578,849	\$ 1,756,884
營業費用	<u>578,460</u>	<u>654,530</u>
	<u>\$ 2,157,309</u>	<u>\$ 2,411,414</u>

(四) 外幣兌換損益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122,367	\$195,623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u>109,223</u>	<u>162,692</u>
淨(損)益	<u>\$ 13,144</u>	<u>\$ 32,931</u>

二十、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218,607	\$ 247,587
未分配盈餘加徵	-	52,391
以前年度之調整	<u>3,599</u>	<u>(2,867)</u>
	222,206	297,111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u>(126,922)</u>	<u>28,750</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95,284</u>	<u>\$ 325,861</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稅前淨利	\$ 359,851	\$ 1,192,666
按相關國家所得所適用之國 內稅率計算之稅額	\$101,072	\$281,009
免稅所得	(13,641)	(6,167)
報稅上不可減除費損	4,254	1,495
未分配盈餘加徵	-	52,391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期之調整	<u>3,599</u>	<u>(2,867)</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 計	<u>\$ 95,284</u>	<u>\$325,861</u>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所適用之稅率為 17%；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分別為 25%及 1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與投資子公司有關且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分別為 115,593 仟元、102,657 仟元及 68,000 仟元。

由於 103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2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u>遞延所得稅</u>		
當年度產生者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之換算	(\$ 44,214)	\$ 28,121
—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897	1,343
—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 業其他綜合損益之份 額	<u>93</u>	<u>-</u>
	<u>(\$ 43,224)</u>	<u>\$ 29,464</u>

(三) 當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當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 13,651	\$ -	\$ -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57,240	\$ 91,344	\$ 229,421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2 年度

	期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期 末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關聯企業－確定福利退 休計畫及應付休假給 付	\$ 32	\$ -	\$ 93	\$ 125
備抵呆帳	133	215	-	348
遞延收入	265	(43)	-	222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9,392	5,280	-	14,672
未實現兌換損失	701	(223)	-	478
虧損扣抵	3,531	1,752	-	5,283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1,701	3,636	897	16,234
應付休假給付	4,718	(1,306)	-	3,412
其 他	20,588	1,420	-	22,008
	<u>\$ 51,061</u>	<u>\$ 10,731</u>	<u>\$ 990</u>	<u>\$ 62,782</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	\$ -	\$ 48	\$ -	\$ 48
未實現兌換利益	63	292	-	355
土地增值稅準備	9,477	-	-	9,477
其 他	679	(679)	-	-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318,530	(115,852)	44,214	246,892
	<u>\$ 328,749</u>	<u>(\$ 116,191)</u>	<u>\$ 44,214</u>	<u>\$ 256,772</u>

101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期 初 餘 額	認列於其他		期 末 餘 額
		認列於損益	綜 合 損 益	
暫時性差異				
關聯企業－應付休假給付	\$ 10	\$ 22	\$ -	\$ 32
備抵呆帳	320	(187)	-	133
遞延收入	350	(85)	-	265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5,334	4,058	-	9,392
未實現兌換損失	724	(23)	-	701
虧損扣抵	3,896	(365)	-	3,531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4,112	(3,754)	1,343	11,701
應付休假給付	6,183	(1,465)	-	4,718
其 他	35,821	(15,233)	-	20,588
	<u>\$ 66,750</u>	<u>(\$ 17,032)</u>	<u>\$ 1,343</u>	<u>\$ 51,061</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2,818	(\$ 2,755)	\$ -	\$ 63
土地增值稅準備	9,477	-	-	9,477
其 他	-	679	-	679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332,857	13,794	(28,121)	318,530
	<u>\$ 345,152</u>	<u>\$ 11,718</u>	<u>(\$ 28,121)</u>	<u>\$ 328,749</u>

(五)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扣抵年度
\$ 13,768	2017 年
7,365	2018 年
<u>\$ 21,133</u>	

係玄孫公司－蘇州旭隆模具製造有限公司虧損扣抵餘額。

(六)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未分配盈餘			
86 年度以前	\$ -	\$ -	\$ -
87 年度以後	<u>2,274,142</u>	<u>2,880,130</u>	<u>2,829,045</u>
	<u>\$ 2,274,142</u>	<u>\$ 2,880,130</u>	<u>\$ 2,829,045</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374,921</u>	<u>\$ 286,883</u>	<u>\$ 216,946</u>

102 及 101 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10.55%(預計) 及 9.96%。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 87 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公司預計 102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依台財稅字第 10204562810 號規定，首次採用 IFRSs 之當年度計算稅額扣抵比率時，其帳載累積未分配盈餘應包含因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淨增加數或淨減少數。

(七)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0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一、每股盈餘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該無償配股基準日訂於 102 年 8 月 6 日。因追溯調整，101 年度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分別由 4.72 元及 4.63 元減少為 4.68 元及 4.59 元。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u>本年度淨利</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u>\$267,738</u>	<u>\$866,984</u>
<u>股 數</u>		單位：仟股
	102年度	101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加權平均股數	186,950	185,35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u>1,763</u>	<u>3,720</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加權平均股數	<u>188,713</u>	<u>189,070</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

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二、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須維持資本，以支應提升設備所需。因此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 12 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二三、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2. 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衡量方式依照公允價值可觀察程度分為第一至三級：

(1) 第一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3) 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102 年 12 月 31 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	\$ -	\$ 285	\$ -	\$ 285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	\$ -	\$ 820	\$ -	\$ 820

101 年 12 月 31 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	\$ -	\$ 438	\$ -	\$ 438

101 年 1 月 1 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	\$ -	\$ 2,877	\$ -	\$ 2,877

102 及 101 年度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3. 金融資產以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無。
4.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 (2) 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衍生工具係以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之選擇權衍生工具係採用選擇權定價模式估算公允價值。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之非選擇權衍生工具係以存續期間適用之殖利率曲線採用現金流量折現分析估算公允價值。合併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 (3) 上述以外之其他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依現金流量折現分析之一般公認定價模式決定。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6,356,443	\$ 7,022,994	\$ 9,696,58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2)	167,918	162,535	158,55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285	-	-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820	438	2,877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3)	3,356,718	3,764,454	6,977,107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3：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合併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合併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合併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本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風險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主要暴露於外幣匯率變動及利率變動等市場風險，並使用某些衍生金融工具以管理相關風險。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主要係以外幣進行交易，因此產生外幣匯率風險。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外幣資產價值減少及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本公司使用短期借款及衍生性金融工具（包含遠期外匯合約及匯

率交換合約)來規避匯率風險。此類衍生性金融工具之使用，可協助合併公司減少但仍無法完全排除外幣匯率變動所造成之影響。

合併公司承作之衍生金融工具，其到期日皆短於3個月，並且不符合避險會計之條件。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如下：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u>資 產</u>			
美 金	\$ 1,633,195	\$ 1,883,550	\$ 3,968,038
歐 元	62,622	152,023	401,165
日 圓	9,673	38,100	69,565
港 幣	3,258	12,991	3,912
人 民 幣	663,895	-	-
<u>負 債</u>			
美 金	902,038	789,682	1,648,657
歐 元	4,873	82,063	287,072
日 圓	716	22,143	19,290
港 幣	8,317	3,860	24,419
人 民 幣	4,934	-	-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具匯率風險暴險之衍生工具帳面金額如下：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u>資 產</u>			
美 金	\$ 285	\$ -	\$ -
<u>負 債</u>			
美 金	820	438	2,877

敏感度分析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係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計算。當新台幣對美元及

新台幣對人民幣升值／貶值百分之五時，合併公司之損益及權益分別減少／增加如下：

	美 元 之 影 響		人 民 幣 之 影 響	
	102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損 益	\$ 15,793	\$ 17,329	\$ 51,615	\$ -
權 益	-	-	-	-

(2)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指由於市場利率之變動所造成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及現金流量變動之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3,518,456	\$ 2,753,099	\$ 1,827,541
－金融負債	-	-	96,201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354,116	1,979,923	3,144,782
－金融負債	1,559,112	1,208,307	2,111,913

敏感度分析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係以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浮動利率之現金流量變動為計算基礎，並假設時有一個季度。假若利率上升十個基點，對合併公司之損益影響如下：

	利 率 變 動 之 影 響	
	102年度	101年度
損 益	(\$ 205)	\$ 772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並對合併公司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係來自於應收款項、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

(1) 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款項的品質，合併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

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評等、本公司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合併公司亦會在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如預付貨款等，以降低特定客戶的信用風險。

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前十大客戶之應收帳款餘額占合併公司應收帳款餘額之百分比分別為 67%、66%及 55%，其餘應收帳款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2) 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確保合併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102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 (%)	到期金額			
		1 年 內	1 至 3 年	3 至 5 年	5 年 以上
無附息負債		\$ 1,796,313	\$ 430	\$ -	\$ 863
浮動利率工具	1.6785%	119,112	-	1,440,000	-
		<u>\$ 1,915,425</u>	<u>\$ 430</u>	<u>\$ 1,440,000</u>	<u>\$ 863</u>

101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有效 利率 (%)	1 年 內			
		1 年 內	1 至 3 年	3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2,553,067	\$ 2,260	\$ -	\$ 821
浮動利率工具	1.5976%	<u>1,007,307</u>	<u>201,000</u>	-	-
		<u>\$ 3,560,374</u>	<u>\$ 203,260</u>	<u>\$ -</u>	<u>\$ 821</u>

101 年 1 月 1 日

	加權平均有效 利率 (%)	1 年 內			
		1 年 內	1 至 3 年	3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4,765,338	\$ 2,720	\$ -	\$ 935
浮動利率工具	1.6134%	894,874	1,217,039	-	-
固定利率工具	8.2350%	<u>96,201</u>	-	-	-
		<u>\$ 5,756,413</u>	<u>\$ 1,219,759</u>	<u>\$ -</u>	<u>\$ 935</u>

(2) 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102 年 12 月 31 日

淨額交割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遠期外匯合約	\$ -	\$ 820	\$ -	\$ -	\$ -

101 年 12 月 31 日

淨額交割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遠期外匯合約	\$ -	\$ 81	\$ -	\$ -	\$ -
匯率交換合約	357	-	-	-	-
	<u>\$ 357</u>	<u>\$ 81</u>	<u>\$ -</u>	<u>\$ -</u>	<u>\$ -</u>

101 年 1 月 1 日

淨額交割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遠期外匯合約	\$ -	\$ 84	\$ -	\$ -	\$ -
匯率交換合約	2,793	-	-	-	-
	<u>\$ 2,793</u>	<u>\$ 84</u>	<u>\$ -</u>	<u>\$ -</u>	<u>\$ -</u>

二四、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營業交易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u>銷 貨</u>		
兄弟公司	\$ 686,331	\$ 1,503,650
關聯企業	<u>156,412</u>	<u>184,579</u>
	<u>\$ 842,743</u>	<u>\$ 1,688,229</u>
<u>進 貨</u>		
其他關係人	\$ 13,154	\$ 38,208
關聯企業	493	1,591
兄弟公司	<u>-</u>	<u>23,867</u>
	<u>\$ 13,647</u>	<u>\$ 63,666</u>

對關係人之銷貨及進貨條件與一般廠商無顯著不同。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u>費 用</u>		
其他關係人	\$ 15,143	\$ 12,073
母公司	10,726	6,155
兄弟公司	6,995	9,251
關聯企業	<u>291</u>	<u>344</u>
	<u>\$ 33,155</u>	<u>\$ 27,823</u>
<u>其他收入</u>		
兄弟公司	\$ 8,332	\$ 9,270
其他關係人	1,082	919
關聯企業	<u>490</u>	<u>132</u>
	<u>\$ 9,904</u>	<u>\$ 10,321</u>

母公司將部分辦公室出租予錡美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其他關係人），租期自 101 年 1 月至 102 年 12 月，每月租金為 76 仟元，按月以 T/T 匯款支付。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應收關係人款項</u>			
兄弟公司	\$ 287,293	\$ 579,121	\$ 1,674,085
關聯企業	49,053	49,200	92,439
母 公 司	-	37	-
	<u>\$ 336,346</u>	<u>\$ 628,358</u>	<u>\$ 1,766,524</u>
<u>應付關係人款項</u>			
其他關係人	\$ 10,461	\$ 33,305	\$ 82,002
母 公 司	2,557	4,120	8,678
兄弟公司	1,204	8,484	9,120
關聯企業	80	758	3,324
	<u>\$ 14,302</u>	<u>\$ 46,667</u>	<u>\$ 103,124</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2及101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之提列呆帳費用之金額分別為552仟元及156仟元。

(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2年度	10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7,673	\$ 14,164
離職福利	263	189
股份基礎給付	869	3,202
	<u>\$ 8,805</u>	<u>\$ 17,555</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五、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本公司與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簽訂股務等諮詢、管理及有關之服務合約，按約定比例分攤相關費用支付之。

(二) 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之玄孫公司－旭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與其他公司簽訂房屋營業租賃合約，租金按月支付，租期於104年8月31日前到期，未來各年度之預計租金支出如下：

年 度	金 額
103年	人民幣 9,673
104年	人民幣 6,449

二六、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102年12月31日

	<u>外</u>	<u>幣</u>	<u>匯</u>	<u>率</u>	<u>帳</u>	<u>面</u>	<u>金</u>	<u>額</u>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54,859		29.7710	\$	1,633,195		
歐元		1,537		40.7327		62,622		
日圓		34,132		0.2834		9,673		
港幣		849		3.8398		3,258		
人民幣		135,020		4.9170		663,895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30,299		29.7710		902,038		
歐元		120		40.7327		4,873		
日圓		2,526		0.2834		716		
港幣		2,166		3.8398		8,317		
人民幣		1,003		4.9170		4,934		

101年12月31日

	<u>外</u>	<u>幣</u>	<u>匯</u>	<u>率</u>	<u>帳</u>	<u>面</u>	<u>金</u>	<u>額</u>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64,853		29.0430	\$	1,883,550		
歐元		3,956		38.4239		152,023		
日圓		113,123		0.3368		38,100		
港幣		3,467		3.7469		12,991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27,189		29.0430		789,682		
歐元		2,136		38.4239		82,063		
日圓		65,744		0.3368		22,143		
港幣		1,030		3.7469		3,860		

101年1月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131,002		30.2900		\$	3,968,038	
歐元		10,235		39.1953			401,165	
日圓		178,143		0.3905			69,565	
港幣		1,003		3.8987			3,91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54,429		30.2900			1,648,657	
歐元		7,325		39.1953			287,072	
日圓		49,399		0.3905			19,290	
港幣		6,263		3.8987			24,419	

二七、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詳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詳附註七。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詳附表六。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詳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詳附表八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詳附表九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二八、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經評估本公司係屬經營橡(塑)膠製品之製造及銷售，所取得資產及發生之收入及費損均歸屬於相關之製造、銷售所需，是以合併公司則彙總為單一營運部門報導。合併公司提供給營運決策者覆核之部門資訊，其衡量基礎與財務報表相同，是以 102 及 101 年度應報導之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暨資產衡量金額可參照 102 及 101 年度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及合併損益表。

(一)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五個地區營運－中國、印度、馬來西亞與台灣。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02年度	101年度	102年 12月31日	101年 12月31日	101年 1月1日
	中國	\$ 3,872,151	\$ 4,232,251	\$ 2,476,812	\$ 2,444,163
印度	731,868	1,635,652	5,980	2,664	-
馬來西亞	208,613	267,461	176,842	191,300	198,973
台灣	72,069	154,726	249,713	224,871	223,466
其他	<u>1,980,395</u>	<u>2,762,453</u>	-	931	1,437
	<u>\$ 6,865,096</u>	<u>\$ 9,052,543</u>	<u>\$ 2,909,347</u>	<u>\$ 2,863,929</u>	<u>\$ 3,320,680</u>

非流動資產係包括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二) 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客戶甲	\$ 1,194,508	\$ 1,757,321
客戶乙	791,843	588,351
客戶丙	547,730	1,155,898

二九、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一) IFRSs 資訊之編製基礎

合併公司 102 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係為首份 IFRSs 期中財務報告，其編製基礎除了遵循附註四說明之重大會計政策外，合併公司亦遵循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

(二) 轉換至 IFRSs 之影響

轉換至 IFRSs 後，對合併公司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影響如下：

1. 101年1月1日資產負債表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說明
項 目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項 目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5,117,365	\$ -	\$ 5,117,365 現金及約當現金
應收票據淨額	21,811	-	21,811 應收票據淨額
應收帳款淨額	2,674,338	279	2,674,617 應收帳款淨額 (1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1,656,816	62,555	1,719,371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10)
其他應收款	105,285	-	105,285 其他應收款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7,153	-	47,15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存 貨	767,097	-	767,097 存 貨
預付款項	187,080	9,587	196,667 預付款項 (3)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39,045	(39,045)	- 遞延所得稅資產 (2)
流動資產合計	<u>10,615,990</u>	<u>33,376</u>	<u>10,649,366</u> 流動資產合計
長期投資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72,713	(59)	72,616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8,552	-	158,55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長期投資合計	<u>231,265</u>	<u>(59)</u>	<u>231,168</u> 長期投資合計
固定資產淨額	<u>3,213,303</u>	<u>(52,707)</u>	<u>3,160,596</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
無形資產	<u>42,449</u>	<u>(6,382)</u>	<u>29,197</u> 無形資產 (3)(4)(7)
其他資產			
存出保證金	10,985	-	10,985 存出保證金
遞延費用	80,897	49,990	130,887 其他非流動資產 (3)(4)(12)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13,817	52,933 遞延所得稅資產 (2)(5)(7)(8)
其他資產合計	<u>91,882</u>	<u>13,817</u>	<u>208,622</u> 其他資產合計 (11)
資 產 總 計	<u>\$ 14,194,889</u>	<u>\$ 7,376</u>	<u>\$ 14,278,949</u> 資產總計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 96,201	\$ -	\$ 96,201 短期借款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2,877	-	2,87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應付票據	198,978	-	198,978 應付票據
應付帳款	2,882,550	-	2,882,550 應付帳款
應付帳款－關係人	47,672	-	47,672 應付帳款－關係人
應付所得稅	229,421	-	229,421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費用	918,045	62,834	62,834 負債準備－流動 (1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45,775	31,768	949,81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8)
其他應付款項	641,145	9,677	55,452 其他應付款項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894,874	940,136	1,581,281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其他流動負債	62,136	-	62,136 其他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合計	<u>6,019,674</u>	<u>31,768</u>	<u>6,114,276</u> 流動負債合計
長期負債			
長期銀行借款	<u>1,217,039</u>	-	<u>1,217,039</u> 長期借款
各項準備			
土地增值準備	<u>9,477</u>	-	- 土地增值準備 (1)
其他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45,544	32,816	78,360 應計退休金負債 (5)(7)
存入保證金	3,060	-	3,060 存入保證金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321,787	23,365	345,152 遞延所得稅負債 (1)(2)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	38	(38)	-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
其他負債合計	<u>370,429</u>	<u>32,816</u>	<u>426,572</u> 其他負債合計
負債合計	<u>7,616,619</u>	<u>64,584</u>	<u>7,757,887</u> 負債合計
股本			
普通股股本	<u>1,809,553</u>	-	<u>1,809,553</u>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u>628,963</u>	<u>(10,892)</u>	<u>618,071</u> 資本公積 (9)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849,298	-	849,298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264,387	-	264,387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u>2,875,027</u>	<u>(45,982)</u>	<u>2,829,045</u> 未分配盈餘
保留盈餘合計	<u>3,988,712</u>	<u>(45,982)</u>	<u>3,942,730</u> 保留盈餘合計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累積換算調整數	74,959	-	74,959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1)	-	(1)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u>74,958</u>	-	<u>74,958</u> 其他權益項目合計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6,502,186	(56,874)	6,445,312 母公司業主權益合計
少數股權	<u>76,084</u>	<u>(334)</u>	<u>75,750</u> 非控制權益
股東權益合計	<u>6,578,270</u>	<u>(57,208)</u>	<u>6,521,062</u> 權益合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 14,194,889</u>	<u>\$ 7,376</u>	<u>\$ 14,278,949</u> 負債及權益總計

2. 101年12月31日資產負債表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說明	
項 目	金 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 達 差 異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771,348	\$ -	\$ -	現金及約當現金
應收票據淨額	5,684	-	-	應收票據淨額
應收帳款淨額	1,560,280	-	1,264	應收帳款淨額 (1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571,709	-	4,098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10)
其他應收款	49,093	-	-	其他應收款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52,551	-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存 貨	326,340	-	-	存 貨
預付款項	185,597	-	13,619	預付款項 (3)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31,016	-	(31,016)	- (2)
流動資產合計	7,553,618	-	(12,035)	流動資產合計
長期投資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66,914	(181)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2,535	-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長期投資合計	229,449	(181)	-	229,268
固定資產淨額	2,784,170	-	(23,806)	2,760,364
無形資產	42,798	(5,951)	(19,334)	17,513
其他資產				
存出保證金	6,967	-	-	6,967
遞延費用	56,531	-	29,521	86,052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12,265	38,796	51,061
其他資產合計	63,498	12,265	68,317	144,080
資 產 總 計	\$ 10,673,533	\$ 6,133	\$ 13,142	\$ 10,692,808
流動負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 438	\$ -	\$ -	\$ 438
應付票據	96,447	-	-	96,447
應付帳款	1,316,652	-	-	1,316,652
應付帳款－關係人	20,816	-	-	20,816
應付所得稅	91,344	-	-	91,344
-	-	-	5,362	5,362
應付費用	630,611	26,481	(657,092)	-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20,915	-	4,936	25,851
其他應付款項	441,540	-	652,156	1,093,696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007,307	-	-	1,007,307
其他流動負債	89,228	-	-	89,228
流動負債合計	3,715,298	26,481	5,362	3,747,141
長期負債				
長期借款	201,000	-	-	201,000
各項準備				
土地增值稅準備	9,477	-	(9,477)	- (1)
其他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33,556	32,396	-	65,952
存入保證金	2,685	-	-	2,685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311,492	-	17,257	328,749
其他負債合計	347,733	32,396	17,257	397,386
負債合計	4,273,508	58,877	13,142	4,345,527
股 本	1,845,643	-	-	1,845,643
資本公積	718,396	(10,892)	-	707,504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982,685	-	-	982,685
未分配盈餘	2,922,153	(42,023)	-	2,880,130
保留盈餘合計	3,904,838	(42,023)	-	3,862,815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累積換算調整數	(137,735)	424	-	(137,311)
金融商品未實現 (損) 益	20	-	-	20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137,715)	424	-	(137,291)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6,331,162	(52,491)	-	6,278,671
少數股權	68,863	(253)	-	68,610
股東權益合計	6,400,025	(52,744)	-	6,347,281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0,673,533	\$ 6,133	\$ 13,142	\$ 10,692,808

3. 101 年度綜合損益表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說明
項 目	認列及衡量差異	項 目	
營業收入淨額	\$ 9,052,543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成本	(6,803,736)	營業成本	(5)(8)
營業毛利	2,248,807	營業毛利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利益	38	已實現銷貨損益	
已實現毛利	2,248,845		
營業費用			
銷售費用	307,799	推銷費用	
管理費用	(554,065)	管理費用	
研發費用	370,585	研發費用	
合 計	1,232,449		(5)(8)
營業利益	1,016,396	營業利益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利息收入	62,748	利息收入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622)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1)
處分投資利益—淨額	4,216	處分投資利益	
兌換利益—淨額	32,931	兌換利益—淨額	
什項收入	118,926	其他收入	
合 計	219,443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利息費用	34,106	利息費用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43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損失	
什項支出	21,276	什項支出	
合 計	55,821		
稅前利益	1,180,018	稅前利益	
所得稅費用	323,174	所得稅費用	(5)(8)(11)
合併總純益	\$ 856,844	本期淨利	
	\$ 9,9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42,691)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失	(7,274)
		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21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29,464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20,48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46,325

4. IFRS 1 之豁免選項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係說明當企業首次採用 IFRSs 作為編製合併財務報告之基礎時應遵循之程序。依據該準則，合併公司應建立 IFRSs 下之會計政策，且追溯適用該等會計政策以決定轉換至 IFRSs 日(101 年 1 月 1 日)之初始合併資產負債表，該準則對追溯適用之原則提供若干豁免選項。合併公司採用之主要豁免選項說明如下：

員工福利

合併公司選擇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所有未認列累積精算損益於轉換至 IFRSs 日認列於保留盈餘。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合併公司對所有在轉換至 IFRSs 日前已給與並已既得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選擇豁免追溯適用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之規定。

認定成本

合併公司於轉換至 IFRSs 日對土地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係依 IFRSs 採成本模式衡量，並追溯適用相關規定。

5. 轉換至 IFRSs 之重大調節說明

合併公司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依 IFRSs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存在之重大差異如下：

(1) 土地增值稅準備

依現行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土地因重估增值所提列之土地增值稅準備，應列為長期負債。轉換至 IFRSs 後，相關土地增值稅準備應重分類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土地增值稅。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土地增值稅準備重分類至遞延所得稅負債之金額均為 9,477 仟元。

(2)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分類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 IFRSs 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合併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重分類至非流動資產之金額分別為 31,016 仟元及 39,126 仟元；遞延所得稅負債重分類至非流動負債之金額分別為 0 仟元及 81 仟元。

(3) 遞延費用之重分類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費用帳列其他資產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應將遞延費用依性質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預付費用及長期預付費用。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合併公司遞延費用重分類至無形資產、預付費用及長期預付費用之金額分別為 17,513 仟元、13,619 仟元、25,399 仟元；29,197 仟元及 9,587 仟元、42,113 仟元。

(4) 土地使用權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所持有之土地使用權分類為無形資產。轉換至 IFRSs 後，土地使用權係屬 IAS17「租賃」之適用範圍，應予單獨列為預付租賃款。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子公司土地使用權重分類至預付租賃款之金額分別為 36,847 仟元及 36,067 仟元。

(5) 員工福利－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之精算損益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精算損益係採用緩衝區法按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銷認列於損益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依照 IAS19「員工福利」規定精算之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將選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於權益變動表認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予重分類至損益。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合併公司因依 IAS19「員工福利」之規定重新精算確定福利計畫，並依 IFRS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分別調整增加應計退休金負債 32,396 仟元及 23,087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分別調整增加 7,515 仟元及 3,925 仟元。另 101 年度退休金費用調整減少 8,075 仟元及所得稅費用調整增加 1,434 仟元。

(6) 員工福利－最低退休金負債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最低退休金負債是在資產負債表上應認列退休金負債之下限，若帳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低於此下限金額，則應將不足部分補列。轉換至 IFRSs 後，無最低退休金負債之規定。

(7) 員工福利－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所產生之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應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加以攤銷並列入淨退休金成本。轉換至 IFRSs 後，由於不適用 IAS19「員工福利」之過渡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相關影響數應一次認列並調整保留盈餘。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合併公司因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分別調整減少遞延退休金成本 5,951 仟元及 6,382 仟元，調整增加應計退休金負債 0 仟元及 9,729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分別調整增加 0 仟元及 3,699 仟元。

(8) 員工福利－短期可累積帶薪假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短期支薪假給付未有明文規定，通常於實際支付時入帳。轉換至 IFRSs 後，對於可累積支薪假給付，應於員工提供勞務而增加其未來應得之支薪假給付時認列費用。此外，於員工提供相關服務當期期末 12 個月內應清償之員工福利（離職福利除外）分類為短期員工福利。非於員工提供相關服務當期期末 12 個月內應清償之員工福利（退職後福利及離職福利除外）列為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合併公司因短期可累積帶薪假之會計處理分別調整增加應付費用 26,481 仟元及 31,768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分別調整增加

4,719 仟元及 6,183 仟元。另 101 年度薪資費用調整減少 4,710 仟元及所得稅費用調整增加 1,277 仟元。

(9) 投資關聯企業／子公司發行新股，投資公司／母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之會計處理暨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之調整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被投資公司增發新股而投資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投資比例發生變動，而使投資公司所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應調整「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及「長期股權投資」。

轉換至 IFRSs 後，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投資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變動而未喪失控制者，應視為權益交易。

此外，依台灣證券交易所發布之「我國採用 IFRSs 問答集」，不符合 IFRSs 規定或未涉及公司法及經濟部相關函令之資本公積項目，應於轉換日進行相關調整，於實務上不可行之情形下無須追溯調整會計處理，僅將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轉列保留盈餘。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因上述調節均調整減少 10,892 仟元。

(10) 備抵銷貨退回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銷貨退回係依經驗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於產品出售當年度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並認列備抵退回作為應收帳款之減項。轉換至

IFRSs 後，原帳列備抵退回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且金額或時點具有不確定性，故重分類為負債準備（帳列流動負債項下）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合併公司備抵銷貨退回重分類負債準備之金額分別為 5,362 仟元及 62,834 仟元。

(11) 關聯企業投資之調整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關聯企業，亦配合合併公司轉換國際財務報導準則進行分析及調節。投資關聯企業之主要調節項目包括固定資產取得成本重新評估、員工福利及租賃調整等。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合併公司因採權益法評價之關聯企業調整分別調整減少投資關聯企業之金額分別為 181 仟元及 59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分別調整增加 31 仟元及 10 仟元。另 101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金額調整減少 137 仟元及所得稅費用調整減少 24 仟元。

(12) 預付設備款之表達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購置設備之預付款通常列為固定資產項下之預付設備款。轉換至 IFRSs 後，購置設備之預付款通常列為預付款項，並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合併公司預付設備款重分類至非流動資產－預付款項之金額分別為 23,806 仟元及 52,707 仟元。

6. 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說明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利息之收付及股利之收取通常分類為營業活動，股利之支付則列為融資活動，並要求採間接法編製之現金流量表應補充揭露利息費用之付現金額。依 IAS7「現金流量表」之規定，利息及股利收付之現金流量應單獨揭露，且應以各期一致之方式分類為營業、投資或籌

資活動。因此，依 IFRSs 之規定，本公司 101 年度利息收現數及股利收現數分別為 59,115 仟元及 1,212 仟元應單獨揭露。

除此之外，依 IFRS 之合併現金流量表與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合併現金流量表並無對合併公司有其他重大影響差異。

開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實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期末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實金貸與性質(註一)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帳帳	備抵金額	抵押品價值	對個別對象實金貸與	實金貸與最高限額	註
1	Siltech (Bermuda) Holding Ltd.	Siltech International (India) Private Limite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267,939 (USD 9,000)	\$ 267,939 (USD 9,000)	\$ -	2.3463	2	\$ -	營業週轉	\$ -	-	-	\$ 3,445,779 (註二)	\$ 3,445,779 (註二)	

註一：實金貸與性質之說明如下：

1. 有業務往來。
2. 有短期實金融通之必要。

註二：係出賣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股權淨值之百分之六十。

閱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餘係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日期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未備價值	註
本公司	股票 錡美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其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1,300	\$ 11,165	13.00	\$ -	-	
	股票 傑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其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6,820	138,300	11.00	-	-	
Silitech (Bermuda) Holding Ltd.	股票 Innovation Works Development Fund, L.P.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	USD 620	-	-	-	

註：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七及附表八。

閱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債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期	初買			入			出			本
						位數	額	單	位數	額	單	位數	額	單	
					(仟單位數)	(註)	(仟單位數)	(註)	(仟單位數)	(註)	(仟單位數)	(註)	(仟單位數)	(註)	(註)
本公司	基金	第一金台灣貨幣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13,431	\$	200,109	109	\$	—	—	—
						—	—	30,682	500,307	307	—	—	—		
						—	—	18,884	300,277	277	—	—	—		
						—	—	36,835	400,000	195	—	—	—		
						—	—	36,865	450,398	398	—	—	—		
						—	—	25,575	300,401	401	—	—	—		

註：為原始成本。

閩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餘係新台幣千元

進(銷)公司之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及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				授信期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旭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玄孫公司	進貨 \$ 123,533	7%	90天	無顯著不同	90-120天	應付帳款 \$ -	-	註
	Silitech Technology Corp. Ltd.	曾孫公司	進貨 544,943	30%	90天	無顯著不同	90-120天	應付帳款 170,536	52%	註
	Lite-On Mobile India Private Limited	兄弟公司	銷貨 498,934	20%	90天	無顯著不同	90-120天	應收帳款 187,824	44%	
	閩暉(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曾孫公司	進貨 685,333	38%	90天	無顯著不同	90-120天	應付帳款 117,462	36%	註
	Lite-On Japan Ltd.	關聯企業	銷貨 156,412	6%	90天	無顯著不同	90-120天	應收帳款 48,005	11%	
Silitech Technology Corp. Ltd.	本公司	本公司	銷貨 USD 17,927 EUR 269	100%	90天	無顯著不同	90-120天	應收帳款 USD 5,718 JPY 1,059	100%	註
	旭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玄孫公司	進貨 USD 17,942 EUR 269	100%	90天	無顯著不同	90-120天	應付帳款 USD 5,721 JPY 1,059	100%	註
旭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Silitech Technology Corp. Ltd.	曾孫公司	銷貨 USD 17,942 EUR 269	25%	90天	無顯著不同	90-120天	應收帳款 USD 5,721 JPY 1,059	37%	註
	本公司	本公司	銷貨 USD 4,130	6%	90天	無顯著不同	90-120天	應收帳款 USD -	-	註
閩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閩暉(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曾孫公司	銷貨 USD 27,975 EUR 87 JPY 431	29%	90天	無顯著不同	90-120天	應收帳款 USD 6,175 EUR 73	28%	註
	蘇州旭隆模具製造有限公司	玄孫公司	進貨 RMB 25,756	13%	90天	無顯著不同	90-120天	應付帳款 RMB 6,088	8%	註

(接次頁)

(承前頁)

進(銷)公司之	交貨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		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及之		不同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註
				進(銷)貨	金額	估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	單	價授信期		餘	額	
閣暉(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銷	USD 23,116 JPY 431 EUR 14	82%	90天	無顯著不同	90-120天	應收帳款 USD 3,946	54%	註	
蘇州旭隆模具製造有限公司	閣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玄孫公司	玄孫公司	進	USD 27,975 EUR 87 JPY 431 RMB 25,756	100%	90天	無顯著不同	90-120天	應付帳款 USD 6,175 EUR 73	100%	註	
蘇州旭隆模具製造有限公司	閣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玄孫公司	玄孫公司	銷		85%	90天	無顯著不同	90-120天	應收帳款 RMB 6,088	82%	註	

註：業於合併報表沖銷。

閱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餘係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對象	關係	應收科目	關係目餘	人款項額	週轉率(次)	逾期金額	逾期應收金額	關係處	係人款項	式方	應收期後收回金額	項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備	註
本公司	Lite-On Mobile India Private Limited	兄弟公司	兄弟公司	應收帳款	\$ 187,824	\$	2.66	\$	\$	-	-	-	\$	-	-	-	
Silitech (BVI) Holding Ltd.	Silitech (BVI) Holding Ltd.	子公司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268,158	-	-	-	-	-	-	-	-	-	-	-	註
Silitech Technology Corp. Ltd.	Silitech (Bermuda) Holding Ltd.	孫公司	孫公司	其他應收款	USD 9,007	USD	-	-	-	-	-	-	-	-	-	-	註
閱暉(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應收帳款	USD 5,718 JPY 1,059	USD	3.28	-	-	-	-	-	-	-	-	-	註
閱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應收帳款	USD 3,946	USD	5.97	-	-	-	-	-	-	-	-	-	註
閱暉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閱暉(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曾孫公司	曾孫公司	應收帳款	USD 6,175 EUR 73	USD	4.55	-	-	-	-	-	-	-	-	-	註
旭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Silitech Technology Corp. Ltd.	曾孫公司	曾孫公司	應收帳款	USD 5,721 JPY 1,059	USD	3.28	-	-	-	-	-	-	-	-	-	註

註：業於合併報表沖銷。

閩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科目	往來金額	交易條件	情形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形或收率 (註三)
0	母公司	Silitech (BVI) Holding Ltd.	Silitech (BVI) Holding Ltd.	1	其他應收款	\$ 268,158	無顯著不同	3	
0	母公司	Silitech Technology Corporation Ltd.	Silitech Technology Corporation Ltd.	1	進貨	544,943	無顯著不同	8	
0	母公司	Silitech Technology Corporation Ltd.	Silitech Technology Corporation Ltd.	1	應付帳款	170,536	無顯著不同	2	
0	母公司	Silitech Technology (Europe) Ltd.	Silitech Technology (Europe) Ltd.	1	營業費用	7,199	無顯著不同	-	
0	母公司	閩暉 (香港) 控股有限公司	閩暉 (香港) 控股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117,462	無顯著不同	1	
0	母公司	閩暉科技 (蘇州) 有限公司	閩暉科技 (蘇州) 有限公司	1	進貨	685,333	無顯著不同	10	
0	母公司	閩暉科技 (蘇州) 有限公司	閩暉科技 (蘇州) 有限公司	1	進貨	32,671	無顯著不同	-	
0	母公司	閩暉科技 (蘇州) 有限公司	閩暉科技 (蘇州) 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16,952	無顯著不同	-	
0	母公司	閩暉科技 (蘇州) 有限公司	閩暉科技 (蘇州) 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490	無顯著不同	-	
0	母公司	旭榮電子 (深圳) 有限公司	旭榮電子 (深圳) 有限公司	1	進貨	123,533	無顯著不同	2	
0	母公司	旭榮電子 (深圳) 有限公司	旭榮電子 (深圳) 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49,671	無顯著不同	1	
0	母公司	旭榮電子 (深圳) 有限公司	旭榮電子 (深圳) 有限公司	1	銷貨	54,863	無顯著不同	1	
0	母公司	旭榮電子 (深圳) 有限公司	旭榮電子 (深圳) 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396	無顯著不同	-	
1	Silitech (BVI) Holding Ltd.	Silitech (Bermuda) Holding Ltd.	Silitech (Bermuda) Holding Ltd.	3	其他應收款	268,158	無顯著不同	3	
2	Silitech (Bermuda) Holding Ltd.	Silitech International (India) Private Limited	Silitech International (India) Private Limited	3	其他應收款	2,086	無顯著不同	-	
2	Silitech (Bermuda) Holding Ltd.	Silitech Technology Corporation Ltd.	Silitech Technology Corporation Ltd.	3	其他應收款	271,557	無顯著不同	3	
3	閩暉科技 (蘇州) 有限公司	旭榮電子 (深圳) 有限公司	旭榮電子 (深圳) 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17,017	無顯著不同	-	
3	閩暉科技 (蘇州) 有限公司	旭榮電子 (深圳) 有限公司	旭榮電子 (深圳) 有限公司	3	銷貨	15,160	無顯著不同	-	
3	閩暉科技 (蘇州) 有限公司	旭榮電子 (深圳) 有限公司	旭榮電子 (深圳) 有限公司	3	銷貨折讓	703	無顯著不同	-	
3	閩暉科技 (蘇州) 有限公司	旭榮電子 (深圳) 有限公司	旭榮電子 (深圳) 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11,997	無顯著不同	-	
3	閩暉科技 (蘇州) 有限公司	旭榮電子 (深圳) 有限公司	旭榮電子 (深圳) 有限公司	3	非營業收入	7,252	無顯著不同	-	
3	閩暉科技 (蘇州) 有限公司	蘇州旭隆模具製造有限公司	蘇州旭隆模具製造有限公司	3	非營業收入	12,535	無顯著不同	-	
3	閩暉科技 (蘇州) 有限公司	蘇州旭隆模具製造有限公司	蘇州旭隆模具製造有限公司	3	進貨	80,867	無顯著不同	1	
3	閩暉科技 (蘇州) 有限公司	蘇州旭隆模具製造有限公司	蘇州旭隆模具製造有限公司	3	製造費用	44,946	無顯著不同	1	
3	閩暉科技 (蘇州) 有限公司	蘇州旭隆模具製造有限公司	蘇州旭隆模具製造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9,006	無顯著不同	-	
3	閩暉科技 (蘇州) 有限公司	蘇州旭隆模具製造有限公司	蘇州旭隆模具製造有限公司	3	其他應付款	20,935	無顯著不同	-	
3	閩暉科技 (蘇州) 有限公司	閩暉 (香港) 控股有限公司	閩暉 (香港) 控股有限公司	3	銷貨	842,980	無顯著不同	12	
3	閩暉科技 (蘇州) 有限公司	閩暉 (香港) 控股有限公司	閩暉 (香港) 控股有限公司	3	銷貨退回	4,883	無顯著不同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註一)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		往來		情形	
				科目	金額	金額	條件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或收率
3	闊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闊暉(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 186,858	無顯著不同	2		
3	闊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闊暉(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3	非營業收入	46	無顯著不同	-		
3	闊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闊暉(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3	銷貨折讓	926	無顯著不同	-		
3	闊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Silitech Technology Corporation Sdn. Bhd.	3	其他應收款	3,681	無顯著不同	-		
4	旭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Silitech Technology Corporation Ltd.	3	應收帳款	170,671	無顯著不同	2		
4	旭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Silitech Technology Corporation Ltd.	3	銷貨	551,081	無顯著不同	8		
4	旭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Silitech Technology Corporation Ltd.	3	銷貨退回	561	無顯著不同	-		
4	旭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Silitech Technology Corporation Ltd.	3	銷貨折讓	2,622	無顯著不同	-		
4	旭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Silitech Technology Corporation Ltd.	3	其他應付款	271,557	無顯著不同	3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未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開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餘係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金額	未比率(%)	特帳面金額	有被投資公司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公司	Silitech (BVI) Holding Ltd. Lite-On Japan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Japan	一般投資業 LED 光電產品及電源供應器 之銷售	USD 95,182 JPY 199,981	USD 95,182 JPY 199,981	100.00 7.87	\$ 5,312,695 65,688	USD 13,118 JPY 157,885	\$ 391,102 3,743	子公司(註一)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Silitech (BVI) Holding Ltd.	Silitech (Bermuda) Holding Ltd.	Bermuda	一般投資業	USD 95,132	USD 95,132	100.00	USD 175,721	USD 13,205	不適用	孫公司(註一)
Silitech (Bermuda) Holding Ltd.	Silitech Technology Corp. Ltd.	HongKong	橡(塑)膠製品及電腦週邊 之製造	USD 8,000	USD 8,000	100.00	USD 34,724	RMB 42,896	不適用	曾孫公司(註一)
	Silitech Technology Corp. Sdn. Bhd.	Malaysia	矽膠、橡鍵及其他電腦附件 之製造	USD 5,632	USD 5,632	100.00	USD 11,272	RM 2,639	不適用	曾孫公司(註一)
	Silitech Technology (Europe) Ltd.	WitneyOxon,England	模具及橡鍵之銷售	USD 145	USD 145	100.00	USD 102	(GBP) 58	不適用	曾孫公司(註一)
	開暉(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Silitech International (India) Private Limited	HongKong India	一般投資業 從事研發、生產組裝、銷售 通訊及汽車電子相關產品	USD 77,200 USD 3,002	USD 77,200 USD 3,002	100.00 100.00	USD 121,105 USD 1,986	RMB 27,354 INR 326	不適用 不適用	曾孫公司(註一) 曾孫公司(註一)
Silitech Technology Corp. Ltd.	參巨達實業有限公司	HongKong	電 鍍	RMB -	RMB 21,688	-	RMB -	(RMB) 92	不適用	玄孫公司(註二)

註一：業於合併報表沖銷。

註二：已於民國 102 年 11 月處分。

註三：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八。

閩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餘係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	本自台灣匯出累積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金額	期末本自台灣匯出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投資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投資損益(註二)	期末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註
旭泰電子(深圳)有限公司(註六)	從事生產經營各式芯軸及橡膠製品、塑膠製品、液輪組件、橡膠料模具、激光器、音圈馬達、觸控模組、塑膠視窗組件及玻璃視窗組件	\$ 83,359 (USD 2,800)	註一	\$ 203,354	\$ 203,354	\$ -	\$ 203,354	\$ 188,404 (RMB 38,937)	100.00%	\$ 188,404 (RMB 38,937)	\$ 874,008 (RMB 177,709)	\$ 3,760,469 (USD 122,919) (RMB 22,129)	
閩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註六)	從事經營汽車音響相關零件、合金零件及橡膠零件等橡膠產品之產銷業務	2,322,138 (USD 78,000)	註一	2,322,138 (USD 78,000)	2,322,138 (USD 78,000)	-	2,322,138 (USD 78,000)	131,579 (RMB 27,193)	100.00%	131,579 (RMB 27,193)	3,522,435 (RMB 716,204)	781,171 (USD 8,796) (RMB 107,412)	
蘇州旭隆模具製造有限公司(註六)	研發生產各類精沖模、精密型腔模、模具標準件及新製電子元器(敏感元器及傳感器)，銷售公司自產產品	133,970 (USD 4,500)	註一	35,725 (USD 1,200)	35,725 (USD 1,200)	-	35,725 (USD 1,200)	7,926 (RMB 1,638)	60.00% (註五)	4,756 (RMB 983)	103,749 (RMB 21,095)		

本期期末陸地累計投資金額	陸地投資金額	匯出投資金額	經濟部核准投資金額	經濟部核准投資金額	陸地投資金額	匯出投資金額	經濟部核准投資金額	陸地投資金額
\$2,683,427 (註四)	\$2,765,107 (註四)	\$82,554,726 (註三)	\$2,765,107 (註四)	\$82,554,726 (註三)	\$2,765,107 (註四)	\$82,554,726 (註三)	\$2,765,107 (註四)	\$82,554,726 (註三)

註一：透過第三地區投資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經台灣母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註三：本公司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上限(淨值之百分之六十或八仟萬元較高者)加計已匯回之股本或盈餘)：6,189,726 (淨值) × 60% + 4,541,640 = 8,255,476。

註四：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金額如下：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	文號	金額
旭泰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經審二字第 091030841 號	NTD 203,354
閩暉電子(常熟)有限公司(已於 99 年 10 月清算完畢)	經審二字第 093032599 號	USD 3,000
閩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經審二字第 09600170390 號	USD 20,000
閩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經審二字第 09600164790 號	USD 2,000
閩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經審二字第 09500326290 號	USD 11,000
閩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經審二字第 097000434630 號	USD 45,000
旭隆表面處理(深圳)有限公司(已於 101 年 9 月清算完畢)	經審二字第 09500004400 號	USD 605
蘇州旭隆模具製造有限公司	經審二字第 09600270180 號	NTD 40,000
蘇州旭隆模具製造有限公司	經審二字第 10000321080 號	USD 1,500
旭佳表面處理(深圳)有限公司(已於 101 年 12 月清算完畢)	經審二字第 09900449200 號	USD 1,600

註五：其中包含間接投資美金 1,500 仟元。

註六：業於合併報表沖銷。

閱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收(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	交易類型	進金	銷額	貨百分比	價格	交付期間	條件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應收(付)金額	票據百分比	未實現損益金額	備註
旭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註)	進貨	\$ 123,533		7%	無顯著不同	O/A90天	O/A90~120天	\$ -	-	\$ -	
閱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註)	銷貨	54,863		2%	無顯著不同	O/A90天	O/A90~120天	49,671	12%	33	
	銷貨	32,671		1%	無顯著不同	O/A90天	O/A90~120天	16,952	4%	13	

註：業於合併報表沖銷。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596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Deloitte & Touche
12th Floor, Hung Tai Financial Plaza
156 Min Sheng East Road, Sec. 3
Taipei 10596, Taiwan, ROC

Tel :+886 (2) 2545-9988
Fax:+886 (2) 2545-9966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閱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閱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與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如財務報表附註十一所述，列入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子公司 Silitech Technology (Europe) Ltd.，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上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評價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上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帳列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3,025 仟元、5,571 仟元及 5,313 仟元，民國 102 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新台幣(2,810)仟元及 242 仟元。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閱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閱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依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蔡 振 財

會計師 鄭 欽 宗

蔡 振 財



鄭 欽 宗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中 華 民 國 103 年 3 月 26 日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950,965	23	\$ 1,396,363	17	\$ 2,417,954	2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285	-	-	-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及九)	124,188	2	525,746	6	1,331,818	1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四及二四)	303,694	4	123,987	2	192,999	2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	4,154	-	6,792	-	28,297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四及二四)	270,523	3	206,054	2	217,741	2
1220	當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	13,651	-	-	-	-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	27,509	-	32,862	-	217,330	2
1410	預付款項	13,071	-	21,390	-	53,573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2,708,040</u>	<u>32</u>	<u>2,313,194</u>	<u>27</u>	<u>4,459,712</u>	<u>42</u>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149,465	2	149,465	2	149,465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一)	5,378,383	63	5,724,778	68	5,680,779	5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二)	231,440	3	185,103	2	188,104	2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	6,278	-	13,324	-	23,719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十)	14,871	-	12,804	-	15,111	-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四)	376	-	577	-	2,854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三)	13,223	-	27,950	1	18,008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5,794,036</u>	<u>68</u>	<u>6,114,001</u>	<u>73</u>	<u>6,078,040</u>	<u>58</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8,502,076</u>	<u>100</u>	<u>\$ 8,427,195</u>	<u>100</u>	<u>\$ 10,537,752</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七)	\$ -	-	\$ 357	-	\$ 2,793	-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四)	-	-	720	-	720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四)	38,007	1	123,950	1	752,588	7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四及二四)	292,314	3	258,231	3	508,433	5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	25,304	-	47,237	1	98,793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及十六)	533	-	4,098	-	4,264	-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四及二四)	9,166	-	20,705	-	50,085	-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四及十五)	167,271	2	296,729	4	436,850	4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四及十四)	-	-	804,000	10	804,000	8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0,851	-	12,032	-	17,398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543,446</u>	<u>6</u>	<u>1,568,059</u>	<u>19</u>	<u>2,675,924</u>	<u>25</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四及十四)	1,440,000	17	201,000	2	1,005,000	10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及十七)	72,131	1	51,395	1	66,364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十)	256,773	3	328,070	4	345,152	3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1,768,904</u>	<u>21</u>	<u>580,465</u>	<u>7</u>	<u>1,416,516</u>	<u>14</u>
2XXX	負債總計	<u>2,312,350</u>	<u>27</u>	<u>2,148,524</u>	<u>26</u>	<u>4,092,440</u>	<u>39</u>
	權益(附註四及十八)						
	股 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1,877,057	22	1,845,643	22	1,809,553	17
3200	資本公積	753,817	9	707,504	8	618,071	6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068,394	12	982,685	12	849,298	8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37,715	2	-	-	264,387	2
3350	未分配盈餘	2,274,142	27	2,880,130	34	2,829,045	27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3,480,251	41	3,862,815	46	3,942,730	37
3400	其他權益	78,601	1	(137,291)	(2)	74,958	1
3XXX	權益總計	<u>6,189,726</u>	<u>73</u>	<u>6,278,671</u>	<u>74</u>	<u>6,445,312</u>	<u>61</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8,502,076</u>	<u>100</u>	<u>\$ 8,427,195</u>	<u>100</u>	<u>\$ 10,537,752</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3 年 3 月 26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宋恭源

經理人：吳聖揚

會計主管：黃郁卿



閱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2年度		10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及二四）	\$2,512,687	100	\$3,297,07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九及二四）	(2,080,523)	(83)	(2,683,089)	(82)
5900	營業毛利	432,164	17	613,982	18
5910	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 之未實現利益	(77)	-	(52)	-
5920	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 之已實現利益	52	-	275	-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432,139	17	614,205	18
	營業費用（附註十九及二四）				
6100	推銷費用	(79,219)	(3)	(102,177)	(3)
6200	管理費用	(185,439)	(8)	(234,430)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58,713)	(10)	(262,452)	(8)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523,371)	(21)	(599,059)	(18)
6900	營業淨利（損）	(91,232)	(4)	15,146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 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 份額	394,845	16	1,018,629	31
7100	利息收入	14,210	1	3,028	-
7110	租金收入	914	-	914	-
7120	權利金收入（附註四）	-	-	48,100	1
7190	其他收入（附註二四）	7,027	-	16,410	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2年度			10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225	處分投資利益	\$	1,687	-	\$	-	-		
7230	外幣兌換利益(附註十九)		3,557	-		-	-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285	-		-	-		
7590	什項支出	(90)	-	(2,982)	-		
7630	外幣兌換損失(附註十九)		-	-	(5,592)	-		
76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損失		-	-	(357)	-		
7510	利息費用	(22,742)	(1)	(27,064)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399,693</u>	<u>16</u>		<u>1,051,086</u>	<u>32</u>		
7900	稅前淨利		308,461	12		1,066,232	32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十)	(40,723)	(1)	(199,248)	(6)
8200	本期淨利		<u>267,738</u>	<u>11</u>		<u>866,984</u>	<u>26</u>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60,083	10	(240,391)	(7)	
8360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3,672)	-	(5,935)	-		
838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1,349)	-	(984)	-		
8390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二十)	(43,497)	(2)	<u>29,130</u>	<u>1</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合計		<u>211,565</u>	<u>8</u>	(<u>218,180</u>	(6)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u>479,303</u>	<u>19</u>	\$	<u>648,804</u>	<u>20</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每股盈餘 (附註二一)	102年度		10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9710	基 本	\$ 1.43		\$ 4.68	
9810	稀 釋	\$ 1.42		\$ 4.59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3 年 3 月 26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宋恭源



經理人：吳聖揚



會計主管：黃郁卿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股利為元

代碼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留特別盈餘公積	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其他	權	益	總額
股數 (仟股)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A1	180,955	\$ 1,809,553	\$ 618,071	\$ 849,298	\$ 264,387	\$ 2,829,045	\$ 74,959	\$ 1	\$ 6,445,312		
B1	-	-	-	133,387	-	(133,387)	-	-	-	-	-
B3	-	-	-	-	(264,387)	264,387	-	-	-	-	-
B5	-	-	-	-	-	(922,872)	-	-	-	(922,872)	-
B9	1,810	18,096	-	-	-	(18,096)	-	-	-	-	-
N1	1,799	17,994	89,433	-	-	-	-	-	-	107,427	-
D1	-	-	-	-	-	866,984	-	-	-	866,984	-
D3	-	-	-	-	-	(5,931)	(212,270)	21	(218,180)	-	-
D5	-	-	-	-	-	861,053	(212,270)	21	648,804	-	-
Z1	184,564	1,845,643	707,504	982,685	-	2,880,130	(137,311)	20	6,278,671	-	-
B1	-	-	-	85,709	-	(85,709)	-	-	-	-	-
B3	-	-	-	-	137,715	(137,715)	-	-	-	-	-
B5	-	-	-	-	-	(627,519)	-	-	-	(627,519)	-
B9	1,846	18,456	-	-	-	(18,456)	-	-	-	-	-
N1	1,296	12,958	46,313	-	-	-	-	-	-	59,271	-
D1	-	-	-	-	-	267,738	-	-	-	267,738	-
D3	-	-	-	-	-	(4,327)	215,869	23	211,565	-	-
D5	-	-	-	-	-	263,411	215,869	23	479,303	-	-
Z1	187,706	\$ 1,877,057	\$ 753,817	\$ 1,068,394	\$ 137,715	\$ 2,274,142	\$ 78,558	\$ 43	\$ 6,189,726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3 年 3 月 26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宋恭源

經理人：吳聖揚

會計主管：黃郁卿



閱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2 年度	101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308,461	\$ 1,066,232
A20000	調整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46,992	37,890
A20200	攤銷費用	17,341	22,252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利益）損失	(285)	357
A20900	利息費用	22,742	27,064
A21200	利息收入	(14,210)	(3,028)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394,845)	(1,018,629)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412	(166)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1,687)	-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4,519
A23800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5,992)	-
A23900	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未實現利益	(251)	(501)
A29900	存貨報廢損失	832	3,764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50	應收帳款	401,558	806,072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179,707)	69,012
A31180	其他應收款	4,091	21,505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64,469)	11,687
A31200	存 貨	10,513	176,185
A31230	預付款項	8,319	32,183
A32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357)	(2,793)
A32130	應付票據	(720)	-
A32150	應付帳款	(85,943)	(628,638)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34,083	(250,202)
A32180	其他應付款	(76,560)	(36,337)
A3219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14,188)	(29,380)
A32200	負債準備	(3,565)	(166)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2 年度	101 年度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 1,181)	(\$ 5,366)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u>17,064</u>	<u>(20,904)</u>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8,448	282,612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2,757	3,028
A33200	收取之股利	1,000,225	733,756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2,579)	(28,122)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u>(193,168)</u>	<u>(236,449)</u>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825,683</u>	<u>754,825</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150,000)	-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151,687	-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6,082)	(4,929)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954)	(1,999)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36	4,455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201	2,277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u>(70,650)</u>	<u>(49,348)</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78,562)</u>	<u>(49,544)</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440,000	-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005,000)	(804,000)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u>(627,519)</u>	<u>(922,872)</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92,519)</u>	<u>(1,726,872)</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554,602	(1,021,591)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396,363</u>	<u>2,417,954</u>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950,965</u>	<u>\$ 1,396,36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3 年 3 月 26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宋恭源



經理人：吳聖揚



會計主管：黃郁卿



閱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閱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 90 年 10 月依中華民國公司法成立，並於 93 年 3 月在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買賣。母公司主要係由旭麗股份有限公司(已於 91 年 11 月 4 日併入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投資設立，其於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持有母公司普通股之股權比例皆為 32.37%。本公司主要經營業務為模具製造、橡(塑)膠製品製造及銷售。

本公司與旭麗股份有限公司於 91 年 3 月 27 日訂定分割計畫書，約定概括承受旭麗股份有限公司橡膠事業部，此計劃經 91 年 5 月 17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並於 91 年 9 月 5 日董事會通過以 91 年 10 月 1 日為移轉基準日，由本公司概括承受該部門之營業、資產及負債。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3 年 3 月 26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本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於 103 年 1 月 28 日宣布之「我國全面升級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版本之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 104 年起由金管會認可之 2010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升級至 2013 年版 IFRSs(不含 IFRS 9「金融工具」)。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認可下列歸屬於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

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且尚未發布非屬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生效日。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u>
<u>已納入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準則及解釋</u>	
IFRSs 之修正「IFRSs 之改善—對 IAS 39 之修正 (2009 年)」	2009 年 1 月 1 日或 2010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嵌入式衍生工具」	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以後結束之年度期間生效
「IFRSs 之改善 (2010 年)」	2010 年 7 月 1 日或 2011 年 1 月 1 日
「2009 年-2011 年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IFRS 7 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 年 7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政府貸款」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 10「合併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1「聯合協議」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2「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0、IFRS 11 及 IFRS 12 之修正「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規定指引」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7 之修正「投資個體」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 年 7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27 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28 之修訂「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32 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0「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 年 1 月 1 日
<u>未納入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準則及解釋</u>	
「2010 年-2012 年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註 2)
「2011 年-2013 年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註 3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註 3
IAS 19 之修正「確定給付計畫：員工提撥」	2014 年 7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徵收款」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 3：IASB 將 IFRS 9 生效日暫定為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二)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造成之會計政策重大變動說明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若本公司係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且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符合前述條件之其他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金融負債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負債方面，其分類及衡量之主要改變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之後續衡量，該金融負債公允價值變動金額中歸因於該負債之信用風險變動者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不予重分類至損益，其剩餘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則列報於損益。若上述關於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之會計處理引發或加劇會計配比不當，則該負債之利益或損失全數列報於損益。

2.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現行準則更為廣泛，例如，現行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三層級揭露，依照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3. IAS 1「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之修正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者及(2)後續（於符合條件時）將重分類至損益者。相關所得稅亦應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4. IAS 19「員工福利」

2011 年之修訂

該修訂準則規定確定福利義務變動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變動係於發生時認列，因而排除過去得按「緩衝區法」處理之選擇，並加速前期服務成本之認列。此外，「淨利息」將取代適用修訂準則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並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

5. 2010-2012 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0-2012 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修正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IFRS 3「企業合併」及 IFRS 8「營運部門」等若干準則。

IFRS 2 之修正係改變既得條件及市價條件定義，並增列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定義。該修正釐清績效條件所訂之績效目標得按合併公司或同一集團內另一個體之營運（非市價條件）或權益工具之市價（市價條件）設定。該績效目標之設定得與合併公司整體或部分（例如某一部門）績效有關，而達成績效目標之期間則不得長於服務期間。此外，該修正並釐清股價指數目標因同時反映合併公司本身與集團外其他企業之績效，故非屬績效條件。

IFRS 3 之修正係釐清企業合併之或有對價，無論是否為 IAS 39 或 IFRS 9 之適用範圍，應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係認列於損益。

IFRS 8 之修正係釐清若合併公司將具有相似經濟特性之營運部門彙總揭露，應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管理階層於運用彙總基準時所作之判斷。此外，該修正亦釐清合併公司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時，始應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至企業資產總額之調節資訊。

IFRS 13 之修正係釐清適用 IFRS 13 後，無設定利率之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若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仍得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IAS 24「關係人揭露」之修正係釐清，為合併公司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之管理個體係屬合併公司之關係人，應揭露管理個體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而致報導個體發生之已支付或應支付金額，惟無須揭露該等薪酬之組成類別。

6. 2011-2013 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1-2013 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修正 IFRS 3、IFRS 13 及 IAS 40「投資性不動產」等若干準則。

IFRS 3 之修正係釐清 IFRS 3 不適用於聯合協議本身財務報表中關於其設立之會計處理。

IFRS 13 之修正係對適用以淨額基礎衡量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公允價值之例外（即「組合例外」）進行修正，以釐清該例外範圍包括 IAS 39 或 IFRS 9 適用範圍內並依其規定處理之所有合約，即使該合約不符合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定義亦然。

IAS 40 之修正係釐清合併公司應同時依 IAS 40 及 IFRS 3 判斷所取得之投資性不動產係屬取得資產或屬企業合併。

(三)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解釋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對本公司財務報表影響之說明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為按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之首份個體財務報告。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稱「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表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當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當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

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編製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合資或分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在製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控制個體之投資。

1. 投資子公司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2.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權益之企業。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除本公司預期於該無形資產經濟年限屆滿前處分該資產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2. 除 列

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

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割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

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C.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及現金及約當現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目的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於後續會計期間結束日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三。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衍生工具

本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係匯率交換合約用以管理本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十一)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若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衡量，其帳面金額係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若貨幣之時間價值影響重大）。

(十二)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權利金

權利金收入係於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依相關協議之實質條件，以應計基礎認列。權利金按時間基礎決定者，係於協議期間內按直線基礎認列收入。依照生產、銷售與其他衡量方法決定之權利金協議，係依協議條款認列收入。

3.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三)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退休金，提供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確定福利義務產生之所有精算損益於發生

期間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於福利已既得之範圍內立即認列，非屬已既得之部分則於福利成為既得前之平均期間內，以直線基礎攤銷。

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代表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調整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並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後之金額。任何依此方式計算所產生之資產，不得超過累積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加上該計畫之可得退還資金及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發生縮減或清償時，認列縮減或清償之損益。

(十四)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個體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分別為 27,509 仟元、32,862 仟元及 217,330 仟元。

(二) 確定福利計畫之認列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及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員工離職率及長期平均調薪率之估計，若該等估計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本公司應計退休金負債之帳面金額分別為 72,131 仟元、51,395 仟元及 66,364 仟元。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61	\$ 294	\$ 335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778,049	1,396,069	2,417,619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	<u>1,172,555</u>	<u>-</u>	<u>-</u>
	<u>\$1,950,965</u>	<u>\$1,396,363</u>	<u>\$2,417,954</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銀行存款	0.01%~3.20%	0.01%~0.17%	0.01%~0.17%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流動</u>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匯率交換合約	<u>\$ 285</u>	<u>\$ -</u>	<u>\$ -</u>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流動</u>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匯率交換合約	<u>\$ -</u>	<u>\$ 357</u>	<u>\$ 2,793</u>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匯率交換合約如下：

	幣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 (仟元)
<u>102年12月31日</u>			
匯率交換合約	美金兌人民幣	2014.01.16~ 2014.01.21	USD 12,500/ RMB 75,928
<u>101年12月31日</u>			
匯率交換合約	美金兌新台幣	2013.01.14	USD 24,000/ NTD 697,200
<u>101年1月1日</u>			
匯率交換合約	美金兌新台幣	2012.01.09	USD 28,000/ NTD 844,960

本公司 102 及 101 年度從事匯率交換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但因未能完全符合避險會計之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u>非流動</u>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u>\$ 149,465</u>	<u>\$ 149,465</u>	<u>\$ 149,465</u>
依衡量種類區分			
備供出售	\$ 149,465	\$ 149,465	\$ 149,46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u>-</u>	<u>-</u>	<u>-</u>
	<u>\$ 149,465</u>	<u>\$ 149,465</u>	<u>\$ 149,465</u>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九、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u>應收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	\$ 124,427	\$ 525,972	\$1,332,149
減：備抵呆帳	(<u>239</u>)	(<u>226</u>)	(<u>331</u>)
	<u>\$ 124,188</u>	<u>\$ 525,746</u>	<u>\$1,331,818</u>

應收帳款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90 天。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240 天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本公司對於帳齡超過 240 天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 備抵呆帳，對於帳齡在 1 天至 240 天之間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本公司無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期初餘額	\$ 226	\$ 331
加：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13	-
減：本期迴轉呆帳費用	-	(105)
期末餘額	\$ 239	\$ 226

本公司讓售應收帳款之相關資訊如下：

102 年度：無。

交易對象	期 初 已預支金額	本 期 讓售金額	本 期 已收現金額	截 至 期 末 已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 年利率(%)	額 度
101 年度 花旗銀行	EUR 3,798 USD 4,202	EUR 976 USD 13,166	EUR 4,774 USD 17,368	EUR - USD -	1.47-1.81 1.78-1.85	USD 30,000

上述額度可循環使用。

依讓售合約之規定，因商業糾紛而產生之損失由本公司承擔，因信用風險而產生之損失則由該等銀行承擔。

十、存 貨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原 料	\$ 11,228	\$ 7,300	\$ 44,490
物 料	952	260	943
在 製 品	9,586	11,576	63,553
製 成 品	4,454	2,990	69,035
商 品	1,289	10,736	39,309
	\$ 27,509	\$ 32,862	\$ 217,330

102 及 101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2,080,523 仟元及 2,683,089 仟元。

102 及 101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淨變現價值跌價損失(回升利益)及報廢損失分別為(5,992)仟元、832 仟元及 4,519 仟元、3,764 仟元。

十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投資子公司	<u>\$ 5,312,695</u>	<u>\$ 5,658,045</u>	<u>\$ 5,608,163</u>
投資關聯企業	<u>\$ 65,688</u>	<u>\$ 66,733</u>	<u>\$ 72,616</u>

(一) 投資子公司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非上市(櫃)公司			
Silitech (BVI)			
Holding Ltd.	<u>\$ 5,312,695</u>	<u>\$ 5,658,045</u>	<u>\$ 5,608,163</u>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Silitech (BVI) Holding Ltd.	100%	100%	100%

102 及 101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二) 投資關聯企業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上市(櫃)公司			
Lite-On Japan Ltd.	<u>\$ 65,688</u>	<u>\$ 66,733</u>	<u>\$ 72,616</u>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公 司 名 稱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Lite-On Japan Ltd.	7.87%	7.87%	7.87%

本公司與本公司之母公司持有 Lite-On Japan Ltd. 股權合計超過百分之二十，對該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採權益法評價。

採用權益法之上市（櫃）公司股權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依股票收盤價計算之市價資訊如下：

公 司 名 稱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Lite-On Japan Ltd.	\$ 52,785	\$ 46,883	\$ 47,085

有關本公司之關聯企業彙整性財務資訊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總 資 產	\$2,448,042	\$2,318,003	\$2,666,644
總 負 債	\$1,787,087	\$1,641,462	\$1,916,454

	102年度	101年度
本期營業收入	\$ 5,566,996	\$ 6,387,750
本期度淨利	\$ 47,539	\$ 7,893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57,489	\$ 40,983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 3,743	\$ 485

102 及 101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試驗設備	運輸設備	租賃改良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合 計
成 本									
101年1月1日									
餘額	\$ 9,789	\$ 175,591	\$ 188,709	\$ 56,159	\$ 3,672	\$ -	\$ 47,498	\$ 3,319	\$ 484,737
增 添	-	-	496	1,258	-	-	245	-	1,999
處 分	-	(6,267)	(32,758)	(3,004)	-	-	(6,096)	-	(48,125)
重 分 類	-	-	22,193	13,336	-	-	1,047	603	37,179
101年12月31日	\$ 9,789	\$ 169,324	\$ 178,640	\$ 67,749	\$ 3,672	\$ -	\$ 42,694	\$ 3,922	\$ 475,790
累計折舊									
101年1月1日									
餘額	\$ -	\$ 121,306	\$ 94,435	\$ 35,350	\$ 3,341	\$ -	\$ 38,882	\$ 3,319	\$ 296,633
處 分	-	(6,267)	(28,469)	(3,004)	-	-	(6,096)	-	(43,836)
折舊費用	-	3,636	20,674	9,822	86	-	3,569	103	37,890
101年12月31日	\$ -	\$ 118,675	\$ 86,640	\$ 42,168	\$ 3,427	\$ -	\$ 36,355	\$ 3,422	\$ 290,687
101年1月1日	\$ 9,789	\$ 54,285	\$ 94,274	\$ 20,809	\$ 331	\$ -	\$ 8,616	\$ -	\$ 188,104
101年12月31日	\$ 9,789	\$ 50,649	\$ 92,000	\$ 25,581	\$ 245	\$ -	\$ 6,339	\$ 500	\$ 185,103
成 本									
102年1月1日									
餘額	\$ 9,789	\$ 169,324	\$ 178,640	\$ 67,749	\$ 3,672	\$ -	\$ 42,694	\$ 3,922	\$ 475,790
增 添	-	-	990	636	-	-	1,738	590	3,954
處 分	-	(2,088)	(26,789)	(2,155)	(136)	(640)	(1,349)	(2,159)	(35,316)
重 分 類	-	-	60,293	19,050	-	640	3,418	6,622	90,023
102年12月31日	\$ 9,789	\$ 167,236	\$ 213,134	\$ 85,280	\$ 3,536	\$ -	\$ 46,501	\$ 8,975	\$ 534,451
累計折舊									
102年1月1日									
餘額	\$ -	\$ 118,675	\$ 86,640	\$ 42,168	\$ 3,427	\$ -	\$ 36,355	\$ 3,422	\$ 290,687
處 分	-	(2,088)	(26,728)	(2,155)	(136)	(53)	(1,349)	(2,159)	(34,668)
折舊費用	-	3,634	25,957	12,480	86	53	3,435	1,347	46,992
102年12月31日	\$ -	\$ 120,221	\$ 85,869	\$ 52,493	\$ 3,377	\$ -	\$ 38,441	\$ 2,610	\$ 303,011
102年12月31日	\$ 9,789	\$ 47,015	\$ 127,265	\$ 32,787	\$ 159	\$ -	\$ 8,060	\$ 6,365	\$ 231,44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20 至 45 年
機電電力及隔間工程	3 至 20 年
機器設備	5 至 10 年
試驗設備	3 至 10 年
運輸設備	5 年
辦公設備	3 至 5 年
其他設備	2 至 3 年

十三、其他非流動資產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預付設備款	\$ 8,124	\$ 18,637	\$ 9,234
其他	5,099	9,313	8,774
	<u>\$ 13,223</u>	<u>\$ 27,950</u>	<u>\$ 18,008</u>

十四、長期借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無擔保借款</u>			
土地銀行聯貸案	\$1,440,000	\$1,005,000	\$1,809,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804,000)	(804,000)
	<u>\$1,440,000</u>	<u>\$ 201,000</u>	<u>\$1,005,000</u>

土地銀行聯貸案，為充實中期營運資金及因應資本支出計畫所需資金之長期信用借款，借款額度新台幣 2,400,000 仟元，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已動用新台幣 1,440,000 仟元，採浮動利率計息（102 年 12 月 31 日為 1.6734%）。借款期間自 102 年 2 月 18 日至 107 年 2 月 18 日，自 106 年 8 月 18 日起，首次清償 480,000 仟元，並於 107 年 2 月 18 日清償剩餘本金餘額 960,000 仟元。

土地銀行聯貸案，為充實中期營運資金及因應資本支出計畫所需資金之長期信用借款，借款額度新台幣 3,000,000 仟元，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已動用新台幣 2,010,000 仟元，採浮動利率計息（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分別為 1.7061% 及 1.6712%）。借款期間自 98 年 3 月 16 日至 103 年 3 月 16 日，自 100 年 12 月 16 日起，每 3 個月為一期，共分 10 期平均攤還該等未清償本金餘額，已提前於 102 年 2 月清償完畢。

依上述聯貸案之借款合同規定（以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為基礎）：

- (一) 流動比率應維持在 100%（含）以上。
- (二) 現金調整之負債比率（負債總額加或有負債扣除現金後除以有形淨值）應維持在 100%（含）以下。
- (三) 利息保障倍數應維持在 4 倍（含）以上。

十五、其他應付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付設備款	\$ 21,541	\$ 12,682	\$ 7,981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38,130	140,494	250,662
應付薪資及獎金	37,770	49,199	54,915
應付休假給付	6,051	7,285	7,365
應付軟體費	147	14,576	21,608
應付研究費	9,144	13,888	10,266
應付模具款	7,350	10,101	23,368
應付勞務費	13,493	15,104	18,366
應付保險費	6,480	4,257	9,225
其他	27,165	29,143	33,094
	<u>\$ 167,271</u>	<u>\$ 296,729</u>	<u>\$ 436,850</u>

十六、負債準備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退貨及折讓—流動	<u>\$ 533</u>	<u>\$ 4,098</u>	<u>\$ 4,264</u>

退貨及折讓之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管理階層之判斷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並於相關產品出售當年度認列為營業收入之減項。

十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5% 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計畫資產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精算評價於衡量日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折現率	1.750%	1.625%	1.750%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2.000%	1.875%	2.000%
薪資預期增加率	3.000%	3.000%	3.000%

計畫資產之整體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精算師對於相關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考量前述計畫資產之運用及最低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有關確定福利計畫所認列之損益金額列示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7,051	\$ 8,169
利息成本	1,382	1,576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988)	(979)
前期服務成本	13,200	(1,523)
縮減或清償損失（利益）	<u>-</u>	<u>(24,270)</u>
	<u>\$ 20,645</u>	<u>(\$ 17,027)</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305	(\$ 19,275)
推銷費用	2,585	582
管理費用	6,415	(203)
研發費用	<u>7,340</u>	<u>1,869</u>
	<u>\$ 20,645</u>	<u>(\$ 17,027)</u>

於 102 及 101 年度，本公司分別認列 3,048 仟元及 4,926 仟元精算損失於其他綜合損益。截至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精算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金額分別為 7,974 仟元及 4,926 仟元。

本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之			
現值	\$ 58,452	\$ 85,076	\$ 90,086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2,032)	(50,915)	(46,567)
提撥短絀	56,420	34,161	43,519
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	15,711	17,234	22,845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72,131</u>	<u>\$ 51,395</u>	<u>\$ 66,364</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期初確定福利義務	\$ 85,076	\$ 90,086
當期服務成本	7,051	8,169
利息成本	1,382	1,576
前期服務成本	14,723	(4,088)
精算損失	3,292	5,426
福利支付數	(53,072)	-
縮減影響數	-	(16,093)
期末確定福利義務	<u>\$ 58,452</u>	<u>\$ 85,076</u>

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期初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50,915	\$ 46,567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988	979
精算損失	(380)	(509)
雇主提撥數	3,581	3,878
福利支付數	(53,072)	-
期末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 2,032</u>	<u>\$ 50,915</u>

計畫資產之主要類別於資產負債表日公允價值之百分比係依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基金資產配置資訊為準：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權益工具	46	38	41
債務工具	<u>54</u>	<u>62</u>	<u>59</u>
	<u>100</u>	<u>100</u>	<u>100</u>

本公司選擇以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參閱附註二八）：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58,452	\$ 85,076	\$ 90,08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2,032)	(\$ 50,915)	(\$ 46,567)
提撥短絀	\$ 56,420	\$ 34,161	\$ 43,519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 18,586	\$ 5,426	\$ -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 380	\$ 509	\$ -

本公司預期於 102 及 101 年度以後一年內對確定福利計畫提撥分別為 3,144 仟元及 3,600 仟元。

十八、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300,000</u>	<u>300,000</u>	<u>300,000</u>
額定股本	<u>\$ 3,000,000</u>	<u>\$ 3,000,000</u>	<u>\$ 3,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u>187,706</u>	<u>184,564</u>	<u>180,955</u>
已發行股本	<u>\$ 1,877,057</u>	<u>\$ 1,845,643</u>	<u>\$ 1,809,553</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 102 年 6 月 11 日股東常會決議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共計 77,727 仟元，前述增資案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本公司並訂定於 102 年 8 月 6 日為增資基準日，前述增資案業已辦妥變更登記。

本公司 101 年 6 月 22 日股東常會決議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共計 125,523 仟元，前述增資案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本公司並訂定於 101 年 8 月 12 日為增資基準日，前述增資案業已辦妥變更登記。

(二) 資本公積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股票發行溢價	<u>\$ 753,817</u>	<u>\$ 707,504</u>	<u>\$ 618,071</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公司債轉換溢價、庫藏股票交易及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員工認股權及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已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及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再加計前期累積未分配盈餘，除提列部分為保留盈餘外，餘額分配比例如下：

1. 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十。
2. 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五。
3. 其餘分配股東股利。

前項所稱之員工如為分配股票紅利包含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及分配方式授權董事會決定之。

本公司之企業生命週期正值成長階段，為考量未來營運擴展、資金需求及稅制對公司、股東之影響，母公司盈餘之分配，其現金股利部分不低於當年度分配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102 及 101 年度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之估列係依過去經驗及考量經營現況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

額分別為 35,747 仟元及 131,713 仟元；應付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2,383 仟元及 8,781 仟元。年度終了後，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允價值決定。股票公允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後）。

本公司於分配 101 年度以前之盈餘時，必須依(89)台財證(一)字第 100116 號函及金管證一字第 0950000507 號函令等相關規定，就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利益及損失等累計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分別於 102 年 6 月 11 日及 101 年 6 月 22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1 及 100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1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100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85,709	\$ 133,387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137,715	(264,387)		
股東股票股利	18,456	18,096	\$ 0.10	\$ 0.10
股東現金股利	627,519	922,872	3.40	5.10

本公司分別於 102 年 6 月 11 日及及 101 年 6 月 22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配發 101 及 100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員工紅利	\$ 72,442	\$ 59,271	\$ 131,299	\$ 107,427
董監事酬勞	8,781	-	11,936	-

101 及 100 年度員工股票紅利股數為 1,296 仟股及 1,799 仟股，係按 102 及 101 年度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公允價值 45.74 元及 59.70 元計算。

101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係按本公司依據修訂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之 101 年度財務報表並參考本公司依據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所編製之 101 年 12 月 31 日資產負債表作為盈餘分配案之基礎。

102 及 101 年度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 101 及 100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金額並無差異。

本公司 103 年 3 月 26 日董事會擬議 102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26,774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137,715)	
現金股利	187,706	\$ 1.00
股票股利	13,139	0.07

有關 102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尚待預計於 103 年 6 月 17 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九、本期淨利

(一) 折舊及攤銷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4,274	\$ 22,409
營業費用	<u>22,718</u>	<u>15,481</u>
	<u>\$ 46,992</u>	<u>\$ 37,890</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55	\$ 2,367
銷售費用	-	305
管理費用	14,861	13,636
研發費用	<u>2,225</u>	<u>5,944</u>
	<u>\$ 17,341</u>	<u>\$ 22,252</u>

(二) 員工福利費用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七)		
確定提撥計畫	\$ 14,679	\$ 14,979
確定福利計畫	<u>20,645</u>	(<u>17,027</u>)
	<u>35,324</u>	(<u>2,048</u>)
其他員工福利	<u>449,548</u>	<u>572,547</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484,872</u>	<u>\$570,499</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136,735	\$152,719
營業費用	<u>348,137</u>	<u>417,780</u>
	<u>\$484,872</u>	<u>\$570,499</u>

(三) 外幣兌換損益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73,649	\$113,628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u>70,092</u>	<u>119,220</u>
淨(損)益	<u>\$ 3,557</u>	(<u>5,592</u>)

二十、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157,584	\$132,502
未分配盈餘加徵	<u>-</u>	<u>52,391</u>
	<u>157,584</u>	<u>184,893</u>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u>116,861</u>)	<u>14,355</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40,723</u>	<u>\$199,248</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稅前淨利	<u>\$ 308,461</u>	<u>\$1,066,232</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52,438	\$ 181,259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1,508	255
免稅所得	(287)	-
未分配盈餘加徵	-	52,391
未認列之暫時性差異	(<u>12,936</u>)	(<u>34,657</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40,723</u>	<u>\$ 199,248</u>

本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17%。

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與投資子公司有關且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分別為 115,593 仟元、102,657 仟元及 68,000 仟元。

由於 103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2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u>遞延所得稅</u>		
當年度產生者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之換算	(\$ 44,214)	\$ 28,121
—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624	1,009

(接次頁)

(承前頁)

	102年度	101年度
一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 及關聯企業其他綜合 損益之份額	\$ 93	\$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 稅	(\$ 43,497)	\$ 29,130

(三) 當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當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 13,651	\$ -	\$ -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25,304	\$ 47,237	\$ 98,793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2 年度

	期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期 末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關聯企業－確定福利退 休計畫及應付休假給 付	\$ 32	\$ -	\$ 93	\$ 12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商品	61	(61)	-	-
遞延收入	265	(43)	-	222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931	(1,018)	-	913
未實現兌換損失	701	(223)	-	478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8,576	2,904	624	12,104
應付休假給付	1,238	(209)	-	1,029
	<u>\$ 12,804</u>	<u>\$ 1,350</u>	<u>\$ 717</u>	<u>\$ 14,871</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商品	\$ -	\$ 48	\$ -	\$ 48
未實現兌換利益	63	293	-	356
土地增值稅準備	9,477	-	-	9,477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 關係企業及合資損益 之份額	318,530	(115,852)	44,214	246,892
	<u>\$ 328,070</u>	<u>(\$ 115,511)</u>	<u>\$ 44,214</u>	<u>\$ 256,773</u>

101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認列於其他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關聯企業—應付休假給付	\$ 10	\$ 22	\$ -	\$ 3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	475	(414)	-	61
遞延收入	350	(85)	-	265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163	768	-	1,931
未實現兌換損失	724	(23)	-	701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1,112	(3,545)	1,009	8,576
應付休假給付	1,252	(14)	-	1,238
備抵呆帳	25	(25)	-	-
	<u>\$ 15,111</u>	<u>(\$ 3,316)</u>	<u>\$ 1,009</u>	<u>\$ 12,804</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2,818	(\$ 2,755)	\$ -	\$ 63
土地增值稅準備	9,477	-	-	9,477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係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u>332,857</u>	<u>13,794</u>	<u>(28,121)</u>	<u>318,530</u>
	<u>\$ 345,152</u>	<u>\$ 11,039</u>	<u>(\$ 28,121)</u>	<u>\$ 328,070</u>

(五)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未分配盈餘			
86 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 -	\$ -	\$ -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u>2,274,142</u>	<u>2,880,130</u>	<u>2,829,045</u>
	<u>\$ 2,274,142</u>	<u>\$ 2,880,130</u>	<u>\$ 2,829,045</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374,921</u>	<u>\$ 286,883</u>	<u>\$ 216,946</u>

102 及 101 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10.55% (預計) 及 9.96%。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 87 年度 (含) 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公司預計 102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

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依台財稅字第 10204562810 號規定，首次採用 IFRSs 之當年度計算稅額扣抵比率時，其帳載累積未分配盈餘應包含因首次採用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淨增加數或淨減少數。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除 101 年度外，截至 100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一、每股盈餘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該無償配股基準日訂於 102 年 8 月 6 日。因追溯調整，101 年度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分別由 4.72 元及 4.63 元減少為 4.68 元及 4.59 元。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本 <u>年度</u> 淨利		
本 <u>年度</u> 淨利	<u>\$267,738</u>	<u>\$866,984</u>
<u>股 數</u>		單位：仟股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加權平均股數	186,950	185,35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u>1,763</u>	<u>3,720</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加權平均股數	<u>188,713</u>	<u>189,070</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二、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須維持資本，以支應提升設備所需。因此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 12 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二三、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2. 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衡量方式依照公允價值可觀察程度分為第一至三級：

- (1) 第一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2) 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 (3) 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102 年 12 月 31 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	\$ -	\$ 285	\$ -	\$ 285

101 年 12 月 31 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	\$ -	\$ 357	\$ -	\$ 357

101 年 1 月 1 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 -	\$ 2,793	\$ -	\$ 2,793

102 及 101 年度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3. 金融資產以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無。

4.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2) 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衍生工具係以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之選擇權衍生工具係採用選擇權定價模式估算公允價值。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之非選擇權衍生工具係以存續期間適用之殖利率曲線採用現金流量折現分析估算公允價值。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3) 上述以外之其他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依現金流量折現分析之一般公認定價模式決定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2,653,900	\$ 2,259,519	\$ 4,191,66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2)	149,465	149,465	149,46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285	-	-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357	2,793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3)	1,946,758	1,705,335	3,557,676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 3：餘額係包含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合併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合併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本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本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風險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主要暴露於外幣匯率變動及利率變動等市場風險，並使用某些衍生金融工具以管理相關風險。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主要係以外幣進行交易，因此產生外幣匯率風險。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外幣資產價值減少及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本公司使用短期借款及衍生性金融工具（係匯率交換合約）來規避匯率風險。此類衍生性金融工具之使用，可協助本公司減少但仍無法完全排除外幣匯率變動所造成之影響。

本公司承作之衍生金融工具，其到期日皆短於 3 個月，並且不符合避險會計之條件。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資 產</u>			
美 金	\$ 719,178	\$ 940,799	\$1,787,857
歐 元	10,103	56,010	107,554
日 圓	8,758	23,243	61,936
人 民 幣	325,153	-	-
<u>負 債</u>			
美 金	299,618	250,160	633,827
歐 元	666	40,226	135,616
日 圓	300	7,718	5,687
人 民 幣	4,934	-	-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具匯率風險暴險之衍生工具帳面金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資 產</u>			
美 金	\$ 285	\$ -	\$ -
<u>負 債</u>			
美 金	-	357	2,793

敏感度分析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係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計算。當新台幣對美元、新台幣對人民幣升值／貶值百分之五時，本公司之損益及權益分別減少／增加如下：

	美 元 之 影 響		人 民 幣 之 影 響	
	102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損 益	\$ 2,371	(\$ 320)	\$ 34,678	\$ -
權 益	-	-	-	-

(2)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指由於市場利率之變動所造成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及現金流量變動之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172,555	\$ -	\$ -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776,766	1,390,010	2,345,511
—金融負債	1,440,000	1,005,000	1,809,000

敏感度分析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係以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浮動利率之現金流量變動為計算基礎，並假設時有一個季度。假若利率上升十個基點，對本公司之損益影響如下：

損 益	利 率 變 動 之 影 響	
	102年度	101年度
	(\$ 663)	\$ 385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並對本公司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係來自於應收款項、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

(1) 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款項的品質，本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

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評等、本公司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本公司亦會在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如預收貨款等，以降低特定客戶的信用風險。

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前十大客戶之應收帳款餘額占本公司應收帳款餘額之百分比分別為 71%、66%及 41%，其餘應收帳款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2) 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確保本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102年12月31日

	加權平均有效 利率(%)	1年內	1至3年	3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506,758	\$ -	\$ -	\$ -
浮動利率工具	1.6734%	-	-	1,440,000	-
		<u>\$ 506,758</u>	<u>\$ -</u>	<u>\$ 1,440,000</u>	<u>\$ -</u>

101年12月31日

	加權平均有效 利率(%)	1年內	1至3年	3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700,335	\$ -	\$ -	\$ -
浮動利率工具	1.7061%	804,000	201,000	-	-
		<u>\$ 1,504,335</u>	<u>\$ 201,000</u>	<u>\$ -</u>	<u>\$ -</u>

101年1月1日

	加權平均有效 利率(%)	1年內	1至3年	3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1,748,676	\$ -	\$ -	\$ -
浮動利率工具	1.6712%	804,000	1,005,000	-	-
		<u>\$ 2,552,676</u>	<u>\$ 1,005,000</u>	<u>\$ -</u>	<u>\$ -</u>

(2) 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102年12月31日：無。

101 年 12 月 31 日

淨額交割 匯率交換合約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 <u>357</u>	\$ <u>-</u>	\$ <u>-</u>	\$ <u>-</u>	\$ <u>-</u>

101 年 1 月 1 日

淨額交割 匯率交換合約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 <u>2,793</u>	\$ <u>-</u>	\$ <u>-</u>	\$ <u>-</u>	\$ <u>-</u>

二四、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營業交易

	銷 貨		進 貨	
	102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兄弟公司	\$ 504,183	\$ 62,815	\$ -	\$ -
子 公 司	89,445	50,509	1,353,809	1,790,426
關聯企業	156,412	160,087	247	834
其他關係人	-	-	13,154	38,208
	<u>\$ 750,040</u>	<u>\$ 273,411</u>	<u>\$1,367,210</u>	<u>\$1,829,468</u>

對關係人之銷貨及進貨條件與一般廠商無顯著不同。

	102年度	101年度
<u>費 用</u>		
其他關係人	\$ 15,143	\$ 12,073
子 公 司	7,199	9,989
母 公 司	4,515	5,821
兄弟公司	6,265	3,696
關聯企業	291	136
	<u>\$ 33,413</u>	<u>\$ 31,715</u>
<u>其他收入</u>		
其他關係人	\$ 1,082	\$ 919
關聯企業	490	132
子 公 司	-	48,100
	<u>\$ 1,572</u>	<u>\$ 49,151</u>

本公司將部分辦公室出租予錡美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其他關係人），租期自 101 年 1 月至 102 年 12 月，每月租金為 76 仟元，按月以 T/T 匯款支付。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u>應收關係人款項</u>			
子公司	\$ 336,281	\$ 250,211	\$ 217,418
兄弟公司	188,883	30,593	128,443
關聯企業	49,053	49,200	64,879
母 公 司	-	37	-
	<u>\$ 574,217</u>	<u>\$ 330,041</u>	<u>\$ 410,740</u>

對子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包含應收股利分別為 268,158 仟元、185,232 仟元及 159,454 仟元。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u>應付關係人款項</u>			
子公司	\$ 287,998	\$ 237,808	\$ 461,972
其他關係人	10,461	33,305	82,002
母 公 司	2,558	4,120	8,678
兄弟公司	463	3,338	3,753
關聯企業	-	365	2,113
	<u>\$ 301,480</u>	<u>\$ 278,936</u>	<u>\$ 558,518</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2 及 101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二)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7,673	\$ 14,164
離職福利	263	189
股份基礎給付	869	3,202
	<u>\$ 8,805</u>	<u>\$ 17,555</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五、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與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簽訂股務等諮詢、管理及有關之服務合約，按約定比例分攤相關費用支付之。

二六、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102年12月31日

	<u>外</u>	<u>幣</u>	<u>匯</u>	<u>率</u>	<u>帳</u>	<u>面</u>	<u>金</u>	<u>額</u>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24,157		29.7710	\$	719,178		
歐 元		248		40.7327		10,103		
日 圓		30,904		0.2834		8,758		
人 民 幣		66,128		4.9170		325,153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10,064		29.7710		299,618		
歐 元		16		40.7327		666		
日 圓		1,059		0.2834		300		
人 民 幣		1,003		4.9170		4,934		

101年12月31日

	<u>外</u>	<u>幣</u>	<u>匯</u>	<u>率</u>	<u>帳</u>	<u>面</u>	<u>金</u>	<u>額</u>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32,393		29.0430	\$	940,799		
歐 元		1,458		38.4239		56,010		
日 圓		69,012		0.3368		23,243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8,613		29.0430		250,160		
歐 元		1,047		38.4239		40,226		
日 圓		22,916		0.3368		7,718		

101年1月1日

	<u>外</u>	<u>幣</u>	<u>匯</u>	<u>率</u>	<u>帳</u>	<u>面</u>	<u>金</u>	<u>額</u>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59,025		30.2900	\$	1,787,857		
歐 元		2,744		39.1953		107,554		
日 圓		158,606		0.3905		61,936		

(接次頁)

(承前頁)

<u>金 融 負 債</u>		<u>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20,925	30.2900	\$ 633,827
歐 元		3,460	39.1953	135,616
日 圓		14,564	0.3905	5,687

二七、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二。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資訊：詳附註七。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詳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詳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詳附表七。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二八、首次採用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本公司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日為 101 年 1 月 1 日。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對本公司個體資產負債表暨個體綜合損益表之影響如下：

(一) 101 年 1 月 1 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說明
項 目	認列及衡量差異	金 額	項 目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417,954	\$ -	\$ 2,417,954 現金及約當現金
應收帳款淨額	1,331,759	59	1,331,818 應收帳款淨額 (9)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188,794	4,205	192,999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9)
其他應收款	28,297	-	28,297 其他應收款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17,741	-	217,74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存 貨	217,330	-	217,330 存 貨
預付款項	51,037	2,536	53,573 預付款項 (3)
流動資產合計	4,452,912	6,800	4,459,712 流動資產合計
長期投資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711,031	(28,193)	5,682,838 採權益法之投資 (1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9,465	-	149,46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長期投資合計	5,860,496	(28,193)	5,832,303
固定資產淨額	197,338	(9,234)	188,10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
無形資產	-	23,719	23,719 無形資產 (3)
其他資產			
存出保證金	2,854	-	2,854 存出保證金
遞延費用	35,029	(17,021)	18,008 其他非流動資產 (3)(11)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5,886	9,225 遞延所得稅資產 (2)(4)(6)(7)(10)
其他資產合計	37,883	(7,796)	30,087
資 產 總 計	\$ 10,548,629	(\$ 22,307)	\$ 10,526,322 資產總計
流動負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 2,793	\$ -	\$ 2,79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應付票據	720	-	720 應付票據
應付帳款	752,588	-	752,588 應付帳款
應付帳款－關係人	508,433	-	508,433 應付帳款－關係人
應付所得稅	98,793	-	98,793 當期所得稅負債
-	-	4,264	4,264 負債準備－流動 (9)
應付費用	345,329	(345,329)	-

(接次頁)

(承前頁)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說明		
項 目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 達 差 異	項 目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40,408	\$ -	\$ 50,085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其他應付款項	93,833	7,365	436,850	其他應付款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804,000	-	804,00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81	-	-	-	
其他流動負債	17,398	-	17,398	其他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合計	2,664,376	7,365	2,675,924	流動負債合計	
長期負債					
長期銀行借款	1,005,000	-	1,005,000	長期借款	
各項準備					
土地增值準備	9,477	-	-	-	
其他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39,162	27,202	66,364	應計退休金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326,369	-	18,783	遞延所得稅負債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	2,059	-	-	-	
其他負債合計	367,590	27,202	411,516		
負債合計	4,046,443	34,567	4,092,440	負債合計	
股本					
普通股股本	1,809,553	-	1,809,553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628,963	(10,892)	618,071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849,298	-	849,298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264,387	-	264,387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2,875,027	(45,982)	2,829,045	未分配盈餘	
保留盈餘合計	3,988,712	(45,982)	3,942,730	保留盈餘合計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累積換算調整數	74,959	-	74,959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1)	-	(1)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74,958	-	74,958	其他權益項目合計	
股東權益合計	6,502,186	(56,874)	6,445,312	權益合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0,548,629	(\$ 22,307)	\$ 11,430	\$ 10,537,752	負債及權益總計

(二) 101年12月31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說明		
項 目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 達 差 異	項 目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396,363	\$ -	\$ 1,396,363	現金及約當現金	
應收帳款淨額	525,746	-	525,746	應收帳款淨額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119,889	-	123,987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其他應收款	6,792	-	6,792	其他應收款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06,054	-	206,054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存 貨	32,862	-	32,862	存 貨	
預付款項	20,268	-	21,390	預付款項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2,895	-	-	-	
流動資產合計	2,310,869	-	2,325	2,313,194	流動資產合計
長期投資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751,292	(24,956)	(1,558)	5,724,77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9,465	-	-	149,46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長期投資合計	5,900,757	(24,956)	(1,558)	5,874,243	
固定資產淨額	203,740	-	(18,637)	185,10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無形資產	-	-	13,324	13,324	無形資產
其他資產					
存出保證金	577	-	-	577	存出保證金
遞延費用	23,759	-	4,191	27,950	其他非流動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5,660	7,144	12,804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其他資產合計	24,336	5,660	11,335	41,331	
資 產 總 計	\$ 8,439,702	(\$ 19,296)	\$ 6,789	\$ 8,427,195	資產總計

(接次頁)

(承前頁)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說明			
項 目	金 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 達 差 異			
流動負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 357	\$ -	\$ -	\$ 35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應付票據	720	-	-	720	應付票據	
應付帳款	123,950	-	-	123,950	應付帳款	
應付帳款－關係人	258,231	-	-	258,231	應付帳款－關係人	
應付所得稅	47,237	-	-	47,237	當期所得稅負債	
－	-	-	4,098	4,098	負債準備－流動	(9)
應付費用	214,861	-	(214,861)	-	－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5,769	-	4,936	20,705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其他應付款項	79,519	7,285	209,925	296,729	其他應付款	(7)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804,000	-	-	804,00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其他流動負債	12,032	-	-	12,032	其他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合計	1,556,676	7,285	4,098	1,568,059	流動負債合計	
長期負債						
長期借款	201,000	-	-	201,000	長期借款	
各項準備						
土地增值稅準備	9,477	-	(9,477)	-	－	(1)
其他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25,574	25,821	-	51,395	應計退休金負債	(4)(6)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	1,558	-	(1,558)	-	－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314,255	89	13,726	328,0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1)(2)(10)
其他負債合計	341,387	25,910	12,168	379,465	其他負債合計	
負債合計	2,108,540	33,195	6,789	2,148,524	負債合計	
股本	1,845,643	-	-	1,845,643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718,396	(10,892)	-	707,504	資本公積	(8)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982,685	-	-	982,685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2,922,153	(42,023)	-	2,880,130	未分配盈餘	
保留盈餘合計	3,904,838	(42,023)	-	3,862,815	保留盈餘合計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累積換算調整數	(137,735)	424	-	(137,31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20	-	-	20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137,715)	424	-	(137,291)	其他權益項目合計	
股東權益合計	6,331,162	(52,491)	-	6,278,671	權益合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8,439,702	(\$ 19,296)	\$ 6,789	\$ 8,427,195	負債及權益總計	

(三) 101 年度個體綜合損益表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說明			
項 目	金 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 達 差 異			
營業收入淨額	\$ 3,297,071	\$ -	\$ -	\$ 3,297,071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成本	2,692,219	(9,130)	-	2,683,089	營業成本	(4)(7)
營業毛利	604,852	9,130	-	613,982	營業毛利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52	-	-	52	未實現銷貨損益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利益	275	-	-	275	已實現銷貨損益	
已實現毛利	605,075	9,130	-	614,205		
營業費用						
銷售費用	101,808	369	-	102,177	推銷費用	
管理費用	234,394	36	-	234,430	管理費用	
研發費用	261,123	1,329	-	262,452	研發費用	
合 計	597,325	1,734	-	599,059		(4)(7)
營業利益	7,750	7,396	-	15,146	營業利益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利息收入	3,028	-	-	3,028	利息收入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1,014,901	3,728	-	1,018,629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0)
權利金收入	48,100	-	-	48,100	權利金收入	
什項收入	17,324	-	-	17,324	其他收入	
合 計	1,083,353	3,728	-	1,087,081		

(接次頁)

(承前頁)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 目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 達 差 異	項 目 說 明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利息費用	\$ 27,064	\$ -	\$ 27,064 利息費用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357	-	35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損失
兌換損失—淨額	5,592	-	5,592 兌換利益—淨額
什項支出	2,982	-	2,982 什項支出
合 計	35,995	-	35,995
稅前利益	1,055,108	11,124	1,066,232 稅前利益
所得稅費用	198,014	1,234	199,248 所得稅費用 (4)(7)(10)
合併總純益	\$ 857,094	\$ 9,890	\$ 866,984 本年度淨利
			(240,39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5,935)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失
			(984)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 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 合損益份額
			29,130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 分相關之所得稅(費 用)利益
			(218,180) 當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 後淨額)
			\$ 648,804 當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四) 豁免選項

除依據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規定若干不得追溯適用及選擇下列豁免追溯適用之情形外，本公司係追溯適用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以決定轉換日（101年1月1日）之初始個體資產負債表：

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

本公司對轉換日前取得之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選擇於101年1月1日個體資產負債表中，依100年12月31日按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認列之金額列示。

員工福利

本公司選擇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所有未認列累積精算損益於轉換日認列於保留盈餘。此外，本公司選擇以轉換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對所有在轉換日前已給與並已既得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選擇豁免追溯適用相關規定。

認定成本

本公司於轉換日對土地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係依IFRSs採成本模式衡量，並追溯適用相關規定。

上述豁免選項對本公司之影響已併入以下「(五)重大調節說明」中說明。

(五) 重大調節說明

本公司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依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存在之重大差異如下：

1. 土地增值稅準備

依現行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土地因重估增值所提列之土地增值稅準備，應列為長期負債。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相關土地增值稅準備應重分類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土地增值稅。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土地增值稅準備重分類至遞延所得稅負債之金額均為 9,477 仟元。

2.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分類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重分類至非流動資產之金額分別為 2,958 仟元及 2,737 仟元；遞延所得稅負債重分類至非流動負債之金額分別為 63 仟元及 2,818 仟元。

3. 遞延費用之重分類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費用帳列其他資產項下。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應將遞延費用依性質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預付費用及長期預付費用。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遞延費用重分類至無形資產、預付費用及長期預付費用之金額分別為 13,324 仟元、1,122 仟元、9,313 仟元及 23,719 仟元、2,536 仟元、8,774 仟元。

4. 員工福利－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之精算損益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精算損益係採用緩衝區法按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銷認列於損益項下。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依照 IAS 19「員工福利」規定精算之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將選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於權益變動表認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予重分類至損益。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因依 IAS 19「員工福利」之規定重新精算確定福利計畫，並依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分別調整增加應計退休金負債 21,706 仟元及 23,087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分別調整增加 4,390 仟元及 3,924 仟元。另 101 年度退休金費用調整減少 7,316 仟元及所得稅費用調整增加 1,244 仟元。

5. 員工福利－最低退休金負債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最低退休金負債是在資產負債表上應認列退休金負債之下限，若帳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低於此下限金額，則應將不足部分補列。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無最低退休金負債之規定。

6. 員工福利－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所產生之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應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加以攤銷並列入淨退休金成本。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由於不適用 IAS 19「員工福利」之過渡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相關影響數應一次認列並調整保留盈餘。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因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均調整增加應計退休金負債 4,115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分別調整增加 0 仟元及 700 仟元。

7. 員工福利－短期可累積帶薪假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短期支薪假給付未有明文規定，通常於實際支付時入帳。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對於可累積支薪假給付，應於員工提供勞務而增加其未來應得之支薪假給付時認列費用。此外，於員工提供相關服務當期期末 12 個月內應清償之員工福利（離職福利除外）分類為短期員工福利。非於員工提供相關服務當期期末 12 個月內應清償之員工福利（退職後福利及離職福利除外）列為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因短期可累積帶薪假之會計處理分別調整增加應付費用 7,285 仟元及 7,365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分別調整增加 1,238 仟元及 1,252 仟元。另 101 年度薪資費用調整減少 80 仟元及所得稅費用調整增加 14 仟元。

8. 投資關聯企業／子公司發行新股，投資公司／母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之會計處理暨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之調整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被投資公司增發新股而投資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投資比例發生變動，而使投資公司所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應調整「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及「長期股權投資」。

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投資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

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變動而未喪失控制者，應視為權益交易。

此外，依台灣證券交易所發布之「我國採用 IFRSs 問答集」，不符合 IFRSs 規定或未涉及公司法及經濟部相關函令之資本公積項目，應於轉換日進行相關調整，於實務上不可行之情形下無須追溯調整會計處理，僅將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轉列保留盈餘。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因上述調節均調整減少 10,892 仟元。

9. 備抵銷貨退回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銷貨退回係依經驗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於產品出售當年度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並認列備抵退回作為應收帳款之減項。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原帳列備抵退回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且金額或時點具有不確定性，故重分類為負債準備（帳列流動負債項下）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備抵銷貨退回重分類負債準備之金額分別為 4,098 仟元及 4,264 仟元。

10. 關聯企業投資之調整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亦配合本公司轉換國際財務報導準則進行分析及調節。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主要調節項目包括固定資產取得成本重新評估、員工福利及租賃調整等。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因採權益法評價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調整分別調整減少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金額分別為 24,956 仟元及 28,193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分別調整增加 32 仟元及 10 仟元；遞延所得稅負債分別調整增加 89 仟元及 0 仟元。另 101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金額調整增加 3,728 仟元及所得稅費用調整減少 24 仟元。

11. 預付設備款之表達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購置設備之預付款通常列為固定資產項下之預付設備款。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購置設備之預付款通常列為預付款項，並依實現該資產之預期，將預付款項分類為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資產。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預付設備款重分類至非流動資產－預付款項之金額分別為 18,637 仟元及 9,234 仟元。

(六) 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說明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利息之收付及股利之收取通常分類為營業活動，股利之支付則列為融資活動，並要求採間接法編製之現金流量表應補充揭露利息費用之付現金額。依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規定，利息及股利收付之現金流量應單獨揭露，且應以各期一致之方式分類為營業、投資或籌資活動。因此，本公司 101 年度利息收現數 3,028 仟元與股利收現數 733,756 仟元依規定應單獨揭露。

除此之外，依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個體現金流量表與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現金流量表並無對本公司有其他重大影響差異。

閱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餘係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未備	註
本公司	股票 錙美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其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1,300	\$ 11,165	13.00	\$ -		
	傑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其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6,820	138,300	11.00	-		

註：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及附表六。

閱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餘係新台幣千元

進(銷)公司之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	單價	授信期	同因	
本公司	旭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孫公司	進	\$ 123,533	7%	90 天	無顯著不同	90-120 天	應付帳款 \$ -	-
	Silitech Technology Corp. Ltd.	曾孫公司	進	544,943	30%	90 天	無顯著不同	90-120 天	應付帳款 170,536	52%
	Lite-On Mobile India Private Limited	兄弟公司	銷	498,934	20%	90 天	無顯著不同	90-120 天	應收帳款 187,824	44%
	閱暉(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曾孫公司	進	685,333	38%	90 天	無顯著不同	90-120 天	應付帳款 117,462	36%
	Lite-On Japan Ltd.	關聯企業	銷	156,412	6%	90 天	無顯著不同	90-120 天	應收帳款 48,005	11%
Silitech Technology Corp. Ltd.	本公司	本公司	銷	USD 17,927 EUR 269	100%	90 天	無顯著不同	90-120 天	應收帳款 USD 5,718	100%
旭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銷	JPY 11,298 USD 4,130	6%	90 天	無顯著不同	90-120 天	JPY 1,059 應收帳款	-
有限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銷	USD 23,116 JPY 431 EUR 14	82%	90 天	無顯著不同	90-120 天	USD - 應收帳款 USD 3,946	54%

閱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餘係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對象	應收關係科目	應收關係目餘	項額	週轉率(次)	逾金	逾期應收金額	應收關係處	應收關係人款項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後收回金額	項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本公司	Lite-On Mobile India Private Limited	兄弟公司	應收帳款	\$ 187,824		2.66	\$	\$	-	-	-	\$	-
Sillitech Technology Corp. Ltd.	Silitech (BVI) Holding Ltd.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268,158		-		-	-	-	-		-
閱暉(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應收帳款	USD 5,718 JPY 1,059		3.28		-	-	-	-		-
			應收帳款	USD 3,946		5.97		-	-	-	-	-	

閱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餘係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本期未	投資上期未	金額	期末未股數(仟股)	比率(%)	持面金額	有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備
本公司	Silitech (BVI) Holding Ltd. Lite-On Japan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Japan	一般投資業 LED 光電產品及電源供應器之銷售	USD 95,182 JPY 199,981	USD 95,182 JPY 199,981	USD 95,182 JPY 199,981	95,182 980	100.00 7.87	\$ 5,312,695 65,688	USD 13,118 JPY 157,885	\$ 391,102 3,743	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

閩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收(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	交易類型	進、銷、貨		價格	交易條件	應收(付)票據、帳款	未實現損益金額	註
		金額	百分比					
大陸投資公司	進貨	\$ 123,533	7%	無顯著不同	O/A90 天	\$ -	\$ -	
旭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進貨	54,863	2%	無顯著不同	O/A90 天	49,671	33	12%
閩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銷貨	32,671	1%	無顯著不同	O/A90 天	16,952	13	4%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七、資產價值減損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對資產價值減損之處理原係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辦理之，假若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失時，就其減損部份認列損失，俟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除商譽外，就原認列損失範圍內認列回升利益。

八、資產負債評價科目提列方式的評估依據及基礎

本公司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等規定辦理，其評估提列方式請詳參本公司財務報告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

一、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差 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7,541,583	6,886,628	(654,955)	-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760,364	2,762,100	1,736	0%
其他非流動資產		390,861	450,140	59,279	15%
資產總額		10,692,808	10,098,868	(593,940)	-6%
流動負債		3,747,141	2,051,740	(1,695,401)	-45%
長期借款		201,000	1,440,000	1,239,000	616%
負債總額		4,345,527	3,839,976	(505,551)	-12%
股本		1,845,643	1,877,057	31,414	2%
資本公積		707,504	753,817	46,313	7%
保留盈餘		3,862,815	3,480,251	(382,564)	-10%
權益總額		6,347,281	6,258,892	(88,389)	-1%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流動負債減少，主要係因應付帳款其它應付款及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減少所致。					
(2)長期借款增加，主要係因 102 年度新增長期借款所致。					

(二)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101 年度	102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9,052,543	6,865,096	(2,187,447)	-24%
營業成本	(6,789,355)	(5,565,502)	(1,223,853)	-18%
營業毛利	2,263,188	1,299,594	(963,594)	-43%
已實現之營業毛利	2,263,226	1,299,594	(963,632)	-43%
營業費用	(1,234,045)	(1,101,984)	(132,061)	-11%
營業利益	1,029,181	197,610	(831,571)	-8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63,485	162,241	(1,244)	-1%
稅前淨利	1,192,666	359,851	(832,815)	-70%
所得稅	(325,861)	(95,284)	(230,577)	-71%
本期淨利	866,805	264,567	(602,238)	-69%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營業收入、營業毛利、營業利益、稅前淨利及本期淨利減少原因：係因主要客戶其市佔率銳減，故出貨量需求大幅下滑，進而影響營收成長及獲利能力。 (2)所得稅減少，主要係因稅前淨利減少，故所得稅費用減少。				

(三)現金流量分析

1. 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項 目	年 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49.23%	27.36%	-4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42.81%	138.31%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9.83%	-0.62%	-106%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降低：主要係因營業活動現金流量減少所致。			

2.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初現金 餘額①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②	預計全年 現金流出量 ③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① + ② - ③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融資計劃
4,904,288	(532,986)	1,080,486	3,290,816	—	—
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主要來自營業收入及支出。 (2)投資活動：主係增加固定資產。 (3)融資活動：主係發放現金股利、償還及舉借長期借款。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 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 劃 項 目	實際或預期 之資金來源	實際或預期 完 成 日 期	所 需 資 金 總 價	實際或預定資金運用情形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機器設備擴充	營運資金	103 年底	\$736,834	\$177,700	\$559,134	—

2. 預期可能產生效益說明：不適用。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及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之轉投資皆經過嚴謹的投資效益評估，102 年度投資效益顯現達新台幣 3.9 億元，未來仍以本公司之核心事業為主要的投資策略。

二、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一)最近年度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利率變動及通貨膨脹情形對本公司之營運及損益無重大影響。至於匯率變動，由於本公司以外銷為主，為避免匯率波動產生之影響，本公司利用外匯即期及遠期交易合約為工具以規避匯率變動風險。同時本公司除與往來銀行保持密切聯繫之外，亦將持續參考國內外之專業經濟研究報告及數據資料，即時掌握全球經濟景氣的變化以為因應。

(二)最近年度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之情事。關於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產品交易，本公司已制定「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作業辦法」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以規範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產品交易，本公司所從事之衍生性產品交易，均以避險為目的，而非以交易為目的。

(三)最近年度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最近年度朝高附加價值手機按鍵、汽車用專業按鍵相關產品之領域發展，相關研發計畫與進度皆按原規劃進行，未來將持續投入產品研發，不斷開發利基型產品，掌握人才、資金、技術等關鍵因素，保持研發能力系統化、科學化、即時化之領先地位，預計 103 年度再投入研發相關費用約計新台幣 2.4 億元。

(四)最近年度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經營係遵循國內及國外轉投資國家之相關現行法令規範，除透過網路蒐集及國內外聘任之法律顧問提供法令變更資訊外，各海外子公司人員亦不定時將當地重要政策及法律資訊回傳國內，以供管理階層參考，故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令變動影響，本公司均能有效回應及掌握。

(五)最近年度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係所屬產業的領導廠商之一，對技術研發及創新原為營運不可或缺之計劃，同時也為本公司主要的競爭利基，故科技改變對本公司財務業務有正面積極效應，本公司也將持續維持研發與技術領先之地位。

(六)最近年度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經營宗旨以穩健誠信為原則，企業形象良好，吸引許多優秀人才進入公司服務，厚植經營團隊實力，再將經營成果回饋股東大眾，善盡企業應有之社會責任，因此並無危及企業形象之情事發生，未來本公司在追求股東權益最大化同時，亦將持續善盡企業之社會責任，讓企業形象更上層樓。

(七)最近年度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進行任何併購之情事。

(八)最近年度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

請詳本章一、(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九)最近年度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

本公司成立係自旭麗橡膠事業部門分割獨立成立，旭麗橡膠事業部門已成立二十餘年，與原物料供應商有多年深厚之合作經驗，彼此間已成為良好之合作夥伴關係，公司全球生產基地之原料需求採一併議價，故原物料採購時有相對的議價空間及品質佳的穩定供料來源，另本公司所屬進貨種類繁多無進貨集中問題。

本公司銷售對象主要為全球知名國際廠商或代工廠，本公司更積極對不同客戶進行業務拓展，及開發產品應用以擴大客戶來源，故本公司無銷貨集中之虞。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無。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不適用。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本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從屬公司及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以上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本年報刊印日止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無。

(十三)風險管理之政策及組織架構

1. 風險管理之組織與運作

公司的營運、成長甚至於規模的調整都有相當多的影響變數，本公司以負責任的態度追求股東權益的最大化及保護所有員工並降低公司經營風險。據此精神設立風險管理作業辦法，並於該辦法中將管理循環分為專案類、經營類、改善類及其他類等四類，每風險管理均有其責任擔當單位，針對可能出現的風險原因、防範規劃時機、防範措施、檢討週期等，由責任擔當單位評估後提出並於事後訂立檢討改善計劃，以為往後相類似事件的參考。

本公司各項作業風險管理分為三個層級進行管控機制：主辦單位或承辦人為第一機制，必需負起作業的最初風險發覺、評估及管控的考量設計與防範之責。第二機制為總經理主持的評估或評議委員會，除負責可行性評估外，還包括各種風險的評估。第三機制除稽核室針對其潛在的作業風險進行覆核與審查，並定期向董事會進行內部稽核報告外，及董事會的審議。

2. 風險管理組織表

重要風險評估事項	業務主辦單位 (第一機制)	風險審議及控制 (第二機制)	董事會及稽核室 (第三機制)
一、利率、匯率及財務風險 二、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及金融理財投資	財務部	財務處評估	董事會：風險評估控管之決策與最終控制 稽核室：風險之檢查、評估、督導、改善追蹤及報告
三、研發計劃 四、政策及法律變動 五、科技及產業變化 六、企業形象改變 七、併購效益 八、擴充廠房或生產 九、集中進貨或銷貨	研發部 法務室 總經理室 財務處 業務部(含業務、採購、製造、生管及品保等單位)	研發、經營及產銷會議	
十、董監事或大股東之股權移動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	財務處	經營會議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項	法務室	法務會議	
十三、人員行為、道德與操守	各級主管 人資部	人資會議	
十四、董事會議事管理	財務處	法務室、稽核室	

(十四)其他重要風險：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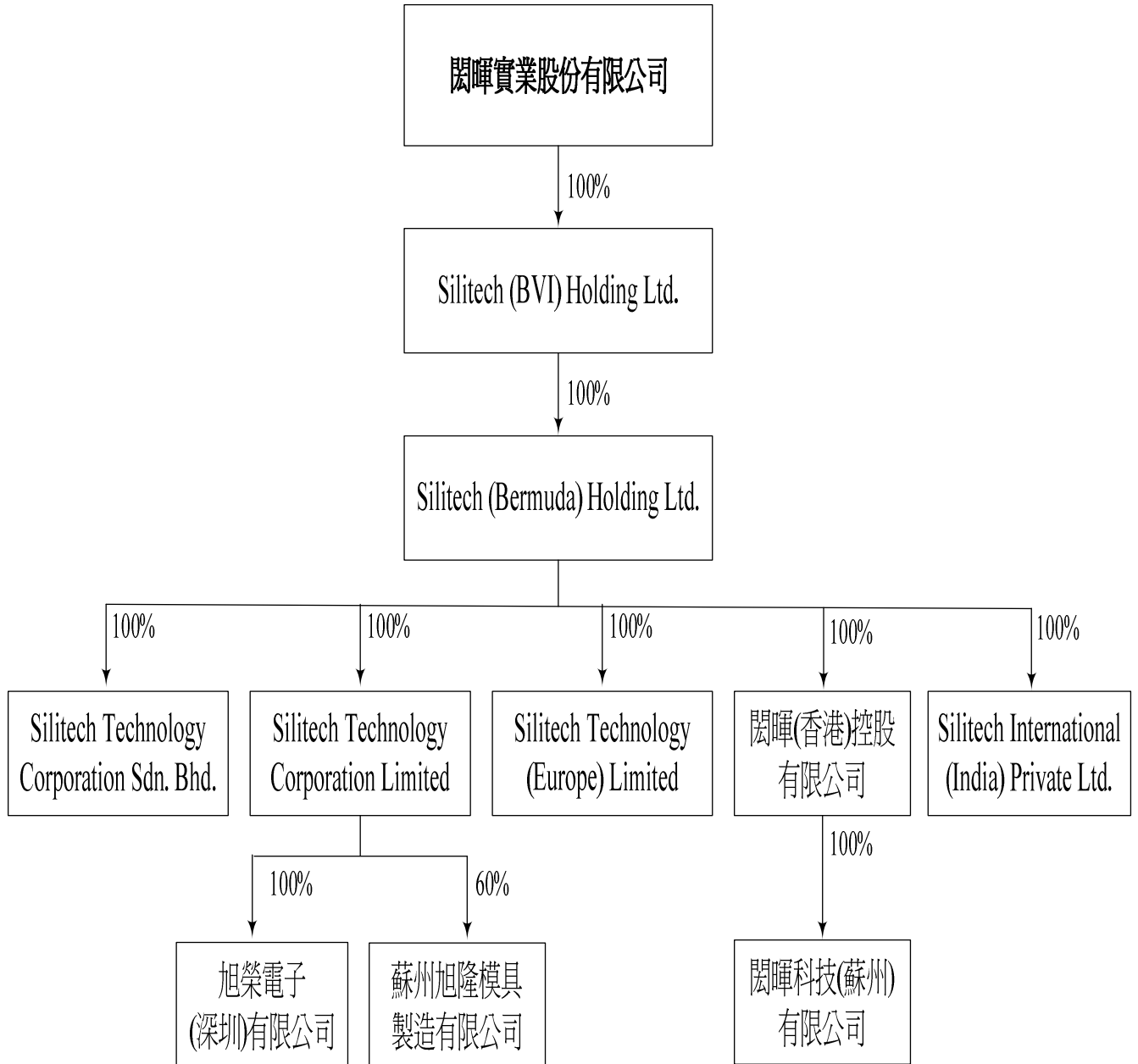
三、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組織圖

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及編制準則

1. 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一〇二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Silitech (BVI) Holding Ltd.	09/27/2001	TrustNet Chambers, P.O.Box 3444,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95,182	一般投資業
Silitech (Bermuda) Holding Ltd.	08/28/2002	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2, Bermuda	USD95,132	一般投資業
Silitech Technology Corporation Sdn. Bhd.	05/09/2002	1528, MK 15, Jalan Besar, 14200 Sungai Jawi, Seberang Perai Selatan Penang, Malaysia	MYR21,400	矽膠、按鍵及其他電腦附件之製造
Silitech Technology Corporation Limited	01/16/2002	Rm1610-11 CC, Wu Building, 302-8 Hennessy Road, Wanchai, HK	USD8,000	橡(塑)膠製品及電腦週邊之製造
Silitech Technology (Europe) Ltd.	12/10/1994	Windrush House, Windrush Park Road, Witney, OX29 7DX, United Kingdom	GBP1	模具及按鍵之銷售
旭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12/24/1999	廣東省深圳市寶安區沙井鎮南環路539 A、C、D、E棟	USD2,800	從事生產經營各式芯軸及橡膠製品、塑膠製品、滾輪組件、橡塑料模具、激光器、音圈馬達、觸控模組、塑膠視窗組件及玻璃視窗組件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閱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06/08/2005	江蘇省蘇州吳中區胥口鎮胥江工業園 新峰路 269 號	USD78,000	從事經營汽車音響相關零件、鎂鋁合金零配件及橡膠零 配件等橡膠產品之產銷業務
閱暉(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10/17/2007	Rm1610-11 CC, Wu Building, 302-8 Hennessy Road, Wanchai, HK	USD77,200	一般投資業
蘇州旭隆模具製造有限公司	11/27/2007	江蘇省蘇州吳中區胥口鎮胥江工業園 新峰路 269 號	USD4,500	研發生產各類精沖模、精密型 腔模、模具標準件及新型電子 元器件(敏感元器件及傳感 器), 銷售公司自產產品
Silitech International (India) Private Ltd.	07/16/2010	Survey Nos. 286, 287, 289/1 & 289/2, 290/1 & 290/2, Nokia Telecom SEZ, Phase III A1, NH4, Sriperumbudur, Chennai - 602105, Tamil Nadu, India	INR133,300	從事研發、生產組裝、銷售通 訊及汽車電子相關產品

2.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3.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本公司及本公司之關係企業所經營之業務包括一般投資業、製造業、買賣業及電子工業等。

4.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仟元；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備註
		代表公司名稱	姓名	股數	持股比例	
Silitech(BVI) Holding Ltd.	董事	閱暉實業(股)公司	宋恭源	出資額 USD95, 182	100%	代表人 無持股
	董事	閱暉實業(股)公司	陳廣中			
	董事	閱暉實業(股)公司	吳聖揚			
Silitech (Bermuda) Holding Ltd.	董事	Silitech(BVI)Holding Ltd.	宋恭源	出資額 USD95, 132	100%	代表人 無持股
	董事	Silitech(BVI)Holding Ltd.	陳廣中			
	董事	Silitech(BVI)Holding Ltd.	吳聖揚			
Silitech Technology Corporation Sdn. Bhd	董事	Silitech(Bermuda)Holding Ltd.	宋恭源	出資額 USD5, 632	100%	代表人 無持股
	董事	Silitech(Bermuda)Holding Ltd.	陳廣中			
	董事	Silitech(Bermuda)Holding Ltd.	吳聖揚			
	董事/ 總經理	Silitech(Bermuda)Holding Ltd.	戴禮強			
	董事		Gunn Chit Geok			
Silitech Technology Corp. Ltd.	董事	Silitech(Bermuda)Holding Ltd.	宋恭源	出資額 USD8, 000	100%	代表人 無持股
	董事	Silitech(Bermuda)Holding Ltd.	陳廣中			
	董事	Silitech(Bermuda)Holding Ltd.	吳聖揚			
Silitech Technology (Europe) Limited	董事	Silitech(Bermuda)Holding Ltd.	宋恭源	出資額 USD145	100%	代表人 無持股
	董事	Silitech(Bermuda)Holding Ltd.	陳廣中			
	董事 / 總經理	Silitech(Bermuda)Holding Ltd.	吳聖揚			
旭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	Silitech Tech. Corp. Ltd.	宋恭源	出資額 RMB37, 131	100%	代表人 無持股
	董事	Silitech Tech. Corp. Ltd.	陳廣中			
	董事 / 總經理	Silitech Tech. Corp. Ltd.	吳聖揚			
閱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董事	閱暉(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宋恭源	出資額 USD78, 000	100%	代表人 無持股
	董事	閱暉(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陳廣中			
	董事 / 總經理	閱暉(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吳聖揚			
閱暉(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Silitech(Bermuda)Holding Ltd.	宋恭源	出資額 USD77, 200	100%	代表人 無持股
	董事	Silitech(Bermuda)Holding Ltd.	陳廣中			
	董事	Silitech(Bermuda)Holding Ltd.	吳聖揚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備註
		代表公司名稱	姓名	股數	持股比例	
蘇州旭隆模具製造有限公司	董事	Silitech Tech. Corp. Ltd.	陳廣中	出資額 USD2,700	60%	代表人 無持股
	董事/ 總經理	Silitech Tech. Corp. Ltd.	吳聖揚			
	監察人	Silitech Tech. Corp. Ltd.	黃郁卿			
	董事	隆富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馬英杵	40%	—	
Silitech International (India) Private Ltd.	董事	Silitech(Bermuda)Holding Ltd.	宋恭源	出資額 USD3,002	99.99%	代表人 無持股
	董事	Silitech(Bermuda)Holding Ltd.	吳聖揚		0.01%	持有 1 股
	董事		陳廣中			

5. 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一〇二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稅後)
Silitech (BVI) Holding	2,833,661	5,590,689	274,839	5,315,850	0	(2,680)	390,522	4.10
Silitech (Bermuda) Holding	2,832,173	5,519,292	287,901	5,231,391	24,115	23,700	393,111	4.13
閩暉實業(香港)有限公司	326,559	1,478,722	444,967	1,033,755	556,737	(2,700)	210,971	3.38
旭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114,079	1,945,489	1,071,487	874,002	2,257,460	182,959	191,497	NA
Silitech Technology Corp. Sdn. Bhd	195,016	513,522	177,951	335,571	601,535	17,139	24,046	1.12
Silitech Technology (Europe) Ltd	49	3,549	523	3,026	0	(11,200)	(2,834)	(2,834.28)
閩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2,785,801	4,436,027	913,616	3,522,411	2,978,686	77,997	133,741	NA
閩暉(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2,763,135	3,792,629	187,217	3,605,412	852,348	(2,740)	134,530	1.74
蘇州旭隆模具製造有限公司	153,551	194,278	21,363	172,915	148,767	(11,726)	(8,058)	NA
Silitech Int' l (India) Private Ltd.	64,289	64,783	5,653	59,130	0	(1,315)	157	0.04

註一：各幣別兌換新台幣之兌換率為 USD：29.7710 / RMB：4.9182 / MYR：9.1129 / GBP：49.2083 / INR：0.4823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02 年度(自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閱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宋 恭 源



中 華 民 國 103 年 3 月 26 日

(四)關係報告書

關係報告書聲明書

本公司 102 年度(自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之關係報告書，係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編製，且所揭露資訊與上開期間之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無重大不符。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閱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宋 恭 源



中 華 民 國 103 年 3 月 26 日

受文者：閱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旨：就 貴公司民國 102 年度關係報告書相關資訊無重大不符之聲明書表示意見。

說明：

貴公司於民國 103 年 3 月 26 日編製之民國 102 年度(自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之關係報告書，經 貴公司聲明係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編製，且所揭露資訊與上開期間之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無重大不符，聲明書如附件。

本會計師已就 貴公司編製之關係報告書，依據「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並與 貴公司民國 102 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加以比較，尚未發現上述聲明有重大不符之處。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蔡 振 財



會計師 鄭 欽 宗



閱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報告書

民國 102 年度

一. 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間之關係概況

單位：股；%

控制公司名稱	控制原因	控制公司之持股與設質情形			控制公司派員擔任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情形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設質股數	職稱	姓名
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直接或間接控制本公司之人事、財務或業務	60,334,966	32.37	-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總經理)	宋恭源 林行憲 陳廣中 邱輝欽 金用周 趙晟 林華勳 吳聖揚

二. 交易往來情形

(一) 進銷貨交易情形：無。

(二) 財產交易情形：無。

(三) 資金融通情形：無。

(四) 資產租售情形：無。

(五) 其他重要交易往來情形：本公司與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簽定股務等諮詢、管理及有關之服務合約，102 年度計 10,726 仟元。

(六) 背書保證情形：無。

二、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閱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宋恭源



